

罪

惟

錄

罪惟錄列傳卷之九上

抗運諸臣列傳總論

運者天也。抗運者人也。奉天惟人。協天惟人。諸戴天惟人。有人特起而抗之。至欲無天。而但有其人在天。故不為其所抗。顧不能不以抗運者為非人。不能不以抗運而不勝者為非天之人。何者。運主數而抗之者主理。以理衡數。天當動變時。不可無此人。或曰。三古以前。不尊節義。然蚩尤。鹿之戰。致動勞鬼物。後世舉旗而使人畏。履霜而使人懷。阿黃帝者。能指之為賊。不能禁之使不為神。蓋以其身不。夫造化要与捐項踵自靖者異矣。大率學見其大德樹。

有素人望所歸誠不但以一死塞責將為萬世存防維哉
傳中致雖不同或從容而就鼎俎或崩陷而敵智力或板
胡而升或圍室以從氣凌山河白目為晦磊落光明萬世
俱可嗟乎使孤竹二子無叩馬數語使觀兵者奪氣不過
首陽遺瘠太史公何處以首其七十列傳哉

抗運諸臣傳

方孝孺

父克勤兄孝聞弟孝友妻鄭氏子中憲中愈二女

方孝孺字希直一字希古。商出桐廬。其處士。宋初徙居浙寧海縣成里。魯祖子野。祖炯。元鄞縣儒學教諭。二子克勤克家。克勤國初為濟寧知府。學宗考亭。研究至忘寢食。在官興學百區。省獄與徭民受其惠。擣兩涕泣。祖跣雨輟。應三年增戶口半。永嘉侯亮祖將舟師北征。水涸舟膠。且大動民夫。克勤哀禱。大雨。舟通。為治急風俗。任德化。子三孝孺其仲也。生之夕有大星墜其處。幼精敏絕倫。雙眸炯然。日讀書積寸。為文雄邁醇深。鄉人呼為小韓子。七歲失

母林氏哀慕如成人。十四五侍父宦遊，歷覽周公孔子廟
宅，問陋巷舞雩所在，遍尋七十子遺踪，喟然曰：世無尼父
安所瞻依？曾國公文忠見之，期以國士。乙卯，父被誣下獄，
上書丞相府，願以身為軍贖父罪，不報。從宋景濂遊。景濂
稱其凝重，洞釋諸理，勇以明王道，歸異端為己任。會父再
坐空印事，草疏詣闕。父卒，扶櫬歸，服闋，復從景濂入京。景
濂嘗侍宴，命撰靈芝甘露頌以進，歸忘之。旦發，愕曰：死矣。
孝孺曰：無庸。晚已代屬草，輒携入。上曰：此殆非學士所為。
頗首以實對。上曰：良勝汝。尋以學士吳沉薦召見，試策論
立成。上改容嘆曰：異才也。賜緋袍，腰帶服之。平巾往見東

寓宴禮部。上潛使人歌所生試之。孝孺必正席乃坐。上喜其端整。顧東宮曰。此莊士。吾老其才。輔汝。諭還家。景濂為文送之。有曰。予所許汝。不以文。後二十餘年。當信予此言。其秋。景濂從蜀。孝孺顯天。願損己壽益師。嘗登巾子山絕頂。縱談千古。曰。此樂蘇子瞻死後三百年所無。尋為仇家所連。逮京。上見其名。釋遣之。壬申。以薦召至。上方心在賞罰。未遑教化。曰。此非用孝孺時。除漢中府學教授。蜀獻王聞其賢。聘為世子師。尊以殊禮。召對不名。號其讀書之廬曰正學。丙子。遷文京府。惠宗即位。召為翰林博士。陞侍講學士。預經筵。備顧問。有詩紀事。詩云。風軟彤庭尚薄寒。御抄香繞玉闌干。黃門忽報文淵

賜○天子○講○官○孝○孺○德○望○既○隆○一○時○倚○重○上○每○讀○書○有○致○報○召○
講○解○臨○朝○群○臣○雜○奏○對○必○命○孝○孺○就○殿○前○批○荅○預○修○太○祖○
實○錄○及○類○要○諸○書○為○總○裁○官○會○改○護○身○殿○為○正○心○獻○銘○作○疑○
命○神○寶○又○獻○頌○皆○規○正○君○德○時○上○勇○行○周○官○法○度○品○官○階○
勲○悉○如○周○卿○大○夫○士○之○制○而○承○天○午○門○各○易○以○臯○門○應○門○
皆○用○孝○孺○議○也○用○改○官○以○孝○孺○為○文○學○博○士○北○兵○起○日○召○
諮○議○詔○檄○皆○出○其○手○及○兵○至○江○上○孝○孺○畫○策○誓○死○社○稷○勿○
去○金○川○不○守○宮○中○自○焚○乃○服○斬○裏○畫○夜○哭○之○哀○鎮○撫○伍○雲○
等○執○以○獻○不○屈○係○獄○王○遣○諭○再○三○終○不○變○後○召○草○稗○詔○背○
共○號○聲○徹○殿○陛○上○降○榻○勞○曰○先○生○無○為○予○法○周○公○輔○成○王○

耳。曰。成王。安在上。曰。彼行自焚。曰。何不立成王之子。曰。國
賴長君。何。不立。成王之弟。王語塞。曰。此朕家事。先生無過
勞。若顧左右授筆札。曰。詔天下。非先生草。不可起。大批數
字。云云。投筆于地。罵且哭。曰。死即死。草不可得。上大怒。叱
曰。汝焉得遽死。朕當滅汝十族。以刀挾口。而至耳。遽其宗
夫及母族林彥法等。妻族鄭原吉等。刑孝孺前脅之。執不
從。上益怒。收朋友門生廖鏞等為十族。號方黨。誅之。別有
傳。然後詔礫孝孺于市。為建文四年九月十有一日也。錄
大為係三楊之筆。云孝孺叩頭。絕命詞曰。天降亂離兮。血
乞哀。彭韶有臨江詞。以辯之。絕命詞曰。天降亂離兮。血
淚交流。以此狗君兮。抑又何求。嗚呼哀哉。庶不我尤。時年

四十有六。復收其妻鄭氏。與二子中憲中愈。先自殺。二女溺淮水死。天台王宗元云。當時西楊欲為二女作傳。不果。以屬石梁王度。守族坐死者八百七十三人。時外親之親。抄沒發衛克軍死者復千餘人。距景濂惜別時。恰二十年矣。孝孺篤思誼。景濂莖夔州。自漢中走荆榛。往省墓。私居念及。或得其手跡。輒泣不止。与林右王紳郭濬劉浩。業見恭諸名士友善。被薦時。王叔英与書。大率勸以時措。孝孺頽然之。及遇主。輒慕古王政。盡欲見諸行事。以故多紛更。無成效。其文章大類蘇氏。正論過之。嘗謂道之于事。無手不在。為二十八載。雜誠三十八章。以自儆。謂化民必自正家始。作宗儀九篇。謂先王之治。

先德禮而後收刑。作深慮論十首。以募臣女主之類。雖一
天下。未可為正。就作釋說三篇。四方縣商。得一字寶千金。
死後遺骨。門人廖鏞王孫等瘞之。聚寶門外。有分携還鄉
者。洪熙中。上諭羣臣。李彌輩皆忠臣。詔姦臣黨。並從寬典。
方氏遺族。始有赦還者。一子婦魏氏。亦得歸。因即故居立
祠祀之。後王孫輯遺文為侯城集。謝方石鐸與董文選孔
昭共蒐得三十卷。拾遺十卷。為文千二百首。所稱遜志齋
集。孝孺所自號也。弘治中。給事中金綏吳世忠請。奉祠孝
孺等。不報。台人繆恭走京師。上六事。以以為言。通政司繫
恭獄。待詔。亡勿罪。放恭還。葛屑初始。許棄錄建祠。祠于朝

天宮前位居徐國公下第二南都察院司務余眷蒙建頗
祠聚寶山之木末亭方氏既族惟克家子孝漫先從軍波
民奉奏成城工加賦忤旨孝漫並謫寧夏慶遠衛軍及孝
孺死速不及軍故孝漫以軍吏幸脫尋孝復子琬授例調
海門衛軍得釋為民成化十八年謝錚謁孝孺祠琬孫志
耕出迎錚喜方氏有後因題詩贈之有孫枝一葉是君恩
之句道區尚存或云魏澤藏孝孺初子冒介姓葉張有乞
志魏澤下摘去黃菊三行竄入托孤一節指初子名總之
總字以爲俞允仕勉等求命州作漫姓記二記皆偽總之
遺族故還者其實錄也兄事聞字希學十三喪母輒猶典
禮蔬食水飲越三年居父及祖母喪每一號慟啞出血扶

而後起。獲成羸疾。徧學五經。而達于易。從學者甚衆。孝孺嘗曰。某所處知斯道。非特父師之教。亦吾兄之訓。語之。弟孝友。字希賢。庶母董氏出。就刑。與孝孺訣。有取義成仁一絕。士論壯之。詩曰。阿兄何必求潛。取義成仁在此。弘光間。華表柱頭。十載後。詠免休。舊到家山。弘光中。追謚孝孺文正。贈太師。礼部尚書。妻鄭氏貞愍夫人。弟孝友翰林院待詔。

論曰。幸而生正學。消難之年。而孝孺不死。上曰。老其才。將使雍容禮樂之間耳。倘殊受事。替必議井田。不合。授勅去。即否。諸周官紛更。去新莽幾何。然則北平不起。替亦未能成太平。獨宜事君。臣為萬世作則耳。程子二字。

姚元一口道破。即奈何。仗所語。議使欲燕山諸軍第望見方袍。閣中祿下拜。引元罪也。大書數字云。即古齊太史兄弟弗過。燕與子漢。觀惟成敗。分要是父子間相授受。而不洗管蔡之名。我建文遺臣。題詩城眉亭。有全身遠害之句。陳建史論。謂當舉志金川。乍啓大內。初焚之日。可以無十族殃。夫正學正欲大其死。使後世曉然不得復以家事為辨。故諸臣不自請而正學。迄幾八百七十人。而不悔諸臣致其身。正學抱其義大小之分。未可同日語矣。李父遠謂正學師景濂。而忠義之氣。景濂不能及。誠確論也。獨方氏遺書一節。并州七代為作。提

而鄭端簡以孫枝一葉之語。亦並為存疑。然所謂方氏遺族四字。不必正學後也。余秀洲已見弇州復姓記。而吾學不存。蓋其慎哉。朱太史以志淵實謝詩。謂軍籍弗連。且証其遺區。自是余疑而為俞。摘竄縣志之事敗。而正學無偽流國楨信筆諸可一概抹也。夫一門節義古冊不與見事。鄭及子女四人。燕王誠不得而殺之矣。嗟父去矜之所詒遠也。

練子亭徐子

練子亭名安。以字行。江西新淦人。父僖。崇武間為起居注。直言忤旨。出為廣德州同知。遷臨江鎮安二府通判。卒官。子亭幼英邁。稍長。與金少保切致友善。戲曰。子若為良臣。我必為忠臣。過安慶。吊余忠宣祠。有殘碑墜淚。至秋草折。戰沈沙。有夕陽之句。十八年。應策有云。陛下孜孜求賢。而數用非常者。察之不詳。用之太驟。之過也。亦徇名而不和實之故也。古之用人者。必其人之尺當其任。而後用之。不疑。今以小善而遽進之。以小過而遽戮之。且天下之托生之甚難。成之尤難。陛下既知生之成之為難。又何以區區

小故即付之刀鋸斧鉞之北哉。策奏上善之賜及第第二。
授翰林院修撰。益以名節自砥。文學行誼一特推重。歷副
都御史工部侍郎。建文初。与方孝孺並見信用。迁吏部左
侍郎。以贊不進退為己任。尋改都察院為御史府。拜御史
大夫。燕師起。大將軍景隆搃兵敗。虜甚。召還子寧。執景隆
于朝。數其罪。請誅之上。不聽。後叩首大呼曰。壞陛下事者
必此賊也。臣條員執法不能除奸。請先伏誅以謝天下。上
疑為罷朝。及燕師渡淮。靖江府長史蕭用道衛府紀善周
是修上書論大計。欲用事者誤國。反為所詬。子寧廷叱詬
者。國事至此。尚不使有口乎。已而金川不守。景隆功多。逮

子寧至。語不遜。令斷其舌。上曰。吾欲効周公輔成王。子寧
手探舌血。大書地。成王安在。族誅。姻戚連死者百五十一
人。戍邊者數百人。久之。吉水錢習禮以子寧黨。初未及逮。
為鄉人所持。事聞。楊榮為白上。上曰。使子寧而在。朕固當
用之。况習禮乎。胡按察使器收其遺藁。不敢發。至弘治中。
郡丞王佐利行之。曰。金川玉屑集。正德中。提學副使李夢
陽達金川書院。祠子寧父子。名其堂曰浩然。子寧被逮之
前。死。以血大書一練字于裾幅。令侍婢裹匿。歲子匿民間。
展轉入閩。傭保。六世孫縉。為新寧陳舉掌書記。萬曆戊戌。
陳計偕道潮。与江右生同舟。前夕。生夢子寧持刺技。謁心。

異之。比見書記。雅背不群。且述之。心動。叩曰。非吾里練中丞後乎。練不對。淚交頤。固叩之。則從衣領中出故裙幅。練字燦然。若新生。以百金贖之。陳不受。遺練。不肯行。曰。以死殉國。人臣之恒。且九族赤矣。歸將何為。生益賢之。歸白當事。以幣聘之。授衣巾。俾奉先祠。為置廬田百畝。一時聞者。嘆息泣下。以為天道有知。多作詩記其事。子寧居塗。東山之三洲。嘉靖元年。以流賊亂。割分峽江縣。東山實隸峽塗。與峽爭立祠。詔置太守錢琦。議兩祀乃定。萬曆改元。詔錄諸臣苗裔。或云子寧妻秦生子戍所。名善慶。洪熙初放逐。後僅有存者。及知縣黃尚質所聘歸。六世孫子寧。

有二傳。而子寧同鄉徐子權者。洪武乙丑進士。為刑部主事。聞子寧死。慟哭賦詩。有題首謝京國。賤賤返故鄉之句。自縊死。弘光初。追贈子寧太保。都御史。謚忠貞。

論曰。陳新淦案之不詳用之太驟。二語誠合時故。而初策遣景隆時。未聞折檻廷諍。何也。必殺景隆。伸國法耳。尚不足拉越。而顧欲使人無口乎。廷臣無口。而郭滄有口。郭其口四字。不模糊。即模糊可以意會也。與正學共此四字。正學已自不模糊。郭雖然景隆死。無為開金川者。亦或遲幾馬首。數刻矣。知正學無偽後。子寧有真後。總是不磨子。權未嘗索練。乃自求盡。則一百五十有一人。

知
益
一
知
嗜

高翔程

高翔、陝西朝邑人。洪武中，與同邑程濟並以經學敗。翔勵名節，濟好術數，交最深，互相勸不奪。翔應御史請，以論事皆國家机要，當上心。濟相傳為岳池教諭，岳池去朝邑數千里，濟獲食朝邑，而治岳池學事不廢。建文初，翔戮力戎事，發忠義。濟先上書言某月日燕兵起，朝廷謂非所言，召誅之。大呼曰：「陛下即因臣至，期無兵，伏臣罪已。」而兵果起，上異之，赦為編修。充軍師，護諸將北行。徐州之捷，諸將樹碑叙戰功，及統軍者姓名。濟一夜往祭碑，人莫測其故。後燕王過徐，悉此碑，趣左右以鐵椎亡之，遽曰：「止。」命錄

碑姓氏。正位後按誅之。無脫者。濟姓名通。推脫。遂得免。以知初。據碑有以也。翔堂勸濟勿務此小道。齊曰。吾所習非小道。其大可以占國護君。次亦可以居身備世。翔曰。不然。翔聞君子之道。自盡而已。不盡孝。臣盡忠。茲官盡廉。戰陣盡勇。非此無所事。及北平用兵。濟又勸翔學其術。翔曰。我必為忠臣。知金川門開。翔招濟同死。濟曰。我願為智。如時宮中火起。或曰。帝急召濟問計。濟泣曰。天數已定。無可如何。有出走。貞吉耳。遂勸帝薙髮。如僧狀。庵與俱。鬼門出。每遇險阻。以術脫去。相從數十年。後知所終。燕王得國。初召方孝孺草詔。不與。草復召翔。翔入見。大哭。語多不遜。

車必不澤遂夷其族遠戍惡成邊所沒產給人者特加稅
曰今世以爲廟也又廢其先墓葬之爲骨焚灰揚之而以
其地爲湯澤園弘光初逆賄翔太僕寺卿謚忠愍

論曰翔不奪于濟見道之大者矣帝果出亡時沐氏方
用濟人齊誠惟懼其間持空名而北如江漢或云知得
一聞而胡絕不聞或曰濟祭碑之事不可信竟脫其名
足矣祭何爲按永樂三年濟爲唐府長史曾犯夜獲罪
則實錄所云相從帝十餘載每以拊膺艱阻後復隨至
南京皆附會也且寢食朝邑而不廢岳池負此殊異何
復惡教官五斗或略測吉凶則有之

卓敬

卓敬字惟恭，浙江瑞安人。後徙滄州。七歲有相之者曰：「寧兒奇，乃血不華色。」讀書十行，性至孝。嘗從竇香山夜歸，值風雨，道路得火，光小，既入，一老叟者揖坐，與以僧帽，謝不受。求歸，便與一牛，聯而行。抵家，則黑虎也。驚虎，亦刺去。登洪武戊辰進士，拜戶科給事中。好直言，或誡之曰：「卿言給何事？」時諸王在宮中，服飾與太子無異，間言于上曰：「朝廷視殿下，全在宮中。」上曰：「請王與太子等，亦如嫡庶相亂。」事畢，無序上警曰：「爾言是。」他日與同官入奏，通八十一人，上命改為元士。居陞戶部侍郎，建文初，燕王不朝，敬至。

秦曰。燕王智慮絕人。酷類先帝。夫北平者。強幹之地。金元
所由興也。宜使燕封江南。以絕禍本。夫南而未動者。幾也。
量時而為者。勢也。勢非至勁。莫能斷。幾非至明。莫能察。上
覽表大驚。袖入翼。日語敬曰。燕王骨肉至親。卿何得及此。
對曰。楊廣隋文。非父子耶。上默然。事竟寢。燕王入國。敬慢
不奉迎。王怒。收詰之。勵聲曰。若耶。敬言。王安得至此。且後
之。已憐其才。曲貸之。詔曰。不比敬。奸臣。敬欲從朕而也耳。
繫獄。或謂以管仲親微事。不聽。姚廣孝以敬素不見礼。銜
之。獨曰。昔吳王不殺范蠡。而燕卒招吳王。衍不殺石勒。而
勒終覽附。陛下所藉為重。全以地勢。即可使敬言得用哉。

上猶使中人喻之。堅不屈。臨刑嘆曰。變起宇親。殊無絲毫
故死有餘罪。神色凜然。夷三族。數有高世之才。主朝慷慨
美丰姿。善談論。凡天文地理。律曆兵刑。皆能究察。詩文峭
拔。磊落。終發明周子通書。即子經世之學。宣德間。門人黃
朝九嘗作年譜。侍講劉球為之傳。私諡曰忠貞。江陰高賓
前知瑞安。得其像。傳于數軸之中。劉使李夢陽又作小傳
云。和光初。追贈太子太保。如私諡曰忠貞。
論曰。數間言官中服歸所見。最早最切。徒議南一語。其
智計與天地相上下。胎與不胎之知也。廣孝于正學
則欲生之于惟恭。則必欲死之。而胎與無胎之知也。

試貼書燕王以肘腋大地曰孺子不造惟莽父是賴掃
境而待燕能不從耶不從耶之可也惜此書從袖中滅
耳文皇國家養士三十年惟得一卓犖服其略也微時
家貧夜端不受僧帽受僧帽便與天禧同學矣驍虎而
不能下惜哉

高巍

高巍字不危遼州人事母至孝。洪武中貢入太學以孝行旌試前軍督府左斷事。規盤河南山東北平兵後苑四及抑末技慎選舉惜名器數事上嘉納之坐事不測以職賢謫戍貴州仍許其詣子代建文初知州王欽應詔辟巍赴銓曹上書論政事其略曰臣惟各處親王多驕逸不法逮犯朝制不削朝廷紀綱不立削之則傷親比之恩賈誼曰欲天下之治安莫要于衆建諸侯而少其力以臣愚見勿為晁錯削奪之謀而行主父偃推恩之策秦晉燕蜀四府子弟分王于齊兗吳楚潭湘齊兗吳楚潭湘分王于秦

晉燕蜀其餘寧遠谷代廣肅等府。類比而分王之。少其力。而我其地。其賢如河間東平。下詔褒賞。騎遠不法如淮南。濟北者。初犯。則容之。再犯。則赦之。三犯而不改者。當合親王。告太廟。削其地。而廢之。豈有不順服者哉。上深奇之。會北平兵已起。命從李景隆參贊軍務。薊遼上書言。臣願使燕。以義折之。自稱國朝處士。臣某。上書燕國大王。其詞曰。臣志慕仲連子。善與人排難解紛。名世不朽。我太祖升遐。遺詔內外臣民同心輔政。不意大王與朝廷有隙。張皇三軍。抗禦六師。在朝諸臣。執言伏義。以順討逆。操其必勝。臣以為動于文。孰若和解。今使帝者浚帝。王者浚王。君臣

之義大明。而骨肉之親愈厚。不更善乎。昔周公聞流言。避
位居東。往古盛事。大王若能收諸始謀者。檻送京師。或戮
而奏聞。或請解護衛。或質所愛子孫。釋骨肉猜忌之端。塞
讒賊離間之口。不與周公比隆哉。不然。任事者得藉口謂
殿下假誅左班文臣。寔欲效漢吳漢故事。冢必自毀。然後
入殿之。恐有奸雄因時乘勢。數萬突起。大王獲罪先帝。莫
挽救矣。今大王據北平。取塞雲。下永平。懷雄縣。掩其定。易若
建瓴。但自興兵以來。經今數月。尚不能出區區藁爾一隅
之地。較以天下十五。而末有一焉。大王將士殆亦疲矣。大
王同心之士。大約不過三十萬。大王與我聖天子。義則君

臣親則骨肉尚生離間之疑況三十萬異姓之士可保終身固迫而死于殿下大王信臣言上表謝罪按甲休兵朝廷寬宥再脩親好天意順而人心和不然執迷不回大表未終善與師旅恐與相夷叔齊秦伯仲猶未仁讓國之義為往度矣幸而兵勝得成後世公論謂何倘有蹉跌取譏萬世于是時也追讀臣言何可得乎書再上不報果除兵屢敗親自援南歸建文二年五月遇鐵鉞于臨邑相持慟哭共誓效死遂趨濟南守城拒延北兵飛書報捷親與銑宴天心水面亭作賦志意有日至濟南而被圍思張弛之忠堅卒遇知己之鐵相更從英策以雲聯若徐將軍之

趙○盛○統○兵○之○桓○也○余○憲○高○公○之○糾○繆○大○參○宋○公○之○周○旋○
掠○陣○張○都○統○之○能○勇○給○儲○王○太○守○之○從○權○吾○道○王○府○較○之○
論○議○斯○文○王○肯○播○之○勉○誨○蒙○資○群○策○屈○力○保○全○盛○統○兵○者○
盛○肅○也○餘○不○可○考○矣○京○城○破○魏○繼○死○驛○舍○第○宣○成○南○海○衛○
弘○光○初○追○謚○魏○忠○毅○贈○太○常○少○卿○

論○曰○使○主○父○推○恩○之○策○行○則○燕○之○再○也○然○與○燧○必○貳○且○
燕○不○從○而○內○間○由○此○啟○夫○燕○王○抗○命○天○下○無○不○知○燕○
王○抗○命○也○非○燕○之○便○矣○大○叔○則○走○元○公○輔○孺○子○之○詞○舉○
無○可○托○則○其○兵○何○以○為○名○然○後○千○戶○張○安○奉○書○亂○其○世○
子○或○亦○有○當○至○于○三○犯○告○廟○寧○居○過○厚○使○不○直○在○彼○夫○

以○柔○淳○之○主○而○勇○為○已○甚○所○謂○離○情○而○言○理○非○理○也○禍○
國○豈○必○不○讀○書○人○哉○

鐵鉉高賢

鐵鉉。色目人居鄧州。父仲名。母薛。鉉生聰敏剛決。洪武中入大學。通經史。除禮科給事中。遷都督府。斷事。上知其能。字之曰昂石。藩府有大獄。司官久鞠不能決。屬鉉治。立具上益喜。令法司諸疑獄盡屬鉉。陞山東參政。建文二年。李景隆代平國大將軍。將兵五十萬駐德州。命鉉給餉。飛輓芻粟。軍興不乏。十月。景隆進圍北平。敗績。來年四月。師再進。復敗。鉉與參贊高穀。並衛南奔。道出臨邑。灑血同盟。以口舌鼓義。大集民丁。固守濟南。燕兵盛至。以書傳矢射城中。招降。令諸生高賢寧作周公輔成王論。以破其鮮。傳矢

谷之堅守不即下城夜壞則逢藍幕。聚芻蕘塞破若城旋
即補築。燕王懼濟水灌城。中大懼鉉計。令人登陴哭求
降。出千人伏地請。燕王喜謂諸將曰。濟南中原要會。得安
可斷南北。裂地之勢成。遂下令退軍受降。鉉乃懸鐵版城
門。潛壯士圍堵中。須王入。時王乘馬。率勁騎奔橋而登。導
者至門。中望之戰。遽呼千歲。版下急。及王馬首。馬廢。王
跌急。含廢馬。奪從馬。還走至橋。伏發。行斷橋。堅不可斷。
王得馳去。怒麾兵力攻鉉。令守陴者群噪。王益怒。以大
礮搗城。且破鉉渡。多書高皇帝神牌懸搗處。遂不復搗。
隨機應變。盡毀燕兵攻具。開門累敗之。相持者三月。燕王

不得志○舍之○去○宋○參○軍○說○錢○曰○兵○去○濟○而○南○其○臨○守○北○
平○者○類○老○弱○且○永○平○保○定○雖○叛○諸○郡○應○猶○堅○壁○守○臣○郭○資○
輩○書○生○不○知○兵○公○能○出○奇○疾○馳○真○定○諸○將○之○潰○速○者○稍○上○
合○竟○取○北○平○其○間○豪傑○有○聞○義○而○起○者○便○宜○署○部○號○召○招○
徠○之○此○走○親○都○計○也○燕○兵○顧○家○室○心○亂○勢○必○散○歸○徐○沛○間○
素○稱○號○健○公○檄○諸○守○臣○倡○集○義○勇○乘○勢○晝○夜○逼○之○而○公○館○
殺○北○平○休○養○士○馬○以○逆○其○來○彼○背○腹○受○敵○大○難○旦○夕○平○耳○
鉉○以○軍○餉○盡○于○德○州○城○守○三○月○士○卒○德○而○南○將○腐○材○無○足○
恃○今○固○守○濟○南○度○北○兵○不○即○越○淮○歸○必○道○濟○邀○擊○之○以○逸○
待○勞○全○勝○計○也○乃○設○宴○天○心○水○面○亭○犒○問○辛○苦○激○發○忠○義○

詔遣鉉布政使、賜金幣、誥封及三代、尋陞兵部尚書、會盛庸以平燕將軍代景隆駐德州、令鉉參贊軍事、鉉與庸躡燕王于汶上、營東昌、戰燕軍大捷、已而燕軍至滄州、徐凱被虜、後命鉉專守濟南、而盛庸帥兵往來邢、懷、間、燕以鉉故不敢近濟南、趨東昌、不利、壬午春、燕兵往由德州、取道東阿、汶上、直抵靈璧、至甯州、鉉等率兵踵其後、與平安等邀擊、大勝于小河、中原震動、燕諸將欲北還、燕王不肯、督兵渡淮、再戰、遂長驅渡江、不踰月、京師不守、鉉感憤欲自裁、及燕王即位、尚擁殘兵駐淮、高已而擒鉉、至肯坐底中、不肯屈、令一仰顧、不可得、割耳、鼻、盡終、不肯顧、殛其體

死○馬○不○絕○聲○時年三十有七○父母安置海南○子福安年十
二○發河池編伍○康安七歲○死匪尋戮死○家屬發教坊司○二
女終不受辱○上聞○憐其志○赦出之○皆適士人○他日對羣臣
言○每稱鉉忠○弘光初○追贈太保○謚忠襄○燕王既得國○召高
賢寧○欲官之○賢寧固辭○其友紀綱復告功賢與賢寧曰○子
軍旅發身○予書生也○康食有年○予義不可綱言于上○得省
免○年九十七○卒○

論曰○鐵○昆○石○守○有○餘○而○戰○不○足○者○予○濟○南○智○計○皆○出○鉉
及○參○盛○庸○軍○後○一○勝○東○昌○邢○博○往○來○羽○翼○不○展○則○何○也
即○与○平○安○小○河○再○捷○而○大○勢○已○南○不○復○可○挽○豈○參○預○不

如專寄之得為乎且夫守有餘而戰不足可以難燕矣
燕王善用兵孫吳不能過庶幾為趙禦秦所恃不戰則
得如鉅敖人塞真永滄德之間燕時止據三郡欲為曠
日持久之計蓋亦難矣惜廟堂書生不審攻守大分以
全加為孤注一擲不收是以吾不能快其所能多、既
自累易餉為難一敗而燕師不煩招練勢漸大古云以
將與敵以卒與敵非此傷吾之失所以虞後之得也景
隆初敗之日何至與高不危涕泣以之而濟南圍解遂
賦詩樂天心水面之亭悲喜易形如洗所忌觀燕師白
溝夾河藁城小河四戰皆先敗而後勝盛氣不挫頓而

益堅則無如持之使燕無所鼓其氣鉅為大將盛與平
副之一如關濟南之門燕有北竄胡丹吾甚不欲以背
面勞倖重鐵公也

三ノ

ノ

ノ

景清圖

景清本耿姓。以報籍訛為景。陝西真寧人。個儻尚大節。洪武中。領鄉薦。遊國學。同舍生有秘書。固不與清觀。清因請約旦日持還。生果旦日來索。清惡之。故作不省。謂初無假書事。生忿。訟祭酒。清即持書上祭酒。曰。此清故所業書。嘗即與生並誦。清為徹卷不遺。生眩視。不能出聲。既退。清以書奉還。生曰。願子毋太珍重。請歸讀之。初。清赴舉時。宿淳化主家。主家有女為妖。所憑是夜。妖不至。清去。却復來。女詰之曰。吾不敢見耿秀才。女以告父。父追清及之。清為書耿清在。此四字。令持歸。揭于戶。妖絕不至。洪武二十七年。

試禮部第三廷對及第二授編脩三載改御史命署左
僉都與審錄會臺臣鄧文鑑劉觀及清奏事罷以疏字訛
懷印入刑科更疏被劾下詔獄尋宥之出川陝巡察私茶
改金華知府建文初陞北平叅議往察燕邸動靜燕王宴
之清言論明快大被賞可尋召還漢為左僉都改御史大
夫金川門開宮中大起諸臣競死節而清素預兵謀且與
方黃等密善約慷慨殉國時獨遲四詣王自歸王喜曰吾
故人也仍其官委鈔侍班與燕邸故僚比有識者心疑之
會司星奏文曲星犯帝座急色赤文皇意清是日早朝清
獨衣緋入命收之得帶間所藏匕首銘清奮起罵罵曰清

所以為此者，不過為先皇報仇。報仇不成，死耳。上大怒，數之。若即不謂天子，顧親王敢爾乎？以其言不恭，命挾其齒，且挾，且不恭，頃之舍血。若有所啓，直前噴御衣。上既族之，復命剗其皮，實以草，縫之如人。械長安門，碎磔其骨。是夜，上夢清仗，舁遶過柳座，明景駕過，所械草具乘風奔五六尺，為犯駕狀。上驚，乃命戮于庫中。猶時見殿庭為厲，并籍其鄉，轉相攀染，謂之瓜蔓抄。林里為墟。時劉國字永貞，與清同里。清姊適劉國，國兄也。國以儒士授青州教諭，歸養燕。兵起，國乃移家江右，與國來京師，依耿燕，迫金川門。國勸國出城，國曰：「國受朝廷恩，不可去。」乃潛子趨于王，及

城廂恐驚其母。開門凡生。幸無恙。已而清懷七叔誅。罪連姻。亟固與兄。國母表妻張子超。同日受刑。殿寶門外。越年十五。有勇力。忠。斬刑人刀。狙擊殺十餘人。詔更愛遲之。久之。而降于凡。有詩志感。開。不。須。誤。性。事。報。使。野。策。向。坐。或問。固何仙。曰。燕。八。童。初。官。踰。年。後。降。于。凡。有。詩。一。絕。曰。龍吟。豈。已。哉。兄。喃。蜀。王。都。署。曰。請。難。罪。臣。劉。固。書。弘。光。初。燕。客。窮。困。見。秦。官。擁。陛。嗚。署。曰。請。難。罪。臣。劉。固。書。弘。光。初。追贈清太保都御史。謚忠烈。

論曰。排衣進。乃與荆卿獻圖。遂柱俱厲。惜皆不成。而蒼涼報國之意。千載並見。智氏已滅。豫讓擊衣。猶足以愧貳心。況相傳。遜荒故碑。無恙哉。文曲不飛。曹沫之劫。著

嗟○象○緯○不○仁○矣○天○有○新○命○星○乃○効○力○人○何○能○為○哉○奮○屍○
犯○駕○草○具○且○與○天○爭○若○曰○景○清○在○此○

胡閨

奴女郡

胡閨字松友，江西鄱陽人。博學修行，與吳存、何英、徐素交。講業長沙王吳芮祠中，以忠義相砥礪，不肯仕漢。嘗嘆天下誰真人，畫一松于壁，題以詩。遊人無俗懷，寓此蒼龍骨。九天風雨來，飛騰作靈物。會太祖西征漢，下饒州，遂旅見所畫松壁，召見閨，慰去。洪武四年，郡舉閨秀才，入見，上曰：「所為題詩鄱陽祠壁者哉？」授都督府都事，建經歷，建文中改官制，以閨直諫為右補闕。燕兵起，參密謀，設法防禦，東昌之捷，陞大理寺少卿。燕王得國，召方孝孺草詔，繼召閨。閨孝孺成，衰經坐哭，聲徹殿陛。連閨先入，左右叱更服，閨

曰。聞死。禮服不可更。上恐以九族竟不屈。語不恭。甚命力士鑿其齒。盡聲不絕。上益怒。燼死之。草實其皮。懸武功坊。子傳慶。或曰。與其族二百十七人。皆斬西市。次子傳福。方六歲。發充鞍轡局。一女入功臣家。曰邵奴。親友謫戍數百人。累以死數千人。今其故居胡橋。咸荒榛。時見光怪。有猿獨哀鳴。徹曉稍夜。人不敢行。嘉靖初。授李副使邵銳。祀之學宮。萬曆中。御史屠叔方疏請盡釋戍籍人。得九文移。長文許榜邑門。忽為旋風捲入天際。若素鷺翔迴。又自午迄申。後墜邑廷中。人以為異。傳福年十一。即出幼。戍交趾。洪熙中。思例當赦為民。以亂。赦文不通。宣德五年。取回交

趾各衛軍而傳福又類調永靖矣七年從附近州調饒州
所無力上伸十年同邑史主事考績携北上且奏始蒙宥
得為民年六十一鰥而卒郡奴毋汪濤刑部自懷中墮奴
有卒提付功臣家奴日費下夜抱一貓引也稍長知故事
便思以義自完發至寸斬截去不復櫛沐嘗以費墨自污
垢憎無人理如是二十餘年功臣家亦素不復顧也永樂
二十二年赦諸死事者之後郡奴得歸鄱陽依姻王娶媼
居誓不有家年五十六而終尚處子也鄉人謚曰忠貞貞
姑附父祠弘光初追贈刑部尚書謚忠烈女郡奴孝貞

論曰蒼龍以骨見斯歲寒一識此建文中諸亮即在太
祖時率不甚寵異太祖知閔未即與飛騰但都督府經
歷耳知國初官人并以其福用之老孝孺亦即此意不
真以其關於情也郡奴以不字終曰永樂中男子皆其
父所不許嗟歲寒良友豈易有其匹哉

黃鉞

伯揚

黃鉞字叔揚。直隸常熟人。少明敏。好學。貧無藏書。日從書市。流覽。倚徙終日。不知主者。辭其少。勿遣。時天下新定。法嚴。士往。不舉仕。而詔求賢急。鉞父恐。鉞以讀書為郡縣所知。數提之。兒何為自速不祥。不聽。乃令督耕葛澤。陟中。則潛走。友人借書觀。一覽輒記。楊漫者。元末隱士也。嘗避雨泊舟鉞舍旁。見鉞從無人處竊吟哦不休。異。問之。荅曰。兒不省事。得縱觀古事為樂。苦貧。不能長得此樂。樊曰。盡從吾去。先人手澤。可供監子樂。三年。遂去。與其子福同起。果三年盡其書。郡縣聞之。辟鉞賢良。及福。浸恚曰。吾

不幸遭世亂。家破族散。獨携一子。避郊外。最者憐子攻苦。乃用相餽。而奈何不自晦。卒為人知。累我福。福死矣。鉞曰。第毋慮。當為翁說尹罷之。乃教福結束如農夫。鉞曰。即尹有問。子但操吳音。無所對。因與詣尹。曰。鉞無所知。奉明命。而與福俱。甚善。即恐不稱詔旨。為使君憂。請辭去。時福詞訕。故作不辭。尹乃罷遣福。而鉞獨上。以生員除宜章典史。洪武二十二年。舉湖廣鄉試。明年進士。授禮科給事中。居戩封。戩甚多。建文中。外艱去。方孝孺往弔之。以時事密請戩。鉞曰。鎮江為左輔。守宜得人。擢揮童俊。狡獪。不宜獨任。吾近見其奏事上前。視遠而言。遊蘇州。知府姚善。忠義激。

烈○有○國○士○風○但○仁○慈○有○餘○以○治○郡○則○良○恐○不○能○定○亂○國○家○
大○勢○不○在○江○南○戎○馬○至○此○而○後○禦○之○晚○矣○李○彌○是○之○因○附○
書○致○善○以○忠○孝○相○勉○善○後○與○我○相○對○慟○哭○自○誓○必○死○無○兵○
至○江○上○善○奉○詔○提○五○郡○兵○馬○勤○王○乃○以○書○招○我○即○日○營○
裝○單○詣○軍○慷慨○曰○明○知○無○益○義○不○可○諉○也○既○而○重○俊○果○以○
鎮○江○降○我○王○既○即○位○訪○善○善○罪○狀○急○收○之○我○遂○絕○食○閉○
目○三○四○日○或○傳○善○款○服○已○得○宥○韓○我○曰○豈○有○從○逆○姚○蘇○州○
哉○且○少○供○之○善○事○定○吾○乃○引○夫○以○明○善○不○欺○我○七○月○十○一○
日○報○善○伏○法○已○我○乃○治○榮○琴○川○橋○西○何○再○拜○哭○曰○克○一○良○
信○人○吾○何○忍○背○義○獨○生○結○家○人○歸○葬○具○從○容○鑒○之○冠○膏○身○

入水。時捕善黨急，幾獲。郡邑中，鉞親族悉驚竄。楊、福獨具棺衾，晝夜泣橋側，求屍不能得。更數日，屍忽自水中容貌如生。福慟哭，親抱水起，易其初衣，猶不敗。竟成礼葬之。復吊以詩：「江風昨夜鼓橫波，江雨明朝濕薜蘿。九辯不滿夢，勝空梁月影多。誰謂百墓在虞山，北麓卻主潔主石。年丘子恨獨聞野左，泣旁沱。」墓在虞山北麓，卻主潔主石，弘光初，追贈太常卿，諡忠獻。

論曰：鉞父不令鉞讀書，以為自速不祥。不讀書，無琴川橋之赴善諾也。而楊、福却以書壽，與楊、福同學。福亦因叔揚而以書壽矣。國家大勢不在江南二語，讀書者解之。知童俊狡猾亦易。以姚、魏州為仁柔不克，史記鉞。

亦請撰務。倘初令墨線從事。可以北。或燕兵不即江南。
我而惜也。朝廷概以不識字者。主盟。夫大儒讀書止熟。
古今而以為識字乎。

王叔英 妻金氏

王叔英、或曰姓陳、字原采、浙江黃巖人也、少孤、從母更娘
姓徐、久而後復、洪武中、與楊太中、葉見泰、方孝孺、林右並
徵至京、辭還鄉二十年、薦起仙居訓導、歷漢陽知縣、為文
禱雨、與三、約四日不雨、減一食、五日減二、六日則絕食、以
候神之顯、我兩、輒應、建文元年、召入、為翰林修撰、時孝孺
欲大浸、玄行井田、叔英與之書、有曰、天下事有行于古、而
可行于今者、亦有行于古、而不可行于今者、子用世貴得時
措之宜、孝孺感其意、而不能用、尋上資治策、其畧曰、今天
下民生未庶、從教者寡、皆由富之之道未至、臣聞古者曰

皆在官。故什一通乎天下。今天下田有官民之分。稅有輕重之異。民田之賦似輕。而百姓受田之籍。預有當輕而反重。官田之賦似重。然農人輸納之苦。更甚于輸富民之租。此為賦歛不平。誠本害矣。古者兵出于農。今則兵食于農。而又多軍餘。可以裁減歸農。而不裁減。古者四民有業。今以僧道益之。而六此其人。可使耕稼。而不耕稼。古者重農。民抑商賈。今農人一歲之積。不足以侔商賈一日之售。由是務末者恒有餘。而務本者恒不足。此三者生末衆之害也。古者天子六軍。侯國三軍。今京師兵已十萬。外郡不知其幾百萬。則兵多徒食可知也。唐虞建官。惟百。是商論之。

唐制七百三十員。曰：吾以此待天下之賢才足矣。今內外
大小官以萬計。則官多素食可知也。此二者食和家之害
也。古者用民歲不過三日。租庸調之法。歲亦不過役民二
十日。今天下役民無度。四時不息。至于男丁有故。役及婦
人。此二者為未疾之害也。古者山林川澤與民共之。而有
厲禁。今天下窮林竭澤。土地有可養之物。而不能養。古者
三年積一。九年積三。漢有常平。至良法也。至于隋唐亦有
義倉。今皆未行。或有水旱之災。何以備之。此為民粟有可
蓄之時。而不能蓄。古者宮室飲食器用衣服之制。婚姻喪
葬祭祀賓客之礼。費錢各有等差。今天下富民用度僭擬。

公侯。貧民爭務浮靡。婚嫁典田廬。喪葬崇齋醮。種七竭用。不可枚舉。此為民用有可省之費。而不能省此三者。用未舒之需也。數者其大畧也。惟陛下明其為害。則聖除之明。其為利。則聖興之富庶之效。不數年可致。上願嘉納。是時。朝議削宗藩。急紛更。叔吳上疏。以為病去則宜。調養其血。氣。乾則則宜。培養。乎。揆苗。并論行限田法。甚具。上不省。無兵渡淮。叔吳奉詔出募兵。至廣德。驚聞代立。會齊泰出奔。執之曰。泰心二矣。泰吐實。遂抱持慟哭。既知事不可為。遺書祠山道士盛希年。葬我祠山之麓。書絕命詞。載裾間。沐浴。冠帶。自經。玄廟觀。柏林下。辭曰。人生穹壤間。忠孝貴克。

全。嗟余事君必。自有多過。慙有志未及竟。奇疾忽見纏。嘗
念夷與齊。餓死首陽巔。同粟豈不佳。所見良獨偏。高蹤邈
難繼。偶爾無足傳。千秋史官筆。慎勿稱希賢。又題其案曰。
生既久矣。未有補于當時。死亦徒然。庶無慚于後世。為士
午六月二十七日也。道士治棺殮之。葬城西五里許。燕王
既得國。治奸黨。叔英妻金。死于獄。女二。赴井死。弟原。點。變
姓名。匿商旅中。已有金寬者。告捕。伏法。叔英有幼子。請戍
大同。學士楊士奇以百金。與同知孟範。訪得之。延師教誨。
迄無所成。贈之金。去。不知所終。蓋士奇微時。館漢陽村落。
中。叔英行部過之。聞讀書聲。曰。兵革之後。人不復聞此。入

視得案頭詩文。為士奇手作。題曰。此公輔器也。遂以文字相推重。薦士奇府學訓導云。正統中。士奇題其墓曰。嗚呼翰林墳。撰王原采之墓。為文以祭之。後人祠叔英于學宮。謝文鐸為之贊。有武王伐紂。微子已歸。千載而下。孰敢是非之。州守蕭田周瑛封識其墓。編修安福鄒守益立懷忠祠。太平知縣曾才謨亦建忠節祠。祀叔英及其妻二女。又貞烈祠。在黃淡泰山。叔英自號靜學。即以名集。弘光初。進贈札部右侍郎。謚文忠。

論曰。觀原來所以勉正學者。良非迂闊不近情。顧八策何以不一及戰守。募兵廣德之目。帝若遜荒。挾至尊。以

名使人尉陀之業萬一可倖而大幸從正學死社稷一
策遂使文皇無戰閩戰粵戰滇蜀之勞宮中自焚蒙倖
意冷海內有心人逃名字不暇正學不講時宜是以無
建文矣遂使後世追謚曰讓夫荆蠻採藥亦曰讓太伯
虞仲之于文王昌與燕王棣之于惠宗炆今古異用傷
哉

周是脩

周是脩、名初德、以字行、江西泰和人、少孤貧、元季兵亂、奉母避難、歷艱苦、性行坦直、其學自經史百氏、下至陰陽醫卜、靡不通究、為文雅容爾雅、從國子學錄蕭執受詩、洪武末、薦明經為霍丘訓導、召見問家、居何為、對曰、教人子弟、孝弟力田耳、上喜、擢周府奉祠正、陞紀善、嘗從王北征、至黑山、先是皇太孫夢有異人送藥、嘗之清苦、占云當得善人、至是上令是脩侍皇太孫講讀、太孫以為叶占、大見恩禮、建文元年、周王有過、盡逮獄府中官屬、是脩以嘗諫諍、得免、改衡府紀善、上聞其母賢、書賢母二字賜之、因言師

胡樵者賢。後書樵者二字。賜之上。又嘗檢古樂府作思美人賦一章以賜。曰求良佐也。屬是脩作賦詞興。瞻美衡王。未就國。留翰林修纂。性好導誘人善。人過輒隱之。薦梁溶劉叔必等。教陳論國家大計。燕兵渡淮。與蕭用道上書。指斥用事者誤國。用事者怒。共排折之。不動。燕兵渡江。番書別友人付以後事具衣冠入應天府。李拜先師畢。自銘其衣帶。有曰在藩國欲不負藩國。在朝廷欲不負朝廷。而言皆不行。豈非天耶。歸于聖人之門。庶無罪悔。因自經。尊經閣年四十有九。翰林諸臣先死者惟是脩。其緣至今子孫世寶之。祭必以陳燕王得國都御史陳瑛奏是脩不順天。

命請加追戮。王曰：彼自盡其心耳。勿問。是日中書舍人臨川聶同文因迎新天子，天熱，徒步急，道死。先是，上脩嘗約楊士奇、鮮縉、胡廣、金幼孜、黃淮、胡儼同死國難。燕兵入，廣問家人飼豕未，其隣人聞之，曰：胡公豈輕身不如豕哉？餘亦悉負約。後是脩子輅請士奇為父作傳，士奇內慚，語輅曰：當時余亦從若翁，即誰為若翁傳者？是修得君為最。奏對稍未俞允，輅杜門請告，帝手撫慰之。又曰：聞卿病稍愈，予為加一餐。名其居曰葆貞軒。所著有詩小序、詩集義、詩譜、論語類篇、廣衍、太極圖、綱常懿範、通言、家訓、蕩菟集、進思集。嘗曰：忠臣不以得失為憂，故其言無不直。烈女不

以生死為慮故其行無不果因取先忠節遺事輯為觀感錄朝夕省覽蓋不負其志云○
韓亦有文章萬曆中御史饒位即死所立祠祀之弘光中追謚貞毅贈正庶

論曰用事者誠誤國理誤之也尊經一經理始不誤豈知舍理可以合天則又怪焉同文迎新燕道咽死勇辭理而天不許自是修以往諸可肥遇而必死明建文之君與見執而不得不靖者稍殊矣蓋有所慕而為義與有所激而為義未免二時哉

張銓

何廷魁崔儒秀高邦佐陳輔光段辰
及七世功等十人羅一貴張神武

張銓字字衡山西沁水人父五典為某部尚書銓登萬曆

甲辰進士授保定司理以平恕稱嘗夢入兩是亭杞都
御史楊繼宗副使許達者也二公起揖銓入曰方虛席以
待矣銓驚而覺入為御史按浙時遼事急撫順失守銓上
方畧謂宜鎮靜固圉徐相機宜不宜妄動圖倭倭又言經
累鎬大將如柄如楨不可用兵不可募餉不可派敵不可
啓薦熊廷弼有干城之畧未幾三路喪師論者以銓故知
兵天啓元年出按遼為監軍方抵關聞撫臣袁應泰受西
塞之降投袂起曰棄遼矣力爭不可得應泰又以罪奴配

降○函○銓○又○力○止○之○遼○人○感○泣○察○賀○世○賢○有○異○志○微○防○之○言○
世○賢○等○內○應○潘○陽○破○遼○陽○被○圍○急○應○奏○曰○去○之○還○守○河○西○
銓○不○可○城○破○被○擁○去○入○謁○平○立○不○拜○且○執○刑○銓○延○頌○請○又○
力○訊○者○以○其○不○畏○死○扶○馬○送○還○署○向○關○拜○五○呼○父○毋○拜○四○
逆○自○縊○死○敵○噴○：○忠○臣○李○來○芳○為○棺○殮○之○建○祠○北○門○之○外○
蓋○前○而○是○亭○之○夢○馳○矣○贈○兵○部○尚○書○謚○忠○烈○祠○名○昭○忠○廕○
一○子○道○濬○錦○衣○指○揮○僉○事○事○霍○氏○所○居○寶○莊○崇○禎○四○年○陝○
賊○趙○四○兒○躡○沁○水○攻○寶○莊○時○道○濬○與○弟○道○澤○俱○官○京○師○裝○
議○棄○堡○去○霍○語○其○少○子○道○澄○吾○棄○家○出○必○為○所○乘○則○死○野○
莽○死○不○如○死○于○室○率○僮○僕○暨○間○里○棄○堅○守○賊○環○攻○四○日○夜○

不得入。肆出矢石。賊創多。遂去。時遼山谷者多被陷。惟
張氏宗族獨全。冀北兵脩王肇生表其堡曰夫人城。明年
八月。賊紫金梁等以三萬衆復圍寶莊。時道濬已得罪家
居。霍復舉其族人拒之。賊多死。聞素師且至。紫金梁免。曹
手壁下乞撫曰。我王自用也。誤從王嘉衛至此。道濬急還
所俘。吾為請於撫軍。俄老加加至。亦願就約。惟八大王聞
塌天五營不受命。而營已詣宋統毅軍門。卒疑走去。陷溫
陽。明年三月。道濬助官軍擊賊陽城北。賊至三。纏四。伏起。
敗之。擒其魁滿天星。巡撫許昂臣獻俘。道濬功第一。而周
銓難者。為按察副使何廷魁。及道臣崔儒秀高邦佐。鈎臣

陳輔克改辰并。廷魁字汝謙，山西大同人。以萬曆辛丑進士尹涇。忤巨紳，改臨晉。歷知歸德、懷慶、張國安，以銷逆變。歷西寧副使，降衆早知府，浸以原官兵備遼陽。與張銓共爭受降，不納。貽書家人，吾不知死所矣。潘陽敗，東師濟河，請于經畧，乘半渡急擊，不聽。請伺其未合，悉銳禦之，復不聽。城破，懷印投井死。妻高氏，金咸從之。婢僕六人，一時俱死。儒秀號傲初，河南陝州人。以萬曆戊戌進士尹掖，有威。嘗曰：官不脂美，則大戶不重；困民，官以其佐公，則不重；困大戶，以忤要人，案歸補。綽調翼城，嘗格殺大盜，入主事刑部。生事降文安令，陞戶部。歷開原兵備，時開原已失守，散

家資募萬輩健兒八百人。協守遼陽。亦共爭納降事。敗。
手乃遣帥賀世賢妻子。後容北向再拜。自經都司廳事。拜
佐。字以通。山西襄陵人。萬曆乙未進士。知壽光。最以戶部
出守永平。稅監高淮畏其嚴。頗戢。設險增陞。郡人德之。倫
兵天津。轉教監馬堂。恭隨異之法。督兵神木。套黃諸部。潛
畏不犯邊。移薊州。乞養歸。會遼事孔亟。起分巡。與漢以
經撫不和。勢難有為。請告甫得允。而東師逼廣寧。官吏皆
遁去。或以請告之身。可以無死。邦佐曰。吾一日在事。一日
臣子也。何辭城陷。冠帶西向再拜。以印綬自縊。僕高厚高
永。和死。永曰。皆死。誰與奉遺書。訣太夫人者。厚遂不死。永

以書付厚。仰就綬餘。跪死。輔光字九室。揚州人。中戊子鄉試。知長寧縣。調繁博羅。大計天下。清官。守膠州。懸州紳所贈。蘭細一為公用。改知永平。督餉遼左。旋奉命印烙城破。逼降。不屈。望。再拜。拔左右佩刀。自刎。死。詔贈廷恩儒秀。皆大理寺卿。蔭一子錦衣。世百戶。預昭忠祠。邦佐初贈光祿卿。改贈大理。謚忠節。四子。曦。乙未進士。六子。暉。戊戌進士。輔光。展贈按察使。各蔭一子入監讀書。輔光子夢乙。殊才。為彰德通判。苦節。而武臣死者。左世功。陳策。贈少保。左都督。世蔭祠祀。董仲樸。贈都督同知。祠祀。張若世。吳之杰。周敦吉。淩職。贈三級。附祀。戚金。鄧起龍。秦邦屏。贈都督。

命事附祀。邦屏神秦氏。加二品服。色子馬麟。授指揮使。又
恭將羅一貴守西平。東師攻城急。使人招一貴。一貴大呼
誰不知一貴不降。好男子。亦豎招降旗。東師怒。力攻城。破
一貴自刎死。贈都督同知。張遊擊神武初奉命援遼。以所
部至廣寧。而遼陽已失。時潰卒十餘萬。咸西。神武二百餘
騎獨東。冒陳敵不意。復有此異。以知之一軍。盡沒。獨有再
結登十四人。重創脫。按臣方宸瑞為請。卹。賜神武全諸通將
出。入。樓。拜。之。

論曰。靜鎮數語。百世可無東顧。而造以好動失之。由器
危事動之最也。却妙于靜。與孔孟無為。不為之解。合知。

之者鮮矣。張忠烈銓守遼陽，為第一是。與而是而三矣。
安得攜夫人城，嚴關外，赴廷魁，儒丹，邦佐等，亦分得是
字。東顧不非忠烈，所手著，有春秋補傳一書，惜不傳。

孫承宗

字叔先，魯之甲，劉鹿巖善。

孫承宗字推繩，號惟陽，北直高陽人。博學強記，倘儻務經術，為諸生，便仗劍出塞下。周歷亭障，阮塞訪故將，左兵通。知遺事，以萬曆甲辰進士廷試第二人，授編修，歷官坊局。時有抗擊之獄，閣臣吳道南密以訊承宗。承宗曰：「事不可深問，然劉成龍保故，不可不問。」當密啓上，自裁之。素宗立累官，禮部侍郎。時雖巡翔館閣，料瀆違事，每奇中。內外皆以將畧推之。天啓二年，遼撫王化貞棄廣寧，與經畧熊廷弼咸走入關。承宗遂以兵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出經畧。海上疏言：「便宜謂遺事之壞，由兵集而不練，餉耗而不。」

數○以○將○用○兵○而○以○文○臣○為○招○練○以○將○臨○陳○而○以○文○臣○為○指○
 發○以○武○為○倫○邊○而○日○增○文○吏○于○幕○以○邊○任○經○撫○而○日○問○戰○
 守○於○朝○以○此○求○濟○不○可○得○矣○兵○之○進○精○不○可○以○事○窺○粗○不○
 可○以○理○解○今○大○將○果○得○其○人○即○當○以○邊○事○付○之○小○勝○小○敗○
 皆○所○勿○問○俾○先○嚴○閱○守○以○遏○其○衝○而○後○徐○議○出○關○以○圖○恢○
 復○報○聞○時○軍○前○道○監○軍○高○出○請○移○山○海○于○永○平○矣○關○以○東○
 不○問○而○大○司○馬○王○在○昔○行○遠○復○議○築○牆○八○里○鋪○以○守○承○宗○
 曰○通○守○八○里○鋪○京○師○震○驚○是○以○山○海○為○孤○注○也○請○急○守○寧○
 遠○所○以○守○關○門○又○言○西○南○必○可○用○遠○之○遺○民○必○不○可○無○以○安○
 集○之○關○內○之○遠○民○當○使○籍○土○著○關○外○之○遠○人○當○使○籍○率○伍○而○

問外十三站之義民。諸不附敵者。當收置寧遠。覺華。以遼人守遼。上以遼土養遼人。此今日之大計也。請置大將以馬世龍佩平遼將軍印。行授鉞之禮。節制三部。龍監陳之。設更定儀注。總兵官以賓客接經撫。不服戎服。伏階下。移咨朝鮮王。環激以同仇之義。亦搞七文龍于東江。俾復四衛。而朝議急遼。弗許。遼人劉愛塔者。初為東師守金復。至是內附。會東師撤廣寧守。渡河去。撫彝道萬有年欲挾西鹵龍救之。以為功。永深不可。時魏逆漸用事。議內操且遣中官盡監塞上諸軍。奉崇上書。極言其不便。請大築寧遠。以上官招撫主事。以客將訓練主戰。移拱免市場于興水。

堡使左輔率精騎出邏中右撫奏關入者以掠論于是追
 軍得盡力屯收尋南關降吳王世忠厚餌虎首之妻虎首
 喜八部皆服自是金蓋為我守加時議張為翼代間鳴泰
 為開撫後主畫關退守之說承守力請勿設撫臣以抗戰
 守不晚使祖大壽更築寧遠復言于撫臣王象乾兩面必不
 可用故必不可恃通官與當事之說必不可憑遂自請罷
 議勿推經畧總督以一事權不晚在關四年先溪獲大城九
 堡四十五招練精兵十一萬立車營十二木營五火營二前
 鋒凌勁營八子弩火炮千五萬輕車千輛偏廂車千五百輛
 沙虎船六百馬駝牛驢五萬甲冑器械弓矢火藥蘭后渠

答由補合數百餘萬。開荒地四百里。招集遼人四十餘萬。
遼兵三萬。屯田五千頃。得粟十五萬。鹽筴錢稅。朋橈入可
七萬。殊青省十八萬。獲零級至一千八百五十有奇。故事。
積級二百五十。准一大捷。承宗勿叙也。論功加太子太師。
與諸閹臣皆世錦衣千戶。而魏遂冒世襲都指揮使。加恩
三等。嗣撫臣鳳翼恨承宗有遼撫居遼之說。極論馬世龍
之罪以抗之。承宗接逆魏所遣中官劉應坤頗倨。忠賢怒。
會承宗違詔巡通州。疏請面陳軍中機密。時兩魏暱。勇務
翻局。南樂廣微危言忠賢。此必不利君側。忠賢惧。半夜開
宮門。出校尉八人。飛騎迫脅職方方孔昭。速語孫開部十

三日午時回闕。職方免究。而是時李左都邦華、繆春坊呂期、同日被問。兵。崔呈秀首上逆。魏。刀德并誣。劾承宗。孔。如大言爭之。請留春坊。以需後議。而魏黨徐大化。李。重。守復連章劾承宗失事。吏部尚書崔景榮獨。詆。言。承。宗。無。罪。詎。越視事。會馬世龍襲東所于輝州。望其伏。戰不利。哨將李承先戰死。魯之甲投河死。于是臺諫交章。承宗。承。宗。歸。里。兵部尚書高第出代經畧。漢中守關之議。承宗即家中上書。乳之。不。聽。盡。散。閑。外。兵。號。聲。震。原。野。而。道。臣。袁。崇。煥。獨。不。聽。撤。亡。何。遂。有。崇。禎。已。已。之。警。薊。門。危。倉。猝。起。承。宗。願。援。兵。保。通。州。浹。填。危。關。京。師。被。圍。遂。督。崇。煥。以。大。帥。祖。大。

壽入援承宗。以達遊擊先登將兵三千內衛。或言崇煥執
東師馬。承宗厲聲。我受命禦敵。不受命撫敵。某文武將
吏。誓之。復達劉國柱將防漕軍三千。與家雲及保鎮兵各
三千。防門上出馬世龍于獄。與滿桂將兵。頗有斬馘。敵却。
達崇煥于獄。大壽以萬五十人。從東走。承宗使飛騎追之。
與普涕泣。時滿桂戰死。而世龍代為大將軍。降將劉興祚。
戰勝兩仄。中流矢卒。承平失守。遷安。滦州。建昌。敗。問交
至。東師攻撫寧。不克。相持紅花店。六晝夜。東師挾大壽請
講。承宗燬其旗。及書軍前。而大壽乃斬來使。絕講。已。提
雙堡。幽門六城。皆獲。戍開平。復建昌而守之。初。東師連戰。

不甚利。承宗○以○大○師○出○撫○金○蓋○遼○瀋○敵○頗○東○顧○設○三○伏○
大○捷○。東○城○已○克○。梁○州○世○龍○中○數○夫○不○退○。東○師○從○冷○水○口○出○
而○求○平○。遵○化○亦○復○。再○勝○遼○州○。獲○叛○人○馬○思○恭○等○十○一○人○。論○
功○。加○承○宗○太○傅○。唐○一○子○世○錦○衣○指○揮○食○事○。既○辭○太○傅○。是○役○
也○。東○苗○頗○為○向○導○。承○宗○奉○命○討○之○。斬○首○二○千○餘○級○。俘○獲○無○
算○。廷○臣○欲○追○論○大○書○東○漢○事○。承○宗○密○奏○止○之○。時○梁○廷○棟○為○
樞○部○。以○世○龍○不○受○中○制○。今○所○著○部○郎○丘○嘉○永○監○其○軍○。詎○世○
龍○坐○視○三○屯○不○救○。承○宗○第○之○。廷○棟○益○不○悅○。故○趙○拜○嘉○永○為○
遼○撫○。而○孫○元○化○為○登○撫○。以○撓○寇○畧○。會○錦○州○被○圍○。嘉○永○乞○救○
迫○。承○宗○分○遣○諸○將○力○援○之○。東○師○墮○大○凌○。毀○雙○堡○去○。錦○圍○以○

解○脣○一子尚寶司丞久之廷揀以嘉木議力主築凌河以
圖進取詔大壽以兵四千董其事以壯軍萬四千供版築
而石砭兵一萬護之嘉木親往相度与大壽却大壽抗章
摘其貪穢會廷揀罷去廷議益謂築凌非是嘉木計盡撤
防兵一幸凌工竣可以塞衆議坐賞奉宗曰爲今之計不撤
兵○敵○至○則○戰○上○策○也○即○奉○詔○撤○兵○據○現○糧○以○守○中○策○也○撤
兵○并○罷○轉○餉○委○空○城○以○餌○敵○下○策○矣○今○出○于○無○策○可○乎○嘉
木不聽已而凌城被圍十餘日大壽與總兵何可綱竭力堵
守嘉木督諸鎮宋偉吳襄等救凌遇敵長山襄卻先亂官
兵大敗監軍張春被執矯不從東制東師動爲上書請款

嘉禾密以聞。承宗志曰：春有歸眉，獨不聞其妻翟氏六日不食而自殺。乎春愧其妻，嘉禾智出婦人下矢。朝議感承宗持之益堅。時凌城食盡，何可綱語大壽公：不出戰，無以勉孫公。我不死，無以報孫公。如父自祭，引絕。大壽年二十七人奔凌城東，聚盟而返。會錦人高應元等三人自敵中間歸。承宗今從大壽弟大弼夜劫東師白雲山之營。東師退，承宗請罷，疏十七上。得許，已而縱長山之敗。生承宗燔詔，復城進兵，削世祿，罷其官。承宗上言：陛下即坐臣敗軍失律之罪，不宜稱罪。後城進兵，以天下恢復土宇，鼓勇殺敵之心。九年，東師再入，掠定興、鄉、神、鹿，善維死之。承宗

賦詩六十章哭之。繼破安州，距高陽四十里。聞承宗守高陽，有法引去。戊寅，東師復大入，逼掠畿南，攻高陽。承宗署子姓分堆堞，嚴守十一月，力竭，城破。承宗坐北樓，以衆家丁速去。我死此，東師擁去，以其知兵，欲降之。上生稱宰相。承宗曰：城亡與亡，無多言。或又曰：何不以金贖死？承宗曰：抑知本朝有無錢宰相乎？布蓆席，望闕三頓首，引率子絃自縊。死既絕，東師相顧嘆息。去年七十有六，詔復原官，予祭葬。子五鈐、鄉薦尚寶丞鑰、諸生銓、錫、恩、廕中書一官。生二孫：五之沆、之滂、之潁、之浩、之憲。兄子二：鍊、鏘。從孫六：之澈、之漢、之泳、之澤、之渙、之翰。皆戰死。承宗後贈太傅。

謚文忠。

鹿繼善字伯順號乳藏北直定興人祖先微名御史父正讀書嚴重縣令宋繼登延見之投畚錡往繼善薦曆丙辰進士歷戶部主事以擅留金花廳遠徇奪一官泰昌中遷其官繼善自請從承宗贊畫開幕承宗倚為左右手歷武選郎中承宗罷亦告歸崇禎初起尚書卿陞太常少卿管光祿寺丞事九年七月東師圍定興急繼善方郊居以定興神京外障必守無失遂入城督禦令子卿薦化麟留侍其父而身登陴七日力竭城破矢貫其顙而死贈大理寺卿謚忠節賜祠曰忠烈。

論曰、明知遼經撫不和、生敗乃必設撫以挽經撫、謂何
初幸魏運方倚武功填爵任事、勇接濟塞、非度內高陽
而高陽功見一事權保遼三字經也、及黨事起、廷無知
矣、所謂以遼事付之小勝小奴、不問古闊外休而卒濡
忍不能割、再任關門已百難往昔、而長山之敗、本于撫
嘉禾之撤防、兵是播事、權不一之故矣、專制故勢行與
一較、爭躁一較已耳、卒與虎足與力、固京師外障、皆無
所命而自與城俱墜哉、

盧象昇字建斗號九台南直宜興人先世涿郡自漢尚書

植顯名唐為范陽冠族宋始南渡祖立志令太康知名父國霸諸生母李未笄時墮臂并恍惚聞井中或云尚書母夫人至好護之象昇生而白皙臞似不勝而膂獨骨負殊力每讀史至張巡岳飛事則為起舞嗟曰獨而文夫哉舉天啓壬戌進士主事戶部司餉清涼嘗冬出道逢黃衫老父躡雪行無跡拜馬首曰明公撐劍骨出三十當功名疆場惜劍室稍露慎之出知大名府能加銜副使崇禎二年京師戒嚴募鄉勇勤王上召見勞苦之再尋加按察使

天雄兵憊、流賊入邢、象鼻遇賊、摩天嶺、賊蝎子塊善射箭、逼象鼻眉、驚曰、盧公似有三眼、不可犯也、去攻滑、象鼻設伏、大敗之、斬首數千級、七年、擢右僉都御史、出撫鄖陽、上書勸賊必先撫民、與督臣陳奇瑜分道夾擊、自烏林關屯家溝、石泉壩、康家坪、獅子山、及太平河、竹木碛、胥口、諸捷前後斬級五千六百有奇、請益鄖陽主兵、并歲歲賊繕城郭、及貸隣郡倉穀三事、上皆可行、會奇瑜所受降秦寇復叛、象鼻遣將李玉華解南州之圍、追擊胡梯岔、不甚利、副將楊正芳等戰賊雒南、斬級五百餘級、賊首飛天虎、奉以力竭、敗沒、象鼻乃上疏曰、今日事勢未易使賊化為民、先

使民不為賊。未易使賊盡殲於兵。先使兵不走。去為賊。若果兵自兵。民自民。賊自賊。而賊可盡矣。如近者秦中之寇。大率逃卒。飢民。歷來新賊。累千萬。究之所殺者。百姓。賊故在也。臣請設為主寨之法。因高設險。丁壯聚居。統以團保。練長可使民得為民。漢設為併村之法。小村之不充寨者。附于大寨。可使無一民棄為賊。迺又設為清野之法。民資勿散。貯以粒。兵復不併。貯以艷。賊彼不得略。勢不久瀾。可使賊不見兵。亦不見民。而自去為賊。又設為潛伏火器之法。以竹木代銃砲。竅地伺隘。可使賊中疑不敢輕蹈害。民八年。加兵部右侍郎。兼總理江北河南山東四川山陝軍。

務與總督洪承疇、南北合勤、小捷青泥灣、上令釋巡撫、專
任總理、賜尚方劍、得便宜行、上平寇四事、曰：「善餉。」曰：「用人。」
曰：「任將。」曰：「設險。」時諸將塞不奉命、尾賊而寇民、割良為功、
自川兵叛、殺鄧玘、諸將且惕、卒不敢言戰、象昇以義鼓衆、
與大帥左良玉祖寬、揚世思等、酒誓奮路德、黃羅、信、及承
襄、南陽、汝錐之間、頗有斬獲、賊竄滁和、象昇設兩伏、英霍
待之、賊陷伏、大敗、弼曰：「毋當虛拚命。」云獲賊首、搖天動、斬
級一千六百、援承天、都司鍾鳴將戰死、會擊斬賊過當、時
別賊陷光州、南城、南御史露章劾之、上不問、戰裕之七項
山、斬賊首三百餘級、賊潰杏花山、象昇遣祖大樂趨新野、

祖寬趙光化而身與陳永福趙鄧賊沮退逼江漢而楚鄭
二撫無一騎會擊者賊遂從羊皮灘遁去九年東師入古
北口破昌平逼京師率兵八衛以左侍郎改提督宣大山
西軍務請陞見不許拉任卜失兒款塞受之因巡視邊居
庸密陳請取開平宿重兵中外皆笑其迂莫能行也尋議
屯政上為可行不二年三鎮軍屯歲得穀十萬石弛出塞
樵牧之禁嘗出不意躬閱諸堡斬離伍把總費自強以徇
時塞外諸種類皆東附獨哈卜二酋內屬請開馬市奉朝
恐墮其計象昇獨以哈能抗東師願利市而東師素輕卜
卜以其先俺答四十年恭順不欲背德竊慶豐難飲之無

事資其耳目。有事藉其聲援。且宣鎮頻年中。尚未聞哈為之導。幸勿絕哈。自斷左臂。帝然之。十一年。東師謀西掠哈馬。不得。佯令西面乞炭台吉。以數百騎壓張家口求市。而分兵攻西平。得勝。象昇先得寧錦密報。身駐右衛。遣別將駐懷安。嚴陣以待。東師至。講款。象昇上言。撫而不撫。東講市不講賞。時詞臣黃道周亦力言不可。歟者五。東師退。遣人持書投象昇。象昇曰。詐也。東師不得志。秋必再舉。宜嚴防之。屬明教卜部以耳目。皆如約。象歸。詔以吳何衡代。而東師果大舉。分四道入。詔奪情。以兵部尚書加太子少保。提督諸路兵援勦。入對曰。臣有戰而已。慎毋中樞掣肘。臣

中樞楊嗣昌也。方以墨線為東林所毒，擯與象昇益却。無不中制。象昇出都門，大呼文弱。吾與若皆以奪情，身不孝。莫解。只辨忠字勿忘。誓師昌平，連戰順義，頗有新獲。時東師已破京東城邑，勢甚張，轉至京西，以一營縱象昇別趨蘆溝橋，至良涿而南，分二道，一西入真定，一南下河間。會太監高起潛以關寧之衆入援，詔與象昇合營。起潛與象昇議不合，迺請分彊畫守。象昇營西路，以宣大山西兵屬之，不滿二萬，而河間真定等府俱不守。上切責象昇，落尚書，以待郎督師。編脩楊廷麟請以軍事專委象昇，毋中制。遂改廷麟兵部主事，贊畫軍中。士飢，廷麟為乞糧真定，不

得象昇誓死晨出帳四面拜曰吾與將士同受國恩患不
得死○不患不得生○衆皆泣○莫能仰視○遂進至鉅鹿南十里
賈莊○遂擊射敵一騎○頗創敵○明日敵大至○總兵虎大威戰
不利○象昇大呼○率後騎繼之○手擊殺十餘人○身中四矢○二
刀○馬○死○樞部副昌猶以象昇不死○有詔按臣驗視○監軍
廷麟曰○象衣麻者在也○有俞貂鼠者○百口象昇死○副昌杖
殺之○象昇為大名時○始習騎射○撫筵時○賊入南漳○敗沙河
水○濶五六丈○奮稍一躍即過○乃五朋驥也○所誅十藥之一
云○嘗言功成○某酒隱園以老○竟不遂其志○得年三十有九
弟象觀字幼哲○崇禎壬午解首○癸未成進士○方象昇戰歿○

或云偽卦。象觀上書陳前狀。得贈戶部尚書。謚忠烈。廢一
子。象觀英畧。稍視其兄。而文藻過之。弘光時。授中書舍人。
奉詔徽寧。南都敗。起兵茗嶺。迫其事。妻咸盡。無內顧。妻先
死。妻且死。嫂止之。而兄象昇故校陳安揚。周柱等。習行陳
二騎射。以為先鋒。攻且與不利。象觀為流矢所中。貫兩腋。
門牙二。尋後戰。敗茗嶺。安死之。乃走合將軍黃蜚太湖。而
蜚戰吳淞。敗沒。象觀復與鄉賢書。言麟收潰卒。從通城王
盛邀一。再克湖州。淩敗績。象觀與麟咸水死。麟字蒼公。冊
陽人。与象觀壬午同年也。象觀弟象晉。諸生。傲不雜髮。為
仇者所持。披逮高冠深衣。長揖謾罵如風者。訊者嘉其兄。

義故曰。知晉不敢抗留髮。當是難後復生。晉大言曰。此髮故自明種。得當事必欲生之。令強薙其髮。入見。為己其事。蔣思宸字冲紫。南直宜興人。崇禎癸酉鄉薦。與盧幼哲共事太湖。北抗不利。走山東。聯絡白馬黨。欲以萬人起。復不就。與楊寬取善。士辰就北會試。受吳江教諭。欲因此勾太湖。故旅復起。未至任而寬敗死之。

論曰。九台料遼主戰。料賊亦戰。有曰。勦賊必先撫民。又曰。撫而不撫。東講市不講。寬中遼大計了。非純恃一往者。與內監高起潛不協。不得已用薛策之策。分疆畫守。卒以士能又勢促于起潛。北門大鑄。遼以四矢二

刀了之惜哉。時與李兵楊嗣昌不協。嗣昌與九台供
奪情。九台與決。吾與若已負不孝。急辦忠輔之。父之嗣
昌自殺。當作何優劣。弔親殺妻。妾起若廢事。雖不成而
吳淞若嘗之間。為不寧者數歲。同年葛麟亦不負觀若
思宸則又以失身為恨。海與回不同。

尤世威

都任

李文煜

及王

勳等

八人

聖文著

事人傳

忠

尤世威

陝西榆林

衛人以功

歷總兵

家居榆林

王氏一門

八元戎

而世國

世臣者

兄弟也

世威開

闕至于

王而威

通

尤崇禎

十六年

賊李自成

盜陝

稱偽號

改元

使耕士

舒居

事以五

屬金犒

城中且

奉自成

手書

曉譬

禍福

世威持

義鼓

兵備

副使都

任及掌

印指揮

李文煜

等如戰

賊勿怯

遂斬

賊使呼

和任提

兵王世

顯侯世

祿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王世

顯侯世

祿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王世顯

侯世祿

等

主號令行。賊全力攻城。被礮死無算。復戰。賊敗。退攻寧夏。
馳援之。擊殺賊精銳數千。賊乃益兵來攻。世威等力戰。漢
殺賊萬人。賊攻力遁。旬不克。乃以衝車環城。崩數十丈。城
遂陷。世威等巷戰。殺賊千餘。賊大至。世威縱火焚其家。
百口盡。揮刀突戰。死。於是諸同義或陳死。或自殺。迄無一
降者。其家亦俱被燬。都任閭室自經。劉將軍者。罵賊被礮
死。惠顯被縛。在通仰。楊至二升乃絕。王世國。世臣。及尤世祿。借
居故總兵李昌齡家。被繫。至回軍店。賊責見。咸挺立仰視。
天。必不屈。賊曰。吾處上將。以屈四將軍。萬自愛。四人曰。
吾等大臣。安得污我。汝草莽。妄盡耳。見害還屠城。

論曰榆林不在九邊之列。自東勝夫而危要在延綏。既
乃使鎮於榆林。則以榆林所產名將獨多。地以人重。腹
背受敵之憂。以此成世系。非一日之功也。世成等非公受
命。專任。乃。雖義著烈如此。使十八子出門一戰。似燕周
軍武作先登。嗟不可及矣。始信也。四土著之議。為安邊
最切。明無解此四字者。

周遇吉

字華庵，遼東錦州衛人。

以功歷擢兵官，援剿河南。敗賊自成於羅山，斬首八百。敗賊獻忠於光山，俘獲千餘。已降賊偽頭目安世王、營世王，擒有餘衆。又戰賊生封鋪，于固始，于朝忠，共殲級二千二百有奇。後山東戰事張迫，賊東平、博、李青、山等，繼且盡。從太監劉元武等援鳳陽，無功。十六年，鎮守山西，燕關門，代州三關，提兵官。太子太師中軍左都督，妻劉氏亦曉勇善戰。時屯代州，賊勢狼狽，遇吉請益兵，詔令副將熊通等協守。通甫至河干，叛將陳尚志迎敵，即令通轉說遇吉西降賊。遇吉怒，立斬通，以殉。傳首

京師時甲申二月之十有二日也。賊犯代以書招遇吉。賣書者為遇吉婦兄。遇吉淩斬之。出奇堵禦。斬首淩數十級。賊踞朔州。蓋兵大至。軍中食盡。退保寧武關。賊通寧武。撤五日不下。且屠道。臣惟怯主不戰出降。遇吉呼壯勇激以忠勇。前邀賊。殲其精銳。無數。城中砲盡。援復不至。遇吉誓眾。即不幸縛我出降。可免計。城中四伏。出弱卒誘賊。佯敗。賊乘勝突門。閣下伏起。殺賊數千。盡。蓋城崩而淩兒者再傷其口。執將賊大恨。且釋寧武。或語賊。即此却。易以威都。城且慮其及也。遂復環攻。窮四晝夜。不遺力。城陷。遇吉猶令偏裨崔青揚。昇勲。揚昇樞。步。戰。次。革。烈。死。城。中。無。少。

長皆舞戈盡遇吉重傷衆縛以出賊卒欲降之馬不絕口
縛旗竿繫肘共鬪其由盡妻劉猶率署中婦女百人登屋
射射無虛發賊不敢近縱火劉及百人俱化烈焰後賊陷
京師多有失手足創者皆絃戰寒武者也嘗指語人倘更
幾遇吉吾等安得到此火之降神此中題詩有一點正心
遠帝歲之句明帝初建康中遠帝夢見一白龍初遠帝
二字聯書已忽抹去帝字更楷書格外嗟乎遇吉死後有
札於君如弘光中贈太保謚忠武預旌忠祠
論曰明有二戰榆林與寧武世威自為戰故世威等各
自為戰故愈勇持廟算者曰必為我戰安得不敗世威

誠能為朝廷戰者矣。遇吉不自戰。戰故要妻劉。不為
遇吉戰。故孟勇持廟算者曰。彼自為戰。安得不敗。明此
可以得一体一氣之義矣。夫都佐王世顯等二十七人
咸從世威之戰。崔育二楊等咸從遇吉之戰。預世威與
都任閭門百口盡。即何如遇吉妻劉。車婦女百人登屋
巷戰不屈。咸付烈焰哉。

蔡懋德

林口臨郭天壽為順慶侯傑趙建極舉拱辰
蘭剛中歷時盛朱孔訓牛勇王承恩等共四

十六人

蔡懋德字維主又字公庫號雲怡南直崑山人七歲讀大
學一書輒有學為重賢之意十三淹如弱冠鄉解以陳氏
籍冠諸經策者任門謝曰人生有人恩者此何足云蓋致
政務所以不負所學尋得姚江傳習錄卷不釋曰此是學
問會歸處萬曆己未成進士出司事杭州清習民事時山
東騷動微發遠扞民蘇、起懋德力籌之民乃安有重
因母且死泣請歸視繼之如期至曰非不欲生豈敢負陳
公時有權貴欲移懋德閩分詆私其子歸不起政成主事

礼部与同志金聲華旅道不輟時黨事益盛懋德持獨立
璫祠成稱病不入乞差還里文震孟方家居區不隨二字
顏其室崇禎初起家從督學江右首拔五經指重熙次
陳際泰次羅寬皆名裂士益松淑羅明德先生飭修白鹿
洞白鷺書院諸處所至建講堂為士子抗學問宗前過虔
州親文信公徵兵處予之以詩與南昌推官李嗣京並友
教社為諸課業都會置社田三百畝著著鹿洞成規及管
見臆測痛悔前文集粹結稿真朱子以啓迪諸士而予武
備尤精敬歷中外其人者擒邪湖廣阿且省海寇劉香定
高紫兩盜餘勳復擒劉賊朱相龍土賊李青山等彩繪圖

事○續○集○練○士○得○松○山○之○機○過○獲○展○設○壇○祭○士○民○之○難○死○者○
親○臨○勵○哭○十○三○年○轉○河○南○布○政○使○民○饑○徽○州○縣○停○徵○抗○疏○
自○幼○落○七○級○壬○午○廷○推○山○西○巡○撫○都○御○史○召○對○力○請○蠲○荒○
必○信○永○不○起○科○之○詔○務○保○民○以○不○使○為○盜○上○曰○孝○經○小○學○
須○卿○實○行○之○對○以○撥○亂○天○治○須○從○大○學○挈○綱○綱○甫○之○任○三○
定○諱○兵○兩○擒○士○叛○方○抱○牙○河○上○忽○東○師○入○口○即○奉○命○勤○王○
再○命○防○龍○周○改○駐○防○蒲○澤○間○癸○未○八○月○李○賊○五○十○萬○由○豫○
北○逞○懋○德○嚴○河○上○守○不○得○渡○因○疏○請○大○調○京○邊○勁○旅○百○回○
畿○西○有○曰○賊○聚○如○攻○吾○散○而○守○慶○山○無○堅○城○矣○而○援○師○竟○
無○一○人○至○都○乃○与○寧○武○鎮○臣○周○遇○言○約○足○下○堅○寧○武○以○扼○

其北吾乘太原障其東賊開圍下吾二師投之即棄去
若于賊不可切需時則京師賴以脩此不渴已之氣也時
賊新僭國督師孫傳庭兵潰秦亡晉益露晉郡邑聞風西
歎其賢者稍一走去平陽陷朝議以懋德不辨詔鮮任聽
勸促郭景昌以之景昌佞久不至或曰有別出境候代中
軍應時盛進曰旨即與解而公忍三晉全城付賊乎都
城無右顧破竹可虞懋德毅然曰吾主平于生死了今
已溺死而何咄咄時以兵赴平陽晉舊及諸司士民擁馬首
泣曰救平陽一擲不可知忠寧武約而遽忘之乎權緩急
宜從初約遂誓師有死逃不追言身殉國事諸士民號泣

顏同死。時嘉善陳龍正在京師。知懋德力太原。不遠移書請。懋德曰。予在城中。索婦其知我哉。明年正月。賊肖玉偽牌稱懋德清惠。欲招之。懋德怒斬賊使。佛其牌。塔上。衆志益一。賊圍城數匝。劫小捷。殺千人。二月。賊親督攻。急七日。風霾晝晦。拔木屋。瓦皆飛。標將張雄暗通賊。縱火焚角樓。賊乘火勢登城。時抗者三晝夜。懋德矢殫。將朱孔訓。牛勇王宋恩等十餘人戰死。懋德預作遺表。授贊畫知縣賈士璋。若間道走都。懋德擇城軍死。報國矣。圍卷戰不。得。諸材官善懋德。且出走。懋德投艱訣。剖五城俱去。何之。于是中軍應時。盛材官陵可達。共拔至三主祠。故懋德。

與諸生講學處也。愍德祥先賢早渡東而拜附于臂。後
縲氣未盡時盛勝甲度懸上乃絕時盛知自縊死。次日文
武將吏同日死。晉藩城樓門者共四十六人已而可達潛
負愍德屍葬東肖五十三庵寺。蓋愍德嘗結廬太湖之側。
自題柱聯云：「二峯漁父五十三和後身愍德早識之矢賊
渡保德鎮臣遇吉果大挫之力竭死別有傳為不負愍德
前約云。自太原破後四十日而京師陷。弘光中贈兵部侍
郎。與譚忠襄後與同鄉王燾合祀。額曰：「復忠時盛附祀焉。
時盛保運諸生棄業從軍。賊圍急知愍德必死。語妻子無
為賊所辱。出及今其知先聖亦知其子。方十四齡弱。

也。時布政使趙達徑於巡道畢拱辰，稟儲道蘭剛中，咸押
繼。元達授字石帆，永寧人。萬曆乙未進士，以萊州守道移
任城，破被執，賊自成高壓，責金，達極謾罵，曰：「何物獨恥？」乃
思大做，速歸誠天朝，當為汝權乞一命。賊怒，脅數死於拱
辰。字湖目，徽人。萬曆丙辰進士，初知鹽城，負風雅，公餘每
高歌作事。不苟死法，以不護察處起居分心，聞故官之
不可以兵報之，不懼怒。後剛中、字垣生，陵縣人，崇禎辛
未進士，以博士擢南兵科給事中，時敵賊為左鎮所敗，轉
授華左，遂蹙江北，而廷議急閩粵，剛中曰：「敵得華左，未可
忽也。」遂巡果不可制，山東饑，議賑，復請急清戶口，并里甲。

如不快虛寔。竟責上疏。寔竟願不得上。而逃亡若盡。何從
同。雖招撫何益。上是之。及副使山西。分守東門。賊入。索印
不與。脅降不屈。人馬見。皆贈太常卿。

論曰。忠義以理學而裕軍旅。死。不願從賊。得清惠二字。
所與周革庵約。願棄二人于敵。以緩敵之東下。策屬善。
其如太原與寧武。有盡。而灌關之矢。已及承天。時命閻
都督葉旅援太原。不果。而郭景昌怯不進。廟其何為。閱
四十日。而都城不保。則太原之三晝夜。就京師十九日。
以前之三晝夜。為盡氣百倍矣。四十六人。以徃皆不負
忠義之學也。夫忠義子方炳。作先烈詩。字扶漢。

倪元璐字玉汝號鴻寶浙江上虞人為詩禮異族父陳萬

明

曆甲戌進士以縣最厯官知府時稱廉二千石元璐幼穎
悟與兒嬉走其羣東西輒部署畫然性篤孝九歲禱大母
曹病願以身代口占壯冊賦一產驚昨舌十七登己酉賢
書常通雅陽為文祭張巡有曰姐妻雀晨畫為國死迹其
意若欲自附古烈女以大啓士成進士授翰林院編修知
經筵時逆魏標尚公擅權災灼私得元璐一言為壽元璐
峻不許出典闈江右命題歸乎不可尚以見意崇禎改
元魏敗詔追贈忤魏同順冒魏大中等誥命咸出元璐手

正氣凜烈已。臺臣楊維垣等反攻魏崔。并指斥東林。元璐
上疏爭之。以為天下議論。寧涉假借。而必不可不歸于名
義。士人行己。寧存矯激。而必不可不準諸康隅。夫以東林
為邪黨。將復何名。加崔魏之輩。崔魏而既邪黨矣。向之
首勅忠賢。忝題呈秀者。又邪黨乎。頌德不已。必將功進。生
祠不已。又且乎嵩。而猶寬之曰。無可奈何。不得不然。嗚呼。
元。此。無。可。奈何。不得不然之心。又將何所不至哉。以忠厚
之心。曲原此輩。而獨特己甚之論。苛責吾徒。亦所謂悖也。
維垣淺嘗及諸正人。元璐曰。韓煥。陸辭。三疏字挾秋霜。乃
獨以栗擬熊廷弼一事。推轂不及。究竟廷弼不死。元。劫。強。

死○于○局○面○不○死○于○法○吏○死○于○奸○璫○不○可○謂○後○之○人○能○殺
廷○卿○而○獨○不○能○殺○廷○卿○也○詞○臣○父○震○孟○正○學○強○骨○有○古
大○臣○之○器○三○月○居○官○昌○言○獲○罪○乃○以○其○兄○從○龍○之○故○相○累
大○從○龍○其○兄○矣○徵○明○特○行○彭○亦○至○德○獨○非○震○孟○祖○若○父○哉
遂○翰○林○侍○講○知○制○誥○共○是○挺○擊○紅○丸○移○官○三○職○發○自○東○林
而○魏○氏○黨○遂○作○三○朝○要○典○專○以○反○議○至○是○元○璫○請○盡○收○其
書○奏○曰○臣○觀○要○典○一○書○議○不○必○不○兼○行○而○其○書○不○可○不○連
毀○主○挺○擊○者○力○護○東○宮○爭○挺○擊○者○計○安○神○祖○主○紅○丸○者○伏
節○之○言○爭○紅○丸○者○原○心○之○論○主○移○官○者○弭○變○于○机○先○爭○移○官
者○持○平○于○事○後○各○有○其○是○不○可○偏○非○提○之○遂○璫○未○用○之○先

群小未升之日。雖甚水火。不害境。此一局也。既而楊璉
二十四罪之疏。發魏廣微此輩門戶之說。與于是遂。璉殺
人。則借三案。群小求富貴。則又借三案。經此二借。三案之
面目全非矣。凡推慈。歸孝于先皇。猶夫頌德。稱功于義父。
又一局也。于是崔魏兩奸。創立私論。標題要典。以批根。今
日為衆正之黨。碑以免死。他年即上公之獄。案又一局也。
是故三案者。天下之共議。要典者。魏氏之私書。以附鑒之
權。屈使史臣之筆。亘古未聞。當殿一未易代。而有編年不
直書。而加論斷。至欲彷彿明倫。規摹大典。悖逆非倫。當殿
二。替誣先帝。偽撰宸篇。既不可比。司馬光資治通鑑之書。

亦不得援宋神宗手製序文為例。當殿三史局將開館抄
具備七載。非雜稽之事。寔錄有本等之書。當殿四且爭三
案諸臣品原三等。如崔呈秀、劉志選、李春暉等。不足論矣。
最上如黃克纘、賈繼春、王業浩、高弘圖、劉廷宣等。始處君
子。而不必求同。既遇小人。而自能為異。本末較然。官革
之席未割。老婦之傳同編。數人高明之觀。豈不引為坐塗
之辱。若其次者。雖非盡有執持。要亦不皆濡染。而特以史
氏抑揚之遇。保不為後人翻駁之端。至于纂修詞臣之在
當日。更有難言者。丹鉛未下。斧鑕先懸。姜逢元、閻筆一漢。
朝聞夕遇。揚世芳、吳士元、余煌等。脩極調維曲。加刑臣寧。

加以醜詆之詞。決不下。無將等。凡此苦心。亦多。方知若復彈章。一加萬節。俱伏願勅。設要典。一切妖言市語。如舊傳點將之謠。新騰選佛之說。毋形奏牘。廓然蕩乎。上從之。詔談部禁無得行書。己已。轉南國子司業。遷右中允。纂修神廟實錄。知制誥。歷右庶子。掌坊事。五乞歸省。不許。酉戌之間。中邊兵事孔亟。元璠乃上制定制處之策。大率視政府特多。其策制寔有八。雖敵交。格旁邑。勵守兵。靖降虜。益致餉。儲邊才。嚴教育。有云。都城蕭竭。不忍見。聞市井無賴。重以告官。為佃漁。每一波亭。輒連數十誠。恐一旦有急。人無固心。捍臂助。門劫。所以有而策制處亦有八。正根和。

仲公議宣義問一條教慮久遠。昭激勸勵名節。明駕馭有云。卓異本求循茂。不宜復拘考成之格。會推既咨群議。不宜復嚴把持之禁。館員既重官評。不宜仍用文字之科。且督撫大吏。古所稱運帥。全資成望。即且鄭重責成。勿類加呵議。與政府忤。言不能用。已而詔選館員。予有司吏部尚書李長庚。就商元璐。張捷。永烏程。体仁指詆元璐為把持。上以元璐公忠。不問久之。卒罷捷。上臨講筵。元璐益諷及政府。上滋不悅。揮卷起。負床仰視。元璐持餅益前。切上終為霽容。乙亥。寇震祖陵。至焚饗殿。殘敗本。元璐請發罪乙之詔。除民疾苦。悉蠲逋負。一切難解。改從折色。官代輸之。

又請發弊摘奸勿窮久遠上悉從其言擢國子祭酒歸省
會辛巳歲稷設法濟飢設翼富社倉鑒古法而制其敝壬
午詔起兵部左侍郎兼侍講學士召問勦寇之法退復申
奏其畧有曰賊輜重必難民守之大率居中吾并力中堅
難民必潰又云闢如速下流者猶流尚可言也如其雄據
不移按兵四視此為可憂又云兵餉之權不宜離而為二
御將之法必使廉貴易富貴極必驕富極必勇命九月講
官按會典浙人不得有戶部元璐受事講筵未五十日特
旨填大司農元璐乃上陳三做一寔做與兵部通詳知物
餉以權兵部權兵以權餉一大做小生小節無益于教必

有○和○于○國○無○害○于○民○舉○一○而○得○數○百○萬○乃○可○一○正○做○以○仁
義○為○根○本○禮○樂○為○權○衡○苟○政○有○厲○民○臣○必○為○之○請○命○上○嘉
悅○是○日○奏○對○自○午○至○酉○但○反○暢○洽○有○同○家○人○既○入○部○藏○庫
如○洗○反○請○蠲○逋○至○四○百○餘○萬○或○譬○之○曰○求○不○可○得○徒○勞○即○何
不○以○固○其○心○乃○晚○夜○籌○畫○每○漏○下○三○十○刻○猶○繞○床○行○不○休
上○嘗○發○帑○金○四○十○萬○召○買○現○米○民○間○輒○居○赤○元○璐○乞○故○折
京○軍○月○米○月○坐○扣○米○三○十○萬○仍○糴○豆○數○萬○以○分○米○粍○米○煮
不○傷○價○閱○月○買○額○足○而○民○若○不○聞○上○急○鼓○鑄○詔○民○間○悉○毀
銅○器○鬻○官○元○璐○曰○不○如○法○嚴○私○鑄○并○請○有○司○罰○贖○減○半○徵
銅○不○出○一○年○可○令○天○下○之○銅○悉○歸○官○治○又○議○截○漕○法○自○來

內庫襍餼積多不堪所司駁還再四民深苦之究竟通積
官不能徵元路請倍折之歲得羨餘三百萬其議必法請
立心學以勸民特設心撫二司其牛種加懲受賕吏令得
墾田自贖議徵法請三餉為一邊餉新餉練餉名色既
多奸胥陰陽之率多重科總云兵餉額一不敷議鈔法謂
廢金行楮民必不信請自上始民間聽自便久必流通至
如懲關稅之苛罰杜司餉之借支禁漕米之折耗除有司
之私派元路凡諸條畫俱有濟鑒時馮元凱為兵部上
書曰朕所用樞計二臣頗任又品題諸大僚謂元路却好
有心思工文字尋西域人湯若望奉天主教上新曆不用

復陳曠議元璐力爭五不可上滋不悅而修撰魏藻德驟
辦事東閣乘間中之首輔并研為陰和藻德上顧維其代
久之今元璐以原官而供講職稱名不稱姓故事首輔為
然蓋異數也甲申二月經筵畢續以生財大道語上以初
奪元璐戶部疑為觚切怒形于色元璐進曰臣固不敢不
以聖賢常道相規時遣內臣王坤催賦浙直元璐借言浙
都初靖詔使天來一驚百動上為追還詔書時賊已入秦
所至瓦解元璐上言國賊不當以秦而以晉晉備專而後
進可戰退可守且請詔秦晉兩藩如能殺賊即假以大將
之權不然悉輸所有與其資盜不如享軍未幾寇輒渡河

三晉告急。上遣輔臣李建泰督師。告石投賊。却送之。而兵餉兩難。元璠復疏。宜責治河州縣。各目為防。竟蠲十七年田租之半。仍以其半留本地。資其防禦。許守令權為主將。輔以紳衿。率其地之壯勇為軍。多築土臺。以資砲勢。賊不能渡者為上。功仍多給。督輔空頭督。聽便宜。激勸。并与工部事例文冊。有輸資行間者。即得赴京謁選。又曰。兵宜用寡。請以真定額餉三萬。募敢死五百人為先鋒。議未及行。而建泰避賊為智。不閱月。賊已犯關。急請他士城守。而以過接責吳襄唐通二帥。疏上。未報。賊已踰城矣。時三月十九日。辰刻。元璠冠帶北拜。闕亦南拜。毋導滿盡三白。或

請如文信思死起兵。元璠叱之語及太夫人泣然一淚及
顧而止。遂提筆題書云。宗社至此。死當委于壑。慎勿棺。余
以志。余痛遂南向坐。手纓大呼曰。南都尚可為。遂死。賊入
見元璠若生者。驚去。署曰忠義之門。戒勿犯。弘光中贈太
保。吏部尚書。謚文正。賜祠祭。入進忠祠。元璠性宏敞。嚴氣
正。辭不避嫌怨。家居常語人。致命遂志之學。宜從讀書。無
事時。打定。先是癸未七月庚戌。太史奏夜四鼓。月與木星
同奎十四度。宜相犯。乃距一度五十餘分。而陰雲蔽之。木
星者司農之位。或曰司農有德。則當犯不犯。所交友及外
皆直節。天下稱倪黃。以其文章節義。並藉一時。嘗曰。吾詩

過石齋而文不達。道周亦曰。自鴻寶死。無能正吾文者。其相引重如此。同時殉難。為吳其來。金鉉。陳良謨。李國禎。率先後負笈從遊者。各有傳。于書無所不窺。尤深于易。春秋詩特奇。削書法道。古士林爭得一字。為珍。藁文潛思。或不自知。冠屨而走。札特風。激電舉。十駟不及也。魏清幹日食米不過二三合。而精神滿腹。嘗曰。吾年五十二。當有大慶。豈古所云致死為福者哉。所著有兒女內外儀。春秋問答。腐本說。古物說。今通代言。奏牘。講稿。憶草。諸書。居官至清。圖書之外。無餘物。子諸生會。為等。幾不能朝夕。王從弟元珙。號三蘭。以主成進。調繁。歟。黃山一案。調輯功多。入

為御史疏白前事請以微過九万九千半還派戶半歸吳
養春而吳榮坐以噬主之罪出御史提學時詞臣張溥都
臣張采等創為邊社與諸生課業或迎執政意指以為党
詔元珙勘議元珙護持加坐降光祿寺丞墜行人司副加
爭票擬忤執政改光祿丞病卒元珙言表行坊事維母孝
友于昆季與文正文章道德相砥礪祀名宦鄉賢又有族
子舜屏布衣任俠不事生產無子越敗促治酒徧名諸親
知牢醢告之曰有事煩公等明日來某所眾不解明日果
會則見一大甕埋土仰曰吾苦不能為他家人已決入此
甕吾無子諸公念風好為我手進一坏稍留遺為我歲時

一飯澆之。遂躍入。端坐如禪定。令覆以一氈。方室其隙。眾猶未散。麤中勞苦。喘。眾散去。半。極勞苦。喘。金完寂矣。時其家伯明者。城破。潛山中。縱吸大酒數十斤。醉燒死。然。

論曰。文正才足底艱難。非夫持理。躬作先聲者也。而上不審于用之。時御座。體嚴情不屬。召對無勝語。正容一問。階伏百惜。文正可謂知而言。而盡者哉。而仰上氣息。或亦救過況其也矣。帝意左右以國是彼此如掌反覆。遂使賢者從容為其易。蓋能為而不得者哉。嗚呼。手不可尚。非以奪魏魄。却自誓矣。一時人物並稱倪黃。

黃憲激而倪頗通時宜。故蒙眷時異。祇以東林二字為
同朝所指。而任之不終。三蘭清不媿文正。若舜屏之一
坏。入甕。伯明之火酒自熱。其猶之張家雀鼠能死國哉。

李邦華

劉明

李邦華字孟闇，號楚明，江西吉水人。弱冠登萬曆甲辰進士，為鄒南臬門下士。以涇縣能擢御史，福王不即之國，上疏速之。立朝扶植流品，嚴論侃侃。巡鹽而浙首課吏治，歲侵，設法備賑，疏停織造，積望益著。性敦儉，自奉布素。為群小所射，例選山東叅議，病免。天啟元年，科臣周朝瑞稱邦華峻節通才，起廢籍，歷陞右僉都御史，巡撫天津，妖寇充斥，景州告急，以奇兵制勝。復募武鄉勝，時東江兵潰，安置逃伍無譁。明年入為兵部侍郎，遂增用事，作天鑒等錄。邦華高署，拒輔弼，承平擁重兵閤門，特請入朝，面奏邊事，或

言承宗且與晉陽之甲。而邦華內主之。璫悞。矯旨勒承宗
還鎮。倪文煢遂承指諭邦華。削籍。補成嶺南。崇禎初。起京
官。陞協理戎政。疏任將取軍。清寨數事。晉陽書。頃陳京營
三大害。曰戕營。曰耗餉。曰空伍。己巳。東師入內地。破遵化
邦華請營近郊。不聽。坐罷官。已上悔之。尋復起南京兵部
嚴守江南。不如守江北。守下流。不如守上流。不果行。料神
宮監張其鑑不法。其鑑伏誅。難降。起原官。兼都察院事。明
年。敗殘楚地。邦華請急保東南。以裕安據。有云。功。今。既。歲。
走。治。期。勿。誠。求。不。中。民。散。若。國。是。貴。治。標。而。仍。且。治。本。城。
果。突。江。西。破。華。解。萬。載。二。邑。袁。臨。吉。三。郡。望。風。棄。城。走。左。

良玉以兵東避。大掠。邦華請以彭期生為兵憲。堵湖西。後
期生殉節虔州。為不負邦華知己。甲申。賊逼都城。邦華與
勳臣李國楨。及右庶子李明睿。少詹事項煜。各疏。南遷。即
召太子撫軍。留都。以鼓勤王。上初覽之。大怒。曰。諸臣効力
何事。乃出此策。且云。國君死社稷。古今正理。不報。已而勢
益迫。大學士李建泰從軍中。上書三事。其一。亦出此。上心
動。召對平臺。以建泰語示群臣。大學士范景文。及被召。陳
州諸生張鐸。並請先奉太子監國。江南便兵科給事中光
時亨曰。是豈欲為唐肅宗。靈武故事。景文等沮不須言。三
月。寧武告急。邦華至內閣。請發帑。城守。閣臣魏藻。不應。邦

華頓足而出。率諸御史上城巡督。移寓吉安會館。故郡人所祀文丞相天祥者也。十九日城陷。急奔求上。不得。曰。此吾從文山先生時矣。願免伴東宮南下。因具冠帶向文先生像行四拜。曰。我人生自古一聯。授懷盡家人遠以信國書像并燕之。有絕命詩。堂一丈夫聖賢為從。忠孝大節之死靡他。云云。弘光中贈太保。吏部尚書。謚忠文。祠祀旌忠。子士開。士國。異母兄弟。友愛特至。常舟行。士國墮溺。去。士開援之。不得。遂聯夾起之。並水死。詞臣劉同升為之記。聞者無不傷心。後同升亦扶義起死國難。其太子撫軍疏畧曰。方今逆賊猖獗。國勢惶杭。周平宋高之陋計。非所

道○聞○但○慮○東○南○漢○故○收○拾○無○人○太○子○仁○明○英○武○宜○做○仁○宗○
故○事○撫○軍○南○京○便○宜○施○行○毋○從○中○制○以○振○國○威○通○聲○援○安○
祖○陵○固○上○游○此○萬○不○容○刻○緩○者○又○密○請○宋○受○二○王○分○封○有○
曰○剪○桐○之○事○國○家○承○平○亦○宜○次○第○行○之○矧○時○當○艱○難○豈○宜○
姑○緩○東○南○太○平○寧○國○諸○郡○未○經○兵○火○皆○可○鼎○建○藩○府○上○以○
示○首○輔○陳○演○之○世○其○議○于○朝○上○遂○罷○之○時○都○察○院○司○務○劉○
明○賢○亦○踵○邦○華○之○義○隨○自○啟○明○賢○字○長○華○廬○陵○人○萬○曆○
乙○卯○賢○書○

論曰南猶京兆○太宗不以是○諸省曰以輔京師合控中
原九卿諸署不煩設○已久為太子監國地而徒執于忠

肅之一言。嗟乎。有忠。肅而可為。此一言也。相傳懋明就
忠肅祠祈夢。忠肅折東。稱同寅。懋明卒。亦為兵部尚
書。兆果驗。至欲借金陵為靈武。求反。忠肅之一言。不得
夫一言而利害殊。豈不以時哉。懋明候旨。吳越撫軍有
詩。五雲樓曰。第一助聽。江表之清。二王分封。有詩。剪桐
天子貴。盡美老臣才。才之一字。忠文頗自負。為上策云。

凌義渠

凌義渠字駿甫號茗何浙江烏程人登天啓乙丑進士授行人擢禮科給事中崇禎中上邊用兵各餽急至有奉跌索追呼郡縣而三河知縣劉夢煒失餉行自縊義渠上疏極陳休辟臣子庶民二義語剴痛出典試山東陞兵科都給事中已而東師攻朝鮮界義渠抗劾益島大帥陳洪範按兵不救且言東島向來有無貿遷仰給朝鮮乃此坐視不惟外侮可憂無且內潰足慮無何島兵果叛已大帥左良玉奉命援江以北兵不律義渠卑賤投劾之時當國為義渠同里則岳上自立無所親附卒坐磨勘世曾曾為禎

中式拳不協出為福建參政義渠嘗有弭亂之策。嘗曰。今天下之亂。可得而數也。夫坎濟亡在服。所與共成朝廷。不知異同之隙。始自何年。水火構鬬之形。成於何事。依附賢繁。而向背各出。此其各亂者。一士大夫日逐貨利。而鮮情實。有以啓明主之疑。且忽始不得不寄耳目於中涓。寄摘發於選卒尉吏。甚下寄於好莠。不可悉之多。使一介市井。皆有以伺朝廷之得失。扶替裾之短長。尊卑之分。不足以相制。此其以亂者。二武臣之積輕矯之。以至於偏重。而虎墜之士。即有以窺上意之所急。盡露其徑蹊。飛揚之態。上不難抗督撫而下。可以辱命吏。長此不悛。為憂方大。此

其○以○罰○者○三○而○刑○獄○者○所○以○佐○教○誨○之○不○及○數○年○來○外○寇○
交○訖○漂○血○僵○屍○動○以○千○萬○生○氣○之○不○絕○者○如○綫○矣○而○日○益○
以○撈○掠○之○威○金○石○之○毒○冤○訴○愁○苦○之○聲○上○徹○天○地○其○居○
亂○者○四○一○竭○於○軍○國○之○徵○輸○再○竭○於○婪○吏○之○沒○削○三○竭○於○
豪○右○之○魚○併○而○所○餘○者○幾○思○者○聽○人○悍○者○獨○起○夫○非○志○廣○
慮○深○如○古○之○輟○耕○而○大○息○者○乎○此○其○居○亂○者○五○且○也○士○類○
修○市○井○之○容○閭○閻○習○倡○優○之○步○習○俗○所○錮○相○于○儼○澆○如○疑○
雲○積○霧○之○不○可○解○以○目○前○之○風○尚○合○之○古○昔○之○謠○識○所○謂○物○
故○在○上○而○是○此○其○居○亂○者○六○猶○記○三○十○年○前○士○尊○一○經○子○
師○說○弗○易○其○為○文○亦○循○上○合○道○乃○一○變○而○汗○漫○縱○橫○日○以○

狂慧相煽。浸有目下之憂。此其召敵者也。夫知其所以
亂。則知其所以治。側身脩仁。若臨若履。人足以奪元。理足
以制數。消弭不可不早也。久之。寇賊愈誼。格習難破。勦撫
紛。無一勝着。義渠益憂之。乃上疏曰。寇禍至今。日如病
之入勝理。所宜晝夜併攻。手口互救者也。乃轉攻轉傷。日
救日潰。至九重約已菲。躬聽早察。遷亦既旦夕。動處無有
寧息。而未見有固然之效也。就外之布置言之。有能。知
賊情。能虛。寔。去。來。之。故。隨。旨。入。告。不。事。虛。飾。者。未。有。能
以。小。捷。為。恥。置。零。級。弗。振。懷。慨。操。甲。刻。日。進。持。誓。不。與。賊
共。戴。天。者。乎。就。內。之。調。度。言。之。有。能。加。法。文。法。拘。牽。之。弊。

舉一切兵餉事任一人聽其操縱置小利鉅加問者不
有能排群策而獨持一斷寔使閫外知所稟命截然不
爲游移者乎以呼吸之軍機而既候成命復俟部覆乃行
部咨費幾周折比至行間而面目全非矣以信賞必罰之
軍政而欲以爵賞者無虛日帽以顯戮者亦無虛日積久
生玩恐溫文自此不靈而嚴檄亦因之不震如是而能結
勦寇之局者未之有也今賊与我共死疆土畢竟作何收
拾果可以不聞不見自謂了事者乎且江南諸郡之憂有更
劇於他省剝銳不及楚蜀而難安易動之人心過之雄
鷲不及燕趙而焚劫推埋之風氣過之富厚不及閩雄而

纖靡侈汰之習尚過之。惡魁禍未已。將來必有大決裂出人意表。財藏真區。血脉中斷。京師何所藉以轉輸。顧安得晏然已乎。而最要為名分紀綱一疏。時宜興漢陽等處亂民禁創巨室。且烈義渠曰。天下之所以長治而不亂者。專恃此上下之分。日者發奸之令。方嚴告密之門。漸啟藩國悍黨。入京越奏。里閭小故。排闥競寬。甚至僕豎可以侮家。長吏後可以籍本官。布會可以拊紳衿。盜賊可以傲失主。夫春秋所為六逆者也。即九重之上。安所藉以提挈萬靈。後使群動也。於甲申。歷陞大理寺卿。三月十日。有旨召對。趙至長安門。達旦不答。俄報賊入城。方還寓。門人李森

傳上云周義渠以首觸柱血流被面森華止之則復作怒
鬚鬚盡張晚盡熱其書籍次日黎明初起拜閣後南向楷
首作書訣其父自縊死時年五十有二義渠天性清弱居
官二十載自讀書論文而外泊然無營凡所勉勵同人率
以謹財用戒馳逐惜時日為事君之本臨命謂家人曰我
一生能居蔬食於物無所恋嗟世界中亦何物可忘者所
著有湘煙錄使岷詩及秦疏八卷詩深覲幽潔如其人云

弘光中謚忠清贈刑部尚書祠旌忠

論曰終崇禎之世以矯失之主臣救其救而救復甚
矣寬嚴不本于道偏任不舉讀弭亂之七灼其要矣而

最切無如休羣臣子庶民一疏當時帝鱗堅批之或傷
大率對廷臣如敵探庶民如藏朝野解體不可復若柯
豈真欲與倪鴻寶同以五十二逢大慶也哉余得見其
投答同學吳善書有云世事日非未卜稅駕何時僕終
不能效他人塞家溺足載芥乃溺也字值寸明珠矣

吳麟徵邑志

吳麟徵字聖生、號磊齋、先世浙天台郡、遷澉浦所、為海鹽人、嗣有節婦者、不得歸葬其夫、自經台之壘木詔旌之、數傳中任麟徵父也、麟徵生時、祖震夢五神吏、義烈佩玉、其室儼坐以為異、年十二、與從弟麟祥嬉戲、徵自擬宋文丞相而使祥為字羅、生謾罵之、久之、學不進、父中任怒、具斗檄籌冊、須麟徵更受生計、麟徵悲、故不釋、儒者業二十為諸生、時家貧、祖實七十老、賦詩曰、碩○西○寒○作○暖○先○至○白○頭○人○性○不○任○制○科○書○攢○眉○棄○去○而○暮○古○不○休○霜○落○時○風○排○戶○入○擁○衾○不○寐○奉○休○如○水○而○脚○凍○直○不○听○伸○縮○以○手○揉○帖○

移時乃活。作而嘆曰：此袁安之所為僵也。戊午，与兄麟瑞同奉牒鄉。瑞捷己未，而麟徵以天啟壬戌成進士。先是，長安卽夢褐衣丈夫，危冠負手，長吟文山句。山河破碎風飄絮，身世浮沈浪打萍。或曰：隱士刘宗南也。及觀政，升宗伯堂，有懸板題主事刘某愕然。心異之。授建昌司李，分闈得黃端伯、艾南英等。常憐德安王姻姪黃孟嘉，踏門投書者，匝地間遺酒八罌，啟視半黃金。漉酒飲之，而還其金。竟生孟嘉不救。外艱歸，補興化閩人語不解，但作點首喝。狀故多因緣，于能通語言者，麟徵絕饒遺。平糴盜，收矣兒，釋苛囚，毀淫祠，焚妖具，破嚴勝之術，有父訟其子，收榜之。

復訟、紫之、復訟、笑曰、起汝來者、其後婦平父驚悟為出其妻、初、雖建昌、掛素琴廳事西壁去、及謝事、與化家人誤持一漆盃、此置五顯嶺下、擢吏科給事中、上書、羣臣之情、宜通、小民之隱、當悉、復請墨敗而監司不先發者、並罪、爭諫、官章正衮莊、鰲獻之、寬、上常臨軒、諭羣臣、甄別善能、宜無忌諱、首輔體仁、委責省城、麟徵曰、薦賢、宰相事也、上称善、請罷中官、有曰、太祖高皇帝唯恐其干預、唯恐其有功、陛下唯恐其不干預、唯恐其任使之不稱、辟之于奕、此險着也、可常持手、并請罷緝事廠臣、甫中、時政事苛碎、法網嚴密、僚友不相往来、陰類輒張、以望顏色、窮開漁採、穴梭日

告。禍亂變加。麟徵立朝。不滿二年。封事三十六上。首輔烏程惡之。云麟徵遲頓。不及事。尋賜歸葬。已補吏垣右科。請卹故輔文震孟。還其爵命。副使魯封會病。作婦田之詩。宜與近儒浚相信。任殊絕。因類進香碩以塞上意。以麟徵代章正宸為掌垣。趨閣省謁。相君怪其後時。麟徵曰。願申公誼。以報私恩。已而欲引故輔泳州浚揆席。取內旨下科。麟徵封還。詔書浚薦正宸。自代不報。時朝廷稍厭嚴苛。欲試寬大。以責近效。不次用人。麟徵獨以為不可。并請罷遣也。田大員責效。守土于是相君遣所親信部郎吳昌時遞密語麟徵。不應。相君曰。舉之適自厄矣。時中邊關急。麟徵歷有

堵禦諸疏。又請整飭。而都頃寄重兵。假大臣便宜。為京師聲援。不果已。而疏劾垣臣廖國遴。楊枝起。亦連昌時會。求直言。行人司副熊開元。垣臣姜承。相繼疏奏。首輔不戢。狀坐誣誣。詔獄臨朝。上怒不解。麟徵送客。奏曰。日者封疆之事。委任失人。天下洎。誰當受難。上曰。預廷儒。廷儒決汗。謝死罪。憲臣列宗周漫。訟二臣詞激。上怒。使衛騎馳曳宗周下殿。御史金光辰漫爭之。並繫獄。麟徵正色曰。宗周之忠。群臣百姓皆知之。今與臣等同救言官。而獨蒙其咎。臣等何賴以事陛下。因免冠叩頭謝罪。上熟視良久。勅冠起。宗周既放。麟徵送都門。因具述前夢。慨然曰。列子隱矣。予

獨曲其不免乎。癸未，東師深入，詔勤王，無應者。銓改歸昌時，而冢軍以劉愼濟之，麟徵抗疏論劾，不省。上欲親征米脂，麟徵與諸臣泣諫，乃止。于是屬輔臣吳甦以冠事，而延儒不得已，自請身督東禦。麟徵理計事平，無左右。延儒既輕以提聞，怒麟徵乙其私人，遂欲更定計典，上不許。會有中官刺延儒塞外隱事以告者，上悟，敕廷臣盡發其狀。麟徵上不可赦數事，賜延儒乘傳歸里。于是廷臣藉共宸黃耳鼎等，浸盡發昌時諸不道上益怒，設朝，詔皇太子出閣侍，且親鞠之。麟徵曰：「刑人不于吏，請付司寇，不可竟與封疆罪臣范志完同誅。」而連延儒，賜自屏。時關東外八城盡

失、寧遠孤軍獨存、鎮臣吳三桂、撫臣黎玉田、王永吉、自軍中上書、不如內徙、以固關門、肖輔陳演、不能夫麟徵、以為棄地、不可棄地、并棄人、尤不可、因云、今西北之寇勢方張、不如使三桂、徙近、呼吸京師、為便、為中、八月、補會試、分闈、得吳易、凌嗣等、甲申、朝罷、上問朋黨事、對曰、臣聞本正源、清何同何異、上良久笑、然時肖輔演、每以私劄言事、麟徵曰、國是貴公言、演非制、賊急三晉、羣臣爭營陞黜、免禍、麟徵曰、今非去時矣、拜太常寺少卿、三月、寇勢益迫、內發麟徵、寧遠一蹶、急召吳三桂、黎玉田入援、已後期不及事、則請發罪已之詔、盡免畿輔賦役、更錄召見百姓、深布誠款、

俾合力拒守、出甲士宿城外、則康其事、時上下危、言
無一用、十一日、寓書南還、与家人訣、二十年之夢、今即真
矣。詔分門督守、麟徵得西直、當衝、十七日、郭外攻、先棄火
礮、野走、夜、城樓中礮、墜、幾、案、訖、言滿城、意迎賊、十八日、
賊偽、豐、勤、王、旗、給、門、大司馬張緒彥以為然、欲應之、麟徵
不可、遂同武安侯鄭申、惠安伯張慶孫、乘夜、求見上、益兵
門、嚴、不得入、還至午門、閣臣魏藻德、語麟徵曰、兵部調度
已定、公何事、張皇、稅之出、遂奔都憲李邦華、相持、迨十九日、
聞悲呼四起、賊、送、齊化門入、成、半、軍、散、麟徵、自、不能、三
四十人、夾以行、而賊、騎、馳、逐、不能前、止三元祠、出道士酒

坐送者五人左右。飲之。拾敗楮。不能成幅。書曰。祖宗二百七十餘年社稷。一旦失身。諫垣非。不知無匡救法。應。視服殮時用舊中青衫。覆以單衾足矣。茫。泉路炯。寸心。所以。朕予目者。又不在。此也。二十日。月刻罪臣吳麟徵。絕筆。一遺孝廉祝淵書。一遺兄麟瑞書。一遺從弟麟祥書。且曰。幼擬文山索著也。一遺兒輩蓄昌寺書。富不如貧。貴不如賤。生不如死。今方悟之。速。且同鄉旧僚友。迹至祠。請。与偕去。不可。科臣翁元益使髯奴。招麟徵共許。賊書。絕之。漫有高翔漢者。已受賊署。來百口。麟徵不得。愧恨去。日。馬中。祝淵至。哭曰。學道人易如是。時帝后殉社稷狀。慟哭。

擊○賴○此○血○入○戶○救○賴○絕○他○日○刈○宗○周○哭○之○以○文○有○日○寒○丁○
之○兆○信○不○誣○也○爰○及○僕○名○漢○先○生○而○死○者○其○為○宗○周○乎○乙○
丙○宗○周○亦○果○殉○難○麟○微○性○恭○約○飯○客○奉○園○蔬○不○進○絲○竹○一○
褐○絰○數○補○緝○不○棄○嘗○脫○力○焉○錄○帶○金○以○贈○孤○士○同○人○旅○死○
某○太○守○入○覲○載○金○六○罌○詣○門○閉○謝○之○明○日○或○有○言○太○守○良○
者○麟○微○笑○曰○墮○良○太○守○罌○中○矣○居○鄉○以○法○治○飢○者○瘞○棄○諸○
萬○輯○古○今○家○人○書○後○曰○家○鑒○搜○謀○唐○以○來○党○禍○為○四○卷○曰○
党○鑒○時○有○縣○人○包○乙○請○為○麟○微○空○稱○自○負○器○轉○側○兵○刃○中○
數○受○創○几○殆○賴○以○堅○忍○見○賊○大○掠○縱○火○及○太○伯○感○痛○起○
我○皆○并○死○逆○者○与○隣○吏○救○瘞○之○麟○微○喪○婦○中○道○塢○壁○之○民○

顏相製保日名一軍望見每懸白旄為算日供具啜泣而
送之或有豪強丈夫多發得馳送數十里至有南面赤
橫屏坐者各見送者帳中使陳數節烈狀則提酒揮淚
罵相擊仰天指心以自明恨至清江浦周都史可法迎
解微觀而哭之哀渡京口撫軍斬彪自提機號曰悲乎我
結髮逆公遊幸苦喜樂無不知公其完人乎弘光中贈
兵部右侍郎謚忠節祠旌忠廉一子子壯與能文章早世
繁昌博學好道不就試六癸未次孟郭次坤奎兄麟瑞歷
大中丞後麟微年餘卒而所取門下士黃瑞伯凌綱吳易
艾南英皆節義知名

論曰、竊竊陳眉廣額、於嚴有威、嘗自辨確庵、六鼎果齊、
迹此二字義、其學漸就、切實時朝有四君子之謚、所務
自全、不惟勝人、故忌者蓋寡、常攷其逸事、非故人不書、
非百里不肩輿、返寒不圍爐、故暑不命鼓簋、子弟失節、
竟日不言笑、令慚仄如被嚴刑、年五十矣、上書兄、必楷
整、不間行草、客艱鮮過之、必易常衣、是可想見其學、
知明季、尋文遺、句所以勸諸公、致命者屢、顧孟齊之要、
從劉念茲至澤文山、句則更奇、上書通情悉隱、其即若柯
體與子二義、皆切時弊、而整飭留都宿重兵、假便宜為
聲援之計、若曰不能令太子撫軍出此最要而朝廷不

為意。致使道鄰主南樞。持鉢零乞飯。兵為勤王。豈有及
我。送別念堂。以不。能。隱。自。危。而。果。五。神。吏。逐。之。去。卒。之
念堂。後。石。齋。十五。月。並。送。文。山。蓋。皆。零。丁。漂。中。人。也。夫。

金鉉

世章氏爲側室
正大節錄

金鉉字伯玉號在六原籍南直武進曾祖拱沒入北京軍
衛遂爲順天人子汝升以進士歷南京戶部主事生蹟名
卿荐歷南京二部郎中出知汀州七子銓其長也生時与
大父汝升同以遂命名綱第八歲改今名錄天啓丁卯鄉
試第一明年成進士教授揚州世國子監博士潛心周易
以程爲主朱熹次之踰年陞工部主事時內臣張璠憲奉
命總理戶工二部錢糧特建公署鈺請罷之有曰此舉一
行將開文結之門決廉耻之維璠皇天而喪士氣寧有甚
此者不報尋果達署鈺令兩部行謁見礼鈺復爭之以爲

皇上進簡之臣奔走刑餘之下。如國體何必不。分稅杭
州。以忤中官。移疾歸。莫憲積怨。坐監。驗修大器。不寔。奪其
官。於是併究心七詩春秋周礼之學。區其室曰讀書。早魏
晉。為大絕排偶。合刻宋四大家。特選古文辭。以周襄不許
晉。隱為首。謂關係極大。且接尚書。時與劉念臺史道隣。朱
勉齋黃石齋諸公。往來論道。常拜文信。因祠下有句。殉節
士。所恒。學足。矜子。功。便。以。致。身。為。不。難。事。請。吟。有。讀。陶。讀
雖。騷。之。題。刻。大。學。漢。語。本。為。文。序。之。讀。南。豐。集。稱。楊。雄
比。于。箕。子。銘。勇。為。之。辯。有。曰。依。華。不。去。與。依。紂。而。不。去。為。
大。夫。食。餼。于。朝。與。為。囚。奴。而。倖。狂。于。野。在。新。而。忘。漢。與。在。

周○而○終○不○臣○周○較○如○何○劇○美○之○文○阻○而○說○洪○範○之○文○大○而○
恒○又○不○可○同○日○語○矣○作○者○說○春○秋○筆○記○正○學○說○胎○教○說○人○
道○危○微○解○及○語○錄○數○百○條○錄○以○斯○道○為○已○任○事○已○忽○其○
生○乎○著○述○付○弟○鏡○錄○存○之○而○于○癸○未○七○月○之○晦○日○書○一○詩○
于○邵○子○全○集○之○後○曰○甲○申○之○春○定○我○進○退○進○雖○過○時○外○而○
勿○內○退○若○苦○寒○速○而○弗○滿○外○則○三○年○遠○則○卒○歲○優○哉○吾○哉○
庚○全○吾○世○餘○精○考○學○以○是○預○知○明○年○殉○難○之○事○為○作○絕○命○
云○蓋○家○居○者○十○三○年○矣○甲○申○二○月○起○釐○補○兵○部○車○駕○司○主○
事○巡○視○皇○城○未○十○日○賊○陷○大○同○時○宣○鎮○設○有○內○臣○監○視○鎗○
上○流○曰○宣○府○都○城○之○蔽○宣○不○救○大○事○去○矣○撫○臣○朱○之○馮○忠○

勇○可○任○但○恐○內○臣○憤○其○事○請○急○撤○之○不○听○三○月○果○宣○府○內○
臣○迎○賊○之○馮○死○之○鉉○聞○大○慟○語○其○弟○今○日○我○哭○朱○公○數○日○
若○又○哭○我○賊○薄○都○城○自○請○諸○臣○分○餉○戍○卒○與○成○德○景○貧○
貸○客○囊○能○上○十○人○十○七○日○舉○酒○告○其○母○章○曰○城○陷○兒○分○必○
死○不○得○事○母○奈○何○母○曰○各○井○以○侍○令○汝○目○順○次○早○事○傳○駕○
行○見○宮○嬪○逸○出○拜○母○曰○兒○賊○皇○城○當○祀○皇○城○時○長○班○劉○郭○
等○二○人○隨○起○至○禁○城○之○北○臨○河○而○坐○顧○史○見○有○乾○蘆○束○
焉○者○知○為○賊○也○憤○大○罵○賊○而○非○且○拜○其○父○祖○曰○繼○了○事○
今○已○釋○肩○矣○舉○身○投○河○亡○劉○郭○掖○之○則○更○投○深○處○以○死○
得○年○三○十○有○五○時○母○已○脫○井○欲○下○得○拒○便○入○井○側○室○王○和○

母不得從母并死。先是城陷之日，六弟鏐即投繯。弟鏐脫之，至四月之朔，鏐赴井死。六月，東師入，論卹前朝死節，鏐請迹其屍于故處，得髮簪與碧圈，有骨兩廂，互不辨適有內璽，至曰：「若求金兵部乎？」此是也。因言初兵部死，有內監呂胖子以投水從之，並掩之。此地鏐欲抱骨歸，疑呂不便，遂藁葬御河之上，持髮與圈煇更塋。弘光中，贈太僕寺少卿，謚忠節。廢一子，母贈恭人。仍建坊旌表。鏐無子，以弟鏐子怡恭為嗣。

論曰：徐勿齋沂常言，伯玉嚴氣正性。他日必以節見，是未為知伯玉。蓋伯玉誠儒者，無意于節，而節見也。夫立

朝朝點點內監氣類德遠而平與朋者互體恩知仇乎

張羅考羅俊羅善羅輔等三十三人劉會昌郎宗玉
金峨峒方正化張肇高陞陳士章朱都司郭

士貢

張羅考字仲美號二酉北直清苑人父純臣神機營前軍
都督府署都督僉事端毅有大節羅考有兄羅俊及弟羅
善羅輔等六人羅考以崇禎戊辰進士歷吏部文選司郎
中清嚴度光祿少卿卒以直見忌謫歸前己巳丙子東師
內警羅考少隨父習兵事從城守令晝一庚辰復戒嚴有
給事中夜呼門門者奉約不答給事恚以羅考擅城鑰聞
上弗問羅考昆弟同居好思其黨黜未兄羅俊成進士
而少弟羅輔是年亦登武進士明年甲申賊自戍以其衆

陷山西遂由居庸入犯。聞令別將劉宗亮等寇畿南數郡。會真定營卒恨巡撫徐標不送賊餉而殺之以應賊。而保定勢益孤。遂有稱賊仁義弔伐之師者。羅彥兄弟以保忠為神京前敵。此門戶待援。于是約同知邵宗玄合官紳士民遙拜盟于北城樓之上。計鄉丁及門夫可二千。而賊數萬破河間。偽牌數至。羅彥等不為動。已而新守何復及太監方正化御史金毓峒次第至。東城守而固都李廷泰以衆散。獲餉入城。其卒竟通款于賊。羅俊斬之。衆慄。三月賊圍城百道。歷三晝夜。不得利。乃遣卒環城仰面而罵。一再射書勸降。羅彥登城砦其書。搥還之。乙未都城

陷羅彥兄弟益勵與範同守玄乎誓以待天下勤王餉盡至出其珮帶綸翟珥服之屬佐賞弟諸生羅善甫巾綬帶涕泣行吟有生居慷慨悲歌地日誦唐虞孔孟書及撥亂匡時需俊傑成仁取義是吾徒之句然以大義曉暢武健以故敗形已曠孤危絕援而衆益勵不衰兄羅彥等故誼笑如常也賊亮亮不得志自殺其僞將數人今日午不克撤圍去而建泰中軍郭中杰陰導賊西南城陷羅輔負殊力善射欲資圍出圍再舉羅彥邀與巷戰所擊殺數十人賊怒攢矢與百十羅輔死羅俊方守東門徂擊賊仆地且嚙其吭不得嚙其耳也耳大呼吾皇明進士張羅俊

語未畢中矢倒而羅彥急投舍題其壁明光祿寺少卿張
羅彥義不受辱反手書忠孝于而縊死井亭妻宋氏奮刀自
剄不殊乃与妻錢氏及所生女起井死羅善觀其妻高女
三人投井死來別兄考親井歆下乃以兄妻宋錢故避嫌
歸授其室井而死羅俊子諸生伸羅彥子諸生晉皆授井
以從李氏者年七十有四為羅俊等伯母馬聲馬姓擊
破李騰高氏者弟羅士妻寡居王氏者弟羅哲妻同梁爭
縊死白氏者羅輔妻与王氏皆從母家促入危城是日王
氏死白給其女看井中何物如方椶井遽推之下身從之
而幼子女二坐失母亦隨死張晉妻師氏偕張震妻徐氏

張翼妻劉氏。劉母胡氏。同井爭投死。而張氏止羅喆。變容
易服。從水門出。亡存血。祀羅俊。字元美。年五十有八。羅善
字舜卿。號醒庵。年四十。羅輔。號中堂。年三十有三。仲與晉
年皆二十有六。蓋城陷後。都城六日。賊中或見羅考題
壁語。為一歎息。至有泣下者。尸久墮地。無人一視。獨故犬
三。不去。迭守護尸旁。不令為鳥鼠下。下則號恐去之。一賊
至此。則嚙其拇指去。賊益驚異。乃令蕭葉埋之。又三十五
日。而賊敗。毓崙。字鶴胎。保定完籍。清苑人。崇禎甲戌進士。
以御史監禁旅。扼畿南要害。與太監方正化同出。建泰逸
去。毓崙被執不屈。從子武舉振孫。微服取毓崙。不得與搏。

良久毓洞得伺間投三皇石廟井死妻王氏亦自盡從孫
聖妻陳及侍兒桂香皆井死賊怒振孫交解之宥玄馳
玉清觀前投河死而正化自縊於西城樓令人縱火焚樓
又鄉紳陳士章宋都司及賢書劉會昌張暈高陞咸死之
會昌字凝禧士章以進士歷徽州知府城破與其妻張氏
子孫瞻子婦楊氏孫信孫婦常氏及孫女至親七人皆投
井都司朱失其名曾任大寧時卧戈暗室伺賊入猝起撞
之連撞數賊忿怒排闥入縛西城細礮之猶罵不絕口
郭貢士者公服北面再拜且死亦圍扉持槊待一賊入藥
及賊仆郭手震不能再舉賊魁起反洞郭死郭妻促延

頭請。且曰：夫死，我何歸？賊感，廢。及曰：若大婦以義，我賊也。遂扶郭死正寢，再拜而去。郭妻為母而出，其子約兄弟曰：吾將大購母。五月，因敗去。賊乃懷金凌走，保定賊母，因誅其子。臨刑為一洒涕。

論曰：保義南以待援，較古張睢陽義更切也。李閤部大誤事。然太子撫軍一語，果得請，古法章故事可復見。此空言足以贖罪矣。羅才一家三十三人，皆嫗二酉之教。而自毓峒以往，皆死二酉之義。惜都司貢士不得其名。安得張氏故犬百十列陣而前，縱嚙賊，搗盡以明非其主之義。相傳黃靖南殉南都，其馬自擲而死。馬也。犬

花

史可法任民青黃爾棟何州地界儀黃銘吳通隆衛
其光居及馬應登等六人武職乙卯才劉肇基
等十二人同志是

史可法字憲之號道隣北京錦天衛籍河南祥符人性廉
直勇于義崇禎戊辰進士出理西安以戶部主事晉郎中
出參議江西備兵安池援桐廬歿寇力特擢余都御史巡
撫安慶四府安慶之有巡撫節可法始也援救上遷七省
漕運戶部侍郎兼副都御史巡撫淮揚間乞改召流亡繕
城郭訪賢豪諮以軍政雖劇微有佐一澤報延札之為上
客部縣不職者盡其彈劾亦東修為詔崇禎壬午東師深
入可法禦之兩灣河口預埋火器待之敵嚴可法素望解

如○蔡○木○陞○南○京○兵○部○尚○書○時○賊○滿○楚○勢○東○下○可○法○為○江○
南○保○障○屹○然○不○搖○朝○議○且○移○北○兵○部○簡○討○汪○儒○曰○有○可○法○
而○江○淮○真○知○始○當○此○重○部○可○法○隨○与○丘○魯○美○曰○廣○疏○請○皇○
天○子○監○國○和○部○以○國○國○和○率○根○陵○留○中○開○賊○遁○移○檄○勤○王○
有○云○誓○以○同○舟○之○誼○但○凡○在○千○八○百○國○時○非○王○臣○按○諸○恤○
絲○之○心○決○不○至○二○十○四○劫○逆○無○男○子○兵○未○集○而○出○問○王○以○
首○觸○柱○血○流○至○地○大○武○人○吏○皆○感○痛○哭○失○聲○可○法○誓○浦○
欲○走○死○逃○却○謀○有○謂○釋○江○南○半○壁○非○計○遂○止○時○路○福○而○潘○
俱○在○淮○滁○有○贊○名○可○法○与○諸○臣○意○為○之○而○阮○人○獄○者○改○魏○
黨○欲○人○陷○以○圖○報○復○入○為○督○馬○士○英○奉○為○主○其○事○士○英○以○

經理河南北一帶招討事轄屬齊魯九州縣緣之經理河
南陳歸一帶招討事轄屬和者一州十縣緣之經理各
轄援勦事故督師駐揚州通中調遣各該監軍一員一切
軍民皆總分統州縣有司皆聽節制每鎮額三萬人歲供
本色米二十萬折色銀四十萬所收中原城池即歸統攝
又請侍衛帶刀入直及錦衣鑾儀諸司所隸軍役常多事
之日俱宜入伍操防至錦衣鎮撫司官可不必備以杜告
誑節繁費于是士英以大鉞氣議內持權可法不得行其
意自請督鎮揚州士民誦夜榜于櫓有云明一李綱而
逐之在外明一秦檜而留之在內時太學生陳方策諸

生○虛○湮○才○等○數○百○人○上○說○言○可○法○不○宜○出○不○隱○遂○加○可○法○
太○子○太○師○以○行○幕○中○設○二○十○一○社○賓○謀○議○以○江○北○危○殲○人○
情○計○脫○後○請○行○微○辟○之○法○以○通○銓○政○時○廷○薦○原○督○臣○吳○姓○
可○大○用○士○英○嘆○誠○意○伯○劉○孔○昭○彈○之○可○法○歎○曰○黨○事○起○矣○
奉○詔○祭○告○泗○陽○兩○陵○因○上○疏○曰○陛下○深○宮○廣○廈○當○思○西○北○
諸○陵○夷○鬼○之○未○安○至○食○人○庖○當○思○西○北○諸○陵○春○秋○之○未○喪○
即○斯○夕○焦○勞○勤○思○遠○略○不○補○而○濫○思○施○開○告○賢○奸○氣○辨○
威○斷○不○靈○去○成○微○而○收○春○豪○傑○因○之○衆○足○祖○宗○怒○痛○天○命○
潛○移○東○南○一○隅○不○知○其○伊○于○何○底○也○振○剛○時○北○兵○已○走○李○
賊○迴○西○可○法○諸○主○遣○北○使○致○書○三○桂○以○酬○其○勲○且○使○山○東○

河北知中國有君南向紫屬朝議久不斷會高黃不安分
鎮爭駐揚州而良佐與傑軍肆掠詔可法曲諭之三鎮皆
惟命傑復視可法率以至誠感之掠城下而去北師使可
法弟廣常可程以書招可法不應尋攝政王復道言可法
貴以政君未墜新君不得即位可法答書有曰乃尋明諫
引以春秋大義此為當時列國世子主說耳若夫天下共
主身殉社稷青宮王子慘變非常必有維繫人心號召忠
義秦穆漢神光知中興石廣山陽昭烈祚懷慈亡國晉
元嗣基微徵常璽和葛緒結是皆國統未剪之昭如正位
統綱曰和郭作爲自立本朝傳世十六正統相承自治烈

帝之族。繼絕存亡。貴國在昔。凡膺封號。載在盟府。寧不聞乎。今痛心本朝之難。驅余氣逆。可謂大義深著于春秋矣。昔契丹和宋。止戰輸以金縷。回紇助唐。亦不私其土地。況大國爲舍也。坊兵以義。助焉代瞻仰。若乃棄我李韓。而比。幅員爲德。不卒。是以義始。而以利終。爲賊人所竊。此也。貴國豈其然哉。得曰。竭股肱之力。殫之以忠。勉其處。今日。鞠躬致命。充勤。而節。所以爲報也。惟大國鑒察。時高條頓。欲規取間。歸責。餉可流連乎。不應。遂巡國事。日非。後上疏曰。三月。以采。陵廟荒蕪。山河沸。大仇在目。一兵未加。盡河以北。悉染腥膻。河上之防。百未料理。此日。即卑宮菲。當

胆肝薪尚恐無救于事。以臣瞻廟堂之作用百執事之積
神珠有未盡然者。皇上初見臣等言及先帝則淚下沾襟。
曾幾何時而忘前事。庶民之家。心已破敗。尚思心胸斷。腹
滿而心。猶相連之上。乃不踐。臣知之。義乎國家遭此大
變。諸臣但有罪。可謂無功足錄。今恩外加恩。紛、未己名
器。溢勝於斯。為極。至兵行討賊。果善無糧。而凡不急之工
役。可己之。策費朝夕之宴。而左右之秋。誠並未謝絕。嗟乎、
賊一。則不。或北。師一。日不。歸。即有宮室。室。能。宴。而。即有。錦
衣。玉。食。豈。能。安。事。之。哉。上。不。有。尋。以。高。傑。徐。川。獲。盜。功。加
可。法。大。儉。而。士。英。獨。排。衆。議。以。大。鉞。為。兵。部。侍郎。群。臣。交

韋論知不報。姜曰：廣弘明錄、徐石麟、劉宗周等，相繼逐去。
可法上言：欲用大鉞者以才，爭大鉞者以逆案也。大鉞即
可用，何必罪爭者？不可用，當採听群議，何至以一人壞天
下大計乎？不肖自大鉞用事，悉引其黨，布于朝，凡可法所
奏請，輒格之。來年乙酉，和事不成，朝廷尚修故黨，且起大
獄，可法復爭之，以為唐宋門戶之隙，與國終始，今孰有大
于我君父？慶我邦家者？不此之仇，而修脂粉之隙？真不
知類矣。和不成，惟有戰，非諸將之事，而誰事也？河外視
廟堂，廟堂視皇上。今日廟堂之人，憐大可見矣。上益不肖。
北師分二道南下，可法請以得功良佐之師駐鎮，毫而商。

陳遼守歸徐。既入不省。時傑所遣爲寇將軍士之綱。與許
邑國事難陽不決定。國以計殺傑之綱。改定國入其城。定
國北歸。可法爲衛胤文以兵部右侍郎經略兩歸。胤文者
前初可法欲急屏去之者也。可法用人無成心如此。隨後
薦傑改行。李本身爲都督。將傑軍士。英使人喚三鎮勸
可法。以爲傑不容謀。不宜復存此鎮。尋北信急。始以本身
爲都督。如可法所請。可法移鎮泗州。令諸軍北禦。而李自
侯左良玉以僞太子爲名。發兵攻士英。士英橋詔責可法
入援。可法即令諸鎮兵倍道救浦口。促陸見言太子虛分。
士英又懼可法用事。不許陸見。而令大猷親詣得功軍。勸

得功禦上流。時北師下臺州。向和。余泗告急。可法詣京。求
罷陳軍机。有旨。執奏後入見。可法歎曰。奏執孰何容易。面
君不知何日。知痛哭而還。蕪程抵汴。而余泗已不可矣。退
保揚州。屢疏防江急。不應。北師經大長六合。廣昌良佐以
其衆降。而東平澤清屯淮南觀望。可法與中軍胡茂煥。專
爲城守計。以控大江。標兵僅三千人。馳檄請援。不報。乃調
兵部員外郎何剛水師于白楊河。亦調總兵李棲鳳入援。
而船隻火器。多爲劉澤清所擄去。四月十七日。北師抵揚
州。西門使人諭可法降。可法誓死不降。發馬兵數百。與北
師對仗。酋三人。斬首十六。北師故匿其精銳。索諾可法。令

故降鼻從副將出陳答之、這云所見不過許定國故標而
已、城中徽然謂敵易辦也、可法復血書于敵、請急救勿緩
不報、乃与知府任民育、及何明、劉肇基、乙邦才、樓楚莊
子固等、晝夜乘城誓以死、北師豫王知可法与士英二
使李過春奉王徽至曰、公忠義聞華表而不能見信于朝
廷、死無益也、蓋邀遊二帝以成名乎、可法不答、乃復以書
至、可法不答、視敵笑之、殺曰、元帥無事、相有与城盡耳
輒為書辭其母與妻、付侄姦將史得威、復題公署而致豫
王札、蓋相拒入晝夜二十五日、城西北潰、守者爭破門
走、可法營西門、開城破、拔刀自刎、為陶旗鼓及姦將許謹

莊子固等所持。道遇主事施恩。並奔鈔關。以茂渡河北。
師入。盡屠舊城。可法僅以二百餘騎逃賀城寺。離城數里。
先師追之急。遂決戰不勝。一時敗沒。或曰可法被執。赴新
城南門樓。不屈死。而南都尚以可法不死。金可法所常生
青蠟。悲爲野走。邵伯人得之。始知督師與楊俱亡。可法年
四十二。無子。妻欲爲置妾。可法曰。爾何時乃及此。霍去病
所不敗也。姪得威奉遺命。爲可法子。乃具衣冠招魂葬于
梅花嶺左側。可法忠孝性成。清介莫及。常言封疆之臣死
封疆耳。角渡江衣重襲。輒用印記。其諸遺筆。付得威。皆著
四月十九日。與北師豫王有曰。敗軍之將。不可言勇。負國

之臣不可言志。天子封疆。是有餘恨。將以骸骨歸鍾山之
則。求以祖高皇帝。心。上母太夫人者。曰兒在官途
一十八年。諸苦備嘗。不能有益朝廷。致曠遠于定省。不忠
不孝。何以立天地之間。今以死殉城。不足贖罪。望人人委
之人。秋勿復遇。悲。與夫人者。可法死矣。前。與夫人有約
當於泉下相候也。其書揚州公署。有云。可法受先帝厚恩。
不能使人仇。受今上厚恩。不能保疆土。受慈母厚恩。不能
修孝養。遭時不偶。有志未伸。一死以報朝廷。固其分也。可
法自奉儉。與下平同衣食。輕賞賚。以忠義相激。一軍中。為
勝節。嫌其姓也。折節下賢。而奇謀不任。時同殉揚州者。知

府任民育。字時澤。濟寧人。由甲子舉人守濟寧。有功。可法薦知揚州。驅妻子置一室中。繼人焚之。乃吉服持印坐堂上。被執不死。死。賊軍道吳爾璉。子介子。崇德人。癸未進士。按練大東門。不死。擲水。又不死。兵部員外何剛字慈人。上海人。庶午鄉薦。以贊書出鎮白楊河。引還。運餉徐春河。方謂可法可法令出成。剛曰。為國家死。則死之。為知己死。則死之。城破。按練不死。與爾璉成被殺。死。主事施恩。儀分守便義門。亦見害。而副將乙邦才剗肇基。成被執。不死。入馬。而死。黃銓字允澤人。為督餉金事。與管餉通判吳道隆。鯨字繩海。寄籍江都。佐城。

守見害其

屈元侍郎衡胤文繼元盧

涇林字渭生長

歸

以爾德寬山人張漢嘉定人胡

如姓如理明臨並桐城人皆禮賢館士城破元之而周志

畏者江都人後難雙南門之福園庵欲以僧起事覺見殺

時武職同難者又有提兵馬應奎丘雲龍馬守卿副將李

豫參將李隆徐純仁馮國用陳光玉陶國祚遊擊李大忠

孫開忠都司以下姚懷龍等十六人久之三吳舞兵成

以可法尚存每借其名為勢而北師報捷無為州有獲

為督史可法偽藩黃澤功二人

論曰設定策非貴陽而以路之器即不辨中與然而道

隣居中用事。寧南無君側之問。靖南無上流之樂。尚武
偷息河上。即否。卿臂南中。世有將相不和而成功。聞外
者。予或曰。可法既主四鎮。當以黃靖南自予。躬為各提
勒。或自行其意。聚策諸愷。不然。權輕而但清約可盟。
鬼神仰清也。不周。天柱折。二百七十八年之運。始之
金陵。終之金陵。一人開絕續之。大哉。相傳可法入參將
張弘家。裨將馬應魁從死。則萬無不識印襲之理。即非
城樓死亂兵矣。或曰。介子初不獲自業。當在回面之側。

罪惟錄傳卷之九下

抗運諸臣傳

楊廷麟萬元吉

盧觀象月中桂王其窮王其產其業

鉤楊文薦於斯呂劉天

駟汪起龍程必進子輝

楊廷麟字伯祥號機記江西清江人己巳選貢出督學秦
慈德之門庚午雋南雍明年會試第二人為庶吉士廷麟
博學好奇字自負勇聲氣丁丑分關所得士盡執叩嘗慨
持符壁原上者庸懦不力每奮槊欲起遂自請監軍戊寅
改兵部戡方司土事督師盧象昇軍前贊畫象昇戰死畿
南罷去壬午起原官京師陷弘光初再起原官廷麟曰吾

便盡收河南北

縫士英一賜益病不起

乙酉南都後敗故

即金

聲垣

北降

遂以其師破南畝撫建

廣諸郡皆破卿諸生就問公何處廷麟曰義不原隱影匿

慶如晉處士潛己先生曰彭澤小臣公以大臣為五都計

和廷麟感起振義旅來會彭期生太和令諸師戰北師螺

子山一捷唐主進廷麟大學士兼兵部尚書為督師與大

司馬郭維經協守吉安己而糧竭城破廷麟走

師一戰復之遂巡者數月而外援不至鼠雀

月吉安再破廷麟復睽終闔王熾及張安各

來賴與賴撫萬元吉兵垣揚文薦等戮力城

山九牛之間。與北兵決戰。屢捷。有節旌異。改郡名為忠誠府。而文薦常守西門。當北衝。尤多奇捷。久之。會贛州者十餘壁。約可四萬餘人。北師飛帆。乘水漲。拂十八灘而上。列營城東北。阻山。距城二里許。日每三四鳴角。張雲梯。渡水逼城。亦鳴礮。應之。殺傷故相當。敵嘗潛舟龜尾角伺城。中夜縋五百人。挾束薪縱燭之。敵不利。退云。又往。焚萬人敵。擲城下。火發。桶裂。鐵菱飛若火鴉。敵睨者震跌。負傷走。最後夜。選死士千人。負九龍鎗。亂流而渡。猝發鎗火。延帳房。敵驚顛。呼噪震天地。北師登舟。拔營走三十里。

檄南安水師巨

艦數

百號入援半道為北師所截時廣營

滇營二部之援賴者故稱最強廣兵號足跳山谷如飛滇
兵甲械犀利標鎗連弩洞貫穿札北師乘勝掩之兩營盡
潰去賴勢阻九月北師已躡西門月城廷麟等立督死士
總格後退却時南康亦失守賴勢益孤各師以糧竭借端
稍引去城中僅郭維經汪起龍汪國泰金玉振徐日新
王志忠等部不能千人而別部謝之良救千人次寧都
觀望粵西援兵喻頌不即至廷麟左右支吾心力瘁盡嗣
聞延平失守駕出奔輔臣蕪觀生初以祭陵赴賴託迎駕
去或偽封上書觀生公知虔手卷不得已駐南安邀明趙

二將以吉安敗績之師援贛時而廣總制丁魁楚聞唐事
敗疾走肇慶撫立桂王監國親生與魁楚初以爭餉卻不
預別走廣東或邀迂麟亦去迂麟曰贛州兩粵門戶迂麟
死北矣已而汀信阻絕人皇亡迂麟曰靈武不終天戈
十月之三日午夜天雨如大亂營中北師由小南門踰
城入城中倉卒巷戰縱兵剽天驕猶觸殺數十人郭維經
急促水師馳砲連遺四十八門皆裂黎明北師盡入城上
中士民格鬪死無算諸池井積屍幾滿迂麟以事不可為
後竊沁死北師爭一肘股以為功二妾率群婢亦投井
死時諸同難為萬九吉而郭維經彭期生黎遂球別有傳

萬元吉字吉人、號慎餘、江西南昌人、登天啓乙丑進士、年
十九、司理潮州、臺枰去、補歸德、憂去、起永州、陞大理寺評
事、元吉性英利疎廣、不當時耳、而好幾議、初宦用是不達、
時流寇毒中原、元吉乃以南兵部職方從閣部嗣昌、軍前
贊畫、驅馳楚豫、備辛苦、身止隨一僕、偃臥戎幕、不通家書
者七八年、轉本司郎中、出知揚州、弘光中、陞太僕寺少卿、
時鎮將高傑驕蹇、與黃得功、却元吉受命和鮮、出監軍、往
采滁揚、隨諸進、卹前陣亡將猛如虎、劉士傑、郭關、猛先捷
等、并訟劉遠、舊督趙光作之冤、以鼓敢戰之氣、時楊淮六
合一帶、所在兵民互格、遂上便宜、以爲鎮兵素少、紀律民

親自御蓋度曉張一城之陽民以兵為賊兵以民為叛內
自攜二秤有敵至何所用之請令居民盡移城內間出城
外有無貿過各將領派兵宿駐嚴禁毀傷勿得強索移書
告勉清南得功期以首倡悔愆共與王室仍請褒揚得功
示勸諸鎮會廷議上諸尊謚元吉凌疏建文君年號宜復
景皇帝廟號崇靖難死事諸臣謚廟且補又請錄崇禎末
北京各省直城陷殉節諸臣採輯成書酌與廟謚祀且
頒行學宮廣示激勸詔可之于是追恨往事之失歎盡力
懲愆以急救封疆疏及寬嚴任議四事語頗痛切上不復
省及南都陷鎮將金聲垣隨以江西北降元吉野走聲垣

以書招之。元吉作書絕使者。有曰：夫人相知貴相知心。台
臺與某周旋。兵火擾攘之中。尚不知某經。小節膠固難
通乎。從古良臣忠臣。但聽人自取其。一。台臺自為良臣。某
得為忠臣。其揆則一。幸而見容。則為陶靖節。惟台臺之勝
不幸而見通。則為謝靈運。亦惟台臺之勝。溯水洋洋。胥
屈波安往。而不得行。吾志也。伏望台臺府重部分。嚴戒却
伍。撫綏守。凡紳士行藏。聽其自便。全於一方人。皆謂不
接於台臺。有口舌功。即似雲霄高。昔不接與史相公書。
札往後。當謂事不濟。則繼之以死。今史不食節言。此其
中安忍。而如忠也。聲垣得書。亦不後。乙酉。唐王主八。

閏明年元吉以憂撫將師壁皂口北師并至時閏部蕪觀
生守賴止發新威營二百人出援皂口未戰先潰時風鶴
甚百姓爭奪門去元吉不得已乃退入賴回閩門至其
二如以胸入心稍定四月閩部楊廷麟乃以兵入賴合守
賴之得完者六月唐主加元吉兵部尚書元吉兵律持至
順興廷麟不悅北降孫之獬為北師招撫射榜城中勸降
元吉火之不省視十月城陷元吉自持樂戰于小南門不
利走出建春門乘間投水死時中書舍人康范生字小范
安福人見執至省尋得脫嘗論守度三公楊機部節義文
章羽儀當世而見事稍遲聽言不廣郭六修公虛平起集

思廣益而進才太濫。取將太寬。萬吉人志急身先。清苦絕倫。而自用頗專。與人或忤。時以為至論。後之辨頗不任用。歸山東為鄉校蔡奶慈所殺。而一時同難者。盧觀象與泰將月中桂同被水死。王其宏號赤有安福人。以還貢官兵部主事守東門。初被礮傷頸。見執口不報其死。弟貢生王其隆從死。龔榮號建木。新建人。官吏部主事。與其隆全督水師入賴。墮馬卧病。卒擁出湧金門。被水死。萬發祥號瑞門。清江人。癸未進士。官翰林。兼兵科給事中。守小南門。倉卒中為亂兵所害。莊以張賴州人為監紀。知縣事急。與其弟諸生甲成。自盡。鍾良則字毅城。瑞金人。以監紀通判守

望江樓。如自縊而死。于火者。烏衣從夥。號昌言。湖廣郴州人。乙卯鄉薦。督楚師來賴。守西門。中書舍人劉孟頫。號和。安福人。丁卯鄉薦。守建春門。其時被執。逮至南昌。都司人。為都御史楊文薦。兵部員外於斯昌。總兵劉天驄。副將汪起龍。文薦疏。又如。湖廣京山人。癸未進士。屢捷西門。城陷。方授水。被執。斯昌。湖廣黃岡人。乙卯鄉薦。與天驄起龍三人俱就刑。獨文薦得釋。入山。憤鬱死。而故首試建麟督李蔡懋德。已先死。賊難叩。中又司知程必進。予以序。以松陽貢訓導賴州。賴授府職。城危。子矩請去之。數曰。得與封殮死。幸也。揮矩自脫。矩曰。大人以月報。見不後。何之。城

陷父子俱死必進精易理著有河圖衍義

論曰果從金堡之計如漢王詐稱使者馳入楊萬壁
奪其軍是以離鄭則可而以任楊萬則不可也楊萬
諸公不辨將若豈數禿筆專心求死而能冀定中原者
雖然周文以特拜為天南第一義果忠誠奉共主廣漢二
師自加守堡既專諸援之秦尉佐劉穆之業可幸苟安
夫左勢已去而憑片紙使人數千里之外咸解首就跪
萬惡傳之通也或遲至戊子建應金豫國則意愈固
猶能贊一臂屢年行之能而惜也不能待捷使忠誠二
字壽于台意非人之為矣相傳此辭有子為烈士空贖資

陳子壯妻而進陳邦彥楊景華

陳子壯字集生號秋濤廣東南海人也曾祖大司空紹懷
祖弘采知善化縣父熙畧萬曆丙午賢書第一乙卯子壯
弱冠薦于鄉明年丙辰熙畧成進士令平湖子壯讀書番
中淹該己未賜進士第三人及第授編脩辛酉奉命祀南
海時父熙畧為名諫議矣人啓甲子出典試兩浙魏瑞用
事所在營生祠索子壯題柱且匾其堂正色扼之會熙畧
極數忠賢罪觸廷怒被黜因并坐子壯試錄擬程誹謗不
款同日去朝逆奄敗起熙畧都諫而子壯旋以官諭居臺
又五年晉少宗伯入為諸官多裨益上嘗稱先生不名疏

唐世子韋健下高墻丙子有字才授授之議子壯力爭之
以為事有未必然者三有不可行者五。語激切上怒且廷杖
時劉太后亦知子壯名為黃涕道帝且諸臣連疏申救配
贖而還。携雲深書院以自娛。弘光改元以禮部尚書兼詹
事府數從需用。甫抵金陵而南事復壞丙戌唐王立福州
以大學士兼大司馬督兵援贛兵及大庾嶺而延平失陷
子壯方潛迹九江。明年丁亥北督師佟養甲索子壯出見
既脫去謀舉兵建旗治戰艦衆數千人。時同事者不一部
而陳邦彥一師最堅。嘗與特角廬廣州邦彥密與其門人
楊景華揚可觀之已北降者約為內應。須七月之七日並

起子壯先之事。內應敗。景華等見殺。子壯退保高明。北師急攻高明。困旬日。城破。子壯被執。怒髮張。目不一瞬。賊呼高皇帝不絕口。且盡瘞。聞其氣云云。時白日忽黯無色。北師中亦頌為歎息。年五十有二。懸首當衢。中夜有光四射。桂王永厝中。東閣大學士贈忠烈侯謚文忠。加贈其父熙昌如子官。廕二子。長子上庸。勞行伍。先兩月卒。次子上圖。錦衣都督同知。子壯美鬚髯。通仕籍。且三十年立朝之日。少嘗論史至文信國盡忠。于忠定矣。歟。息燕獄三載。致王炎午有生祭文。終就柴市。初。晚。子所著有南宮集。練要堂近遊稿。行世。時與子壯共義者。袁而炫。字

章聞高明人。崇禎辛未進士。官御史。朱實達字子黎南海人。天啓辛酉賢書。亦官御史。共守高明。城破被執。皆見殺。陳邦彥字會斌。廣東順德人。唐王即位八閩。以賢書任兵部主事。監粵西狼兵援贛。督師蘇觀生不進。虔危。語觀生曰。閣下以大兵扼惠潮。分一軍助我。截大庾。可固全粵。觀生復不能。用閩敗。唐介弟聿鎮自立。廣州改元紹武。而桂主已監國肇慶。邦彥奉節往觀。桂語監國以序無過王者。與唐平。非然而戰。主客不敵。不如急正大位。以屬人心。改兵科給事中。方運報而北兵果從惠潮掩廣州不備。執聿鎮。觀生自縊。死。桂主奔西粵。北鎮李成棟以兵追之。且及。

而邦彥與陳子壯張家玉等各帥俱起。北督師佟養甲捷
呼成棟逐禦邦彥等。主疏論。梧州得保無恙。北師襲邦彥
于龍山。妻何氏。子和尹康尹。被執。見殺。邦彥不挫。與陳子
壯合攻廣州。閩寇退。設伏擊敗北師于禺珠。破水高明。
大戰胥江。新會已北降。清遠指揮白雲燦復反。迎邦彥。成
棟提師二萬。困之。力竭。城破。被執。欲降之。不屈。見殺。臨刑
有歌。歌曰。天生洵多難。臣也。江之新書。生浸。後時哉。不
千贈兵部尚書。益忠愍。子恭尹存。初應邦彥為閩者。楊景
華故廣州衛指揮。餘事。楊可觀。故東營指揮。隆武中。擢柳
慶副將軍。事洩。被執。酷刑責其同謀。可觀曰。丈夫攻頭耳。

豈以緩死殺天下英雄終不吐時搜得永縫桂字數百人
皆見殺而恭尹稱半僧微去嘗掛單法相余弟僧聽月處
聽月歎之

論曰秋濤非可以金美例之也必索出見何意防之
深矣秋濤其慷慨之志也夫觀其論文信國不早決且
櫻迷抱張時不懼而當此大故其所自信寧再計決也
會試以間竊不得與秋濤並馳馳以至隨歌而盡止尚
半儒志亦亮矣明季東粵三人秋濤芷園會試金武才
鋒不如芷園而沉毅過之秋濤二者之間

張家玉

林海、張恂、張詢、韓如琰、黃耆、肱、陳子、赤、尹、瑞、辰、韓如瑛、趙省一、盛定國

張家玉，字全子，別號芷園。唐毅中監九臬之後，世家東莞。萬家祖家玉生五六歲，性產異，酷愛諸葛武侯，從其師林存登黃旗峯。衆足廟家玉曰：吾不絕頂不休，為文策先正其氣從大家也。丙子舉于鄉。癸未，改會試。八月，出同鳳翔之門，選庶吉士。甲申，國變，為翔且殉難。道書家玉云：公。子。爾雅溫文，貌若婦人，然中懷剛毅，大節不移。公。子。勉之。會為賊所執，欲降之，不屈。作陳情書投賊，有曰：前明朝翰林院庶吉士。今請賓張家玉，謹百拜伏，惟不沒人之忠者，所以有忠臣，不沒人之孝者，所以有孝子。如家玉者，宜此師。

古○賓○臣○獲○其○門○曰○有○明○矣○先○生○之○廣○不○然○臨○以○刃○錐○諒○
以○鼎○俎○家○王○者○從○容○而○樂○臨○之○矣○後○移○書○偽○丞相○牛○金星○
曰○忠○臣○義○士○於○明○為○多○勸○義○棄○忠○於○順○為○烈○明○孝○著○而○人○
知○有○文○也○明○忠○著○而○人○知○有○君○也○至○若○家○王○殿○人○從○即○頌○
學○孔○子○而○必○繫○之○以○明○者○蓋○不○特○君○王○之○高○義○矣○欲○遂○我○
君○王○之○大○不○寧○也○如○其○不○死○所○請○乃○錐○鼎○俎○諒○非○負○氣○守○
節○者○所○隱○忍○而○規○避○也○生○之○死○之○惟○命○賊○怨○繫○七○日○夜○勺○
飲○不○入○口○會○東○師○兵○入○家○王○間○歸○弘○光○元○年○家○王○赴○召○臨○
都○鹿○酒○江○上○必○雪○國○耻○手○發○一○吸○以○誓○聲○震○天○地○未○至○南○
都○復○陷○與○同○里○蘇○觀○生○危○唐○主○即○位○八○閏○擢○翰○林○院○侍○講○

兼啓居注改兵科給事中監朱勝伯鄭彩軍出江右進營
許漢說高皇帝像于軍中盟而戰則佯走以來敵至伏
發反擊大敗之撫圍以解復與知縣李翔誓守新城負重
創而故卒不聞於間一步上手書勞之曰朕以子子汝汝
以父父我晉都察院右僉都御史陳兵湖惠家玉華身入
鎮平賊巢諭以大義渡馳諭程鄉賊王元吉元吉降歸義
者數萬就伍者數千八月間事竣桂王監國瑞州而思文
王介弟唐王入廣州稱尊十二月北兵入廣州明年丁亥
薙髮令下家玉與其師林海獨奮起通書南海陳子壯約
共義而順德陳邦彥亦起同年張元琳為北師遊說造虛

以請家王朔誦正氣歌三闕以謝之新撫院佟復以書至家王授筆題其後有云孔門高第太祖孤臣如玉其人都安可以不賢之招之乎三月舉兵復東莞稱制以原任儒學訓導張珣為東莞知縣原任湖廣監軍道張恂督守而諸生尹端菴統鄉兵嚴備萬家租家王身整再師于河潛擬走省會而北兵疾至萬家租先敗尹端菴即沉于江東莞旋失張恂見救恂家王詣父行也家王戰到潛不利敗走虎門祖母陳母黎妻彭俱殉死家王作流言稱神助以動其鄉于是各保復並豎義旗以應北兵復大至家王盛設旗幟偽為堅壁去而伺敵情擊之復大勝盡奪敵

舟兵勢漫張。出沒海口。常泊鉄岡。夜潛即敵要害。或發砲。或題詩。或立幟。以勞敵守。北人驚以為神。走龍門十五嶺。嶺故有義團萬人。推家王大將軍。列龍虎犀象豹五營。一鼓下博羅。守之。敵至。五營更番出禁。復偽為神。至夜。城上有紅光數丈云。衆益奮。四出逐北。敵計詘。久之。敵咽水灌城。卒飢不可守。棄博羅。全師歸龍門。于是又變五營為二十五營。直窺增城。增城近省。援最疾。家玉距城十里而軍。斷小水。投孔道。以滯敵馬。復懸巨木高崖。以小兵誘戰。敵馳入。馬當木足折。及崖懸木多覆。人敗去。由是乘勝薄城。前營搏勝。奪敵旗返。中軍誤以為敵至。陣亂。敵以驍騎徑

賁中軍家玉跳溺水卒蓋戊子十月之十日也師將被執亦及難久之北鎮李成棟反兵迎駕駐端州兵科給事中李貞為具其事主為揮淚罷朝七日贈少保太子太師武英殿大學士吏部尚書追封增城侯賜祭葬謚文烈家玉無子蔭一弟家珍錦衣衛僉事有名山集傳世諸草未刻年三十有三

論曰文烈初讀中秘書忽日午夜中寸堵便空下眠之得四桑館三字深怪之是夜夢微孤狸得殘雀掩其面而歸雲中似有人授書曰且秘之既覺憶之若以爲不信公云文烈性好吟詠能數日不食日步百里不舍言

結客雖野度不無榮為好座進食同餐陳前外貽書勸
知先苦曰微玉一毛而都九五尊中不樂也同義為
韓如瑛贊有秋陳子赤梁法良趙有一盡定國等皆同
玉而死所乘馬策韉趨肥駿於風沙慘淡中作悲鳴
以怨玉

瞿式耜
原名同，字則民，號稼軒，直隸常熟人。萬曆丙辰進士，歷官乙酉任

廣西巡撫都御史。北兵下楚，式耜守粵西，勦而戍桂林。王師
真肇慶時，督師何騰蛟被劫，元。式耜請以閩部堵截，獨代
之，不果。駕為北師所迫，式耜保峽江，退敵，獲彈桂林。已而
峽江敗，土釋桂林去。式耜與參將焦璉固守，城破，巷戰得
全。因令諸鎮合守。晉式耜吏兵二部尚書，拜大學士。加太
保。比開國勲封，臨桂伯。仍守桂林。時將悍兵騷掠，餉不繼。
式耜憂，百難盡。每堵守。庚寅秋，北師入境，呼額無從。主懇
梧州，無寧。處黨事猶盛。式耜與袁彭年等願合。吏部尚書

吳貞毓等遂與牒格。方重祿五死。而武報益孤。乃請率漢
 真之。已而詔撤開國公趙胤先。危駕而嚴關諸將。盡已掃
 去。于是人心大震。各思苟脫。在城衛國公胡一清。率遠伯
 王未祚。將軍伯蒲。武陵侯楊國棟。寧武伯馬養麟。俱託
 故出走。武報大聲呼之。勸曰。歸還以高爵。蔭諸公百姓。出
 青。如。奉。諸。公。乃。作。如。此。下。響。耶。諸。不。顧。城。中。僅。率。數。百
 人。難。四。關。待。死。督。師。兵。部。侍郎。張。同。故。舉。身。自。江。東。與。武
 報共事。武報與訣曰。吾分與城俱。子無留守責。可速去。同
 故。故。為。武。報。門。下。同。故。不。能。獨。死。先。知。必。不。去。武。報。署。中
 僅。僅。且。進。盡。止。一。荷。梁。從。與。同。故。三。人。耳。庚。寅。十。一。月。之

六日北師至城開繫靖江王宮致父子別室。通史數騎邀
武報。武報曰：無庸。吾等坐待死矣。遂與同敵偕詣定南王
府。平王不拜。延頸請速死。定南溫詞。吾在湖南。已知有留
守公。不怕死。吾殺怕死者。武報人言曰：吾却人。不死。兵和
至之日。正源燔斧鉞。知吾南陽。尚有人。之南。今分衛之以
聞。因與同敵遙倡和。今咏以明欣志。作遺表謝罪。有曰：今
平梁陽胡等處。盡不守。取格旦脫間事。嗟吾君至此極乎。
即寸磔臣躬。何足謝罪。臣心痛如割。血與淚俱。為具述初
五以後十日情形。仰請聖聽。惟願皇上勿生短見。暫寬聖
慮。保護宸躬。以全萬姓之生。以留一綫之緒。至于臣等。惟

有堅求一死。以報皇上之隆恩。以盡臣子之職分。天地鬼神。竇鑒臨之。詩題有漫賦八章。有物六日紀事二章。有示別山七章。和別山二章。有自艾問天各一章。有自警四章。無何。武報有僕周麟被獲。押至所禁室。隨奉令到山中。搜取家眷。旋復收去。感而有述一章。二十有六夜。夢一室如其家中。臥夢館。先公命設榻而卧。方數卧具。几旁一篋。瓶燭而墜下。武報以手承之。竟不墮地。完好無恙。覺而紀之一章。憶聖澤一章。得新曆。蓋明曆閏十二月。新閏明年辛卯之二月。武報聞而感之一章。有放言二章。又之。同事諸臣次第就梏。感而有述一章。距失守剛一月。一章。自入囚。

中頻夢其師錢謙益為周旋縫紉倍于平時。蓋未知南都
迎謁之室也。詩以志感一章。妻某以閏十一月之九日為
生忌。楊頌父為之禮懺山中。式耜為位。以飯一甌。菜一碟。
酒半盃。哭之二章。十七日臨難。賦絕命詞一章。是日震雷
暴。兩山川崩裂。桂三人號哀載道。先是給事中金堡蒼梧
之獄。式耜具疏者七。得成清浪。養疴招提。既命三寶。更名
性因。既感式耜義和漫賦之詩八章。而改式耜與同散合
稿。因上書定南。請得以衣衾棺殮。而公并懇恤式耜幼子
王許之。遂命性因領屍藁葬。式耜之孫昌文物相隨入粵。
授翰林院檢討。路阻不及奔難。已而被繫。得脫廬于墓側。

從楊碩父得其祖遺表及臨難詩四十首合同故遺藁刻
之題曰浩氣吟至其五年中奏疏詩文百卷及所携舊著
述數十卷烽火中存二三錄其漫斷一首年愈六十漫
十年彈指彈指間萬古一身何求多難頻經澤不悲切運
因學楚囚了却人閒萬古一身何求多難頻經澤不悲切運
若論成人節臨危止一端聖賢原節取世教忠自覺知豈
若名地古當主命觀乾坤聖賢原節取世教忠自覺知豈
直應有百五秋風以雨漂搖半避烽萬乘教士無千騎機
三孤雅赴醴膳天運祝復蒼龍和別小亭教士無千騎機
元形雅赴醴膳天運祝復蒼龍和別小亭教士無千騎機
意分共題詩餘生今已如元知亦何悲正氣遙相照忠
識老難浸造化真其臨難一首有三百年和思澤久須
由我須歛後視今真其臨難一首有三百年和思澤久須
絲猶帶滿天香之句而同故事在張居正傳

論曰時相與共守皆中相故將難使而又苦然桂蹕未
安呼籲何處乃又以黨事相內閣外在廷諸臣全在制
虎意無臨桂即臨桂亦何從子房席繡外羣而不羣无
山早示心中與和義而必察也臨桂但有死耳而難別
山之與俱李夢陽詞練金川圖曰浩然彭程合列山遺
刻題曰浩氣其皆正氣歌所載氣者與

何騰蛟妻徐氏妻王氏

何騰蛟字雲從貴州五開衛人。湖江山陰籍也。萬曆辛酉
鄉薦。崇禎初知南陽。賊每窺其境。騰蛟訓練鄉健。為二十
四營。禦賊多有斬獲。賊患大者。九年。徙巡撫陳必謙。敗賊
於安皋。新級四百餘功。晉一級。移大興。入為武庫主事。食
事懷隆。治兵淮徐。斬賊首王道善。程繼孔等。巡史可法大
器之。騰蛟善推步。每言晉燕必當有變。十七年。擢右僉都
御史。巡撫湖廣。迄三月而前。言大驗。福王立。南部。密奏請
以傳上瑞為長沙道。章曠為監軍道。各練兵一萬於湖南
北。以自強。隱壁左傲。輔臣士英。以籍里且庇其家。無不報

可○加○兵○部○右○侍郎○總○督○川○湖○黔○鄧○上○言○樞○星○者○職○司○主○宰○
通○來○紫○微○垣○中○光○芒○若○隱○若○見○占○云○臣○工○不○和○帝○有○危○疑○
不○安○之○意○天○市○垣○居○臨○民○位○通○金○陵○分○野○其○明○微○弱○主○天○
子○憂○疑○不○決○伏○乞○陛○下○酌○寬○猛○之○宜○妙○鼓○舞○之○術○舉○朝○人○
小○臣○工○和○衆○休○國○以○挽○回○天○意○乙○酉○南○良○玉○素○所○士○英○又○
畏○聞○賊○之○逼○御○史○黃○澍○得○罪○士○英○被○逮○急○益○勸○良○玉○借○偽○
太子○為○名○却○兵○東○下○清○君○側○以○騰○蛟○行○騰○蛟○不○可○詳○印○授○
家○丁○無○為○賊○所○得○而○身○往○諭○良○玉○良○玉○強○持○之○登○舟○次○漢○
陽○門○騰○蛟○夜○伺○開○城○水○順○流○竹○牌○門○為○漁○者○扶○起○聞○走○長○
沙○觀○楚○人○聞○其○不○死○傳○以○為○神○時○漫○責○騰○蛟○擅○離○職○守○

已而南都敗。唐主起閩中。人心回惑。騰蛟布告出師。各曰。悲哉今日。成何世界。吾於禽獸矣。兵家五字。戰守死走降。今日戰守不成。走降非策。則惟有一死。語云。死士一萬。橫行天下。苦寒北七尺耳。即否。彼無不濟。後君父之人仇。雪人倫之大恥。脫臣子之大義。北七尺。又何曾死。騰蛟不敏。標下死士尚三萬。願為諸公前驅。然後張將軍出。奉新。都將軍諒。曹將軍出。猶義。合窺章貢。黃將軍出。醴萍。狗表吉。周將軍全易。萍平伯。出醴滋。又請歸名忠貞十八鎮。出興歸。李赤心。高世振。聯絡川蜀。各師從夔峽。并下荆襄。既無東憂。又張西勢。并力合勢。勝氣在我。而況劉將軍以

實師。馬將軍。建以荆師。王將軍。以岳師。盧將軍。以武昌。朱
 吉之師。趙將軍。董將軍。纓提督。標之師。張。何。牛。三。署。將。以。澄
 州之師。朱將軍。以本營之師。王將軍。以鳳衛。以援。勦之
 師。水陸步騎。百道並出。或虜其首。或繞其背。或拉其脅。或
 拔其肢。又况齊秦豫漢之雄兵。柯陳黃麻之義旅。動以百
 萬。引領南望。將一呼而百應。諸君何二何索。不一奮戰乎。
 今與諸君約。從勝。敗。言。當。責。可。以。妻。子。可。保。報。仇。為。忠。臣。
 全體。初。孝。子。不。從。勝。蛟。言。當。責。報。露。妻。子。俘。國。為。叛。臣。為。
 勝。子。惟。所。取。况。朝廷之法紀。尚在。太祖高皇帝。大行。烈皇
 帝之靈。與。赫。斯。勝。蛟。秉。尚。方。不。畏。強。敵。寧。畏。悍。師。天下義

旗回指于公。恐不能為壽于旦夕也。檄到毋惑。時武昌已陷。騰蛟保長沙。七月。標兵不過二千。方檄馬進忠王鳳昇兩將軍駐岳陽。聯絡鄉團數百。而萍聞金陵之變。士心震沮。傷于曲木。旦暮殲去。且又糧糗無從拮据。更慙。所為五苦。是也。并以五難。八告。有曰長沙恃洞庭為阻。今武昌橫槽。一帆可至。則無險之難。全叛南昌。僅存一賴。靖江委覬。曾固為決。則無隣之難。本標通標新營。舊營精銳實可三萬。月計餉本折六萬餘。并湖南北分汛鎮防者。月計十餘萬。而道路阻。百姓死亡。幅員既蹙。物力有限。則無聊之難。逆跡遍及。處亡動搖。不肖先聲馳驚。忠義不知為何物。

威令不行則無法之難。閣臣徂遠入對無時。旦夕此心何
 從乎。願僅與督學臣堵胤錫長沙道臣傅上瑞監軍道臣
 章鼎痛憤咨嗟。誓不能為功臣當共為忠臣。以報陛下
 日之遇。則無告之難。時閩中初造地邊勢隔兩恃。騰蛟一
 念忠。集楚南半壁。係屬不去。時賊自成為平西三桂所敗
 走厄楚中。其兄子李過者。踰一隻虎。同其黨高必振。就堵
 胤錫之招。唐主改過名赤心。而十八鎮多就騰蛟降者。願
 微示任使。主以騰蛟安輯功大。其爵賞以鞏西南。封定興
 伯。以兵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督師。騰蛟疏請親征。有云
 皇上以高皇帝神孫。應南陽聖運。遐邇通情。正需此日事

机一失。安能再来。河。南。為。天。下。之。中。荆。襄。居。上。流。最。要。城。能力。破。淺。難。守。神。斷。大。勢。既。張。大。權。在。握。天。下。全。局。指。顧。間。耳。夫。初。不。見。輸。自。棄。則。積。兵。非。神。運。善。用。斯。強。不。圖。其。全。然。陷。於。一。我。之。所。往。彼。亦。能。和。臣。等。疾。首。痛。心。誠。不。能。以。逆。料。也。為。即。延。平。師。終。不。進。而。成。閉。敗。十。月。桂。嶺。推。主。於。肇。慶。晉。騰。蛟。芝。與。辰。明。年。丁。亥。北。師。下。楚。騰。蛟。戰。敗。時。主。導。武。岡。騰。蛟。未。歸。武。臣。劉。永。胤。等。主。推。自。制。騰。蛟。苦。請。移。蹕。疏。畧。曰。臣。等。推。原。禍。本。其。端。不。一。大。率。上。下。之。情。不。通。文。武。之。氣。不。齊。形。勢。之。算。不。豫。機。之。實。不。消。今。使。武。岡。果。有。山。川。之。險。兵。甲。之。雄。米。粟。之。富。粗。糲。偏。安。然。未。

有處一隅而圖四海之大者。析未已靖。桂林無恙。當楚粵
之要。莫先全。來侯衛常報復。仍還湯沐。主上一答行而撫
起消。形勢。豫文武。當上下。通知。伏惟皇上自擇自行。替師
一人。危駕敢有借顯議迎。議送者。惟衆共起。理之。承
亂。故為騰蛟所薦。忘頃天竺。尚別借以尊衆議。騰蛟復時
糾之。有曰。承亂所爭者。不過蛙蟻小聞。臣與天地抗。盛衰
之運。承亂所爭者。不過螻蟻虛名。臣與世界辨。人禽之閑。
未幾。武岡破。承亂北降。反借北師屠騰蛟家屬。盡騰蛟繼
母孫妻徐。在禁。徐聞致騰蛟書曰。母近七旬。妻亦命婦。豈
不能如王氏之挨喉而死。寔疾望大兵來救。麾下諸大將。

事○堂○若○承○微○負○心○哉○救○與○不○救○唯○信○到○王○氏○者○勝○蛟○小○妻○
之○曾○被○處○節○死○者○也○不○初○終○平○破○王○自○刃○仆○勝○蛟○答○書○云○大○
為○忠○臣○妻○為○節○婦○死○亦○何○恨○族○屬○無○干○婦○女○既○入○網○羅○使○
是○劫○數○所○不○思○言○者○王○氏○之○母○千○古○傷○心○趙○苞○之○報○寸○衷○
難○謝○平○主○下○詔○褒○慰○謂○非○卿○不○能○有○此○難○非○卿○不○能○處○此○
雅○勝○蛟○捧○詔○涕○泣○謝○表○有○云○臣○讀○易○天○內○難○而○能○正○其○志○
臣○知○所○以○自○處○矣○曾○記○唐○李○晟○家○嘗○百○口○陷○於○賊○營○軍○中○
有○言○及○家○者○晟○泣○曰○天○子○何○在○救○言○不○郭○子○儀○與○僕○固○
懷○思○不○善○塚○墓○被○伐○上○惜○之○子○儀○曰○臣○久○在○行○間○不○能○禁○
軍○士○暴○悍○今○日○之○親○是○其○應○得○臣○才○遠○不○及○二○臣○而○捐○軀○

報國之心。千載而下。可以相負。已而徐亦自盡。禮部郎中
嚴煒為之請卹。詔許訪葬。主琅瑯歷桂林。走南寧。騰蛟收
殘卒於郴州。復取桂林。戊子。舉大將趙印選。胡一清。焦連
曹志達等。復興安。圍全州。八戰皆捷。三月。破之。又復東安。
乘勝圍永州。與馬進忠拒守常德。已而力竭。棄城走。悅石
門。悉利。退入土司。憂。徵總制都御史。徇錫合力。復下常德。
七月。進忠戰麻河。大捷。北師傷七千餘人。詔封進忠鄂國
公。仍駐常德。而騰蛟屯衡州。為聲援。嗣胤錫與進忠陳胤
錫。令前所招李赤心。十營之在夔州者。并來常德。常德士
民畏赤心殘。而進忠亦慮其扎己。縱兵民數萬。舉火焚壁。

以其衆渡湖南而亂錫與赤心亦奔城渡湖南若追者騰蛟聞之大驚湖南豈能容此數十萬衆且相牴牾者勢必內變遂有湖北千里一空之說主在肇慶前進忠出攻長沙赤心出援江西應聲而騰蛟恐兩難單身至湘潭督行己丑正月赤心湘潭受約且行而進忠先以宣威伯楊甲一軍來結約全師未至騰蛟故部徐勇者時已北歸偽為明稱叛北南遷乞騰蛟觀其意騰蛟方岸憤便服坐城輕身示不疑而猝為所劫勇以其旧勸且降因饋酒食騰蛟不受反義責勇大聲不恭俄數日責而死揚宣威不得督師所在車騎入城者七冒大重傷卒于是進忠不進而

衡國胡一清開國趙印選美永州退守全州永國曹志運亦退保嶺峽關宣國焦連部將常起蛟亦退保平樂赤心之師竟沮還走梧州主贈騰蛟中湘王謚文忠騰蛟子文瑞係節死王氏所生流以賢書授詞林從蹕病南寧卒自是衡州淪陷國部撤錫入朝肇慶請以廣東四府廉赤心屯守朝議赤心初奉援豫之命未報石訢既留守桂林瞿式耜請以龍錫代騰蛟督師俾由桂林出楚桂林將士以初赤心故恨龍錫入骨龍錫懼沮潯州牛龍錫字仲軋號牧遊宜興人以丁丑進士主事南戶部出知長沙督學明廣弘光中擢本省巡撫都御史乙酉左師東犯錫不從逃

之湖南李賊死辰州九公山。奉何騰蛟檄，率自入賊營，
招李赤心教萬衆。唐主以為咄，度兵部侍郎。唐中拜大
學士，兼兵部尚書。嘗以家口託督師程由，移駐廣東。至封
川江口，遇北師，遂成棟。陳之盡。

論曰：中相當西南半壁，人欲失其心之時，統緒再延，峰
火肆逼，消息與連。頑傲務知，乃欲以寡立敵，心者大數。
豈不難之？又難移蹕出師，諸疏誠無愧漢武。漢二表即
机用，亦何必不若也。余嘗滿武庫，只是能讀書。中相內
難，正志之言，亦可謂深難易矣。成敗利鈍，雖皆不可問，
而疑叛起肘腋，骨肉試鋒刃，未與自有民安，關門無從。

設。險。又。或。與。之。而。求。經。者。艱。難。同。而。勢。異。也。舉。動。先。明。
如。天。高。日。出。萬。目。皆。見。而。變。起。不。測。元。老。不。於。休。身。以。
荆。鼎。之。牙。試。之。故。人。主。惟。天。注。寓。乎。命。矣。

晏日廣子

晏日廣字居之。歸燕及江西新建人也。祖冕。令尹。日廣登萬曆己未進士。以庶常授編修。清介矯峻。善屬文。力持先輩崇尚端潔。為後學指歸。嘗語所知。吾此方匡子。自未第時。迄今未募一廟。鄒忠介以薦李三才。為廷論所指。曰。廣出揭直之。臺廟中奉命冊封朝鮮。便詳聞島帥毛文龍情形。還稱文龍以二百人入鎮。口橫鉄山。招降義。無歸義之民。至十餘萬。衆即不謂仇。仇可抵成績。頑不愈於遼陽一陷。越海而南。廣等一潰。望風而遁者。貳及歸。不携胡餅一物。時魏瑞用事。令其甥傅應星及孫撫民納交。曰。

廣。拒。不。答。時。為。講。官。故。事。先。呈。講。章。閱。覽。或。一。就。座。師。鑒。
定。曰。廣。獨。否。因。上。君。子。小。人。和。同。之。辨。直。斥。時。故。都。御。史。
楊。惟。和。危。失。魏。意。責。易。革。三。不。攘。一。字。抵。最。忌。削。藉。為。民。
及。魏。敗。起。歷。左。中。見。己。己。東。兵。大。入。武。經。畧。馬。世。龍。不。戰。
曰。廣。力。言。于。朝。罷。之。庚。午。補。講。官。于。書。謀。中。寓。諷。切。如。任。
性。如。信。左。右。小。人。出。典。南。閣。門。多。奇。技。楊。廷。麟。張。濟。楊。廷。
樞。陳。子。龍。徐。汧。數。十。人。陸。南。國。子。祭。酒。分。丁。且。會。試。所。錄。
如。熊。開。元。丘。瑜。等。亦。才。名。烈。當。世。愷。力。行。答。迪。不。棄。江。
西。呼。姜。夫。子。云。己。而。推。吏。部。侍。郎。力。搜。鄉。郎。及。黎。元。寬。等。
忤。首。輔。烏。程。溫。懃。病。歸。里。癸。未。復。起。南。京。翰。林。院。正。詹。事。

國子監事。講學江西社。其時諸卿執教。侍生不一人。史可
法。人大司馬。東臚正學之門。為師。見甲申春。督臣孫傳庭
潼關失守。曰。廣惠南北絕。事或不幸。同史可法。疏諸人子
監。國南部以國本。且華祖陵。收東南人心。為繼。急而中
三月。神京陷。曰。廣檄諸生。大集尊經閣。陳數大義。欲自殺。
從先帝。會司法。及工部尚書高如圖。都察院張慎言。京畿
道御史祁彪佳。臬臣雷縉祚。就諮冊立。且曰。乃社稷為重。
失彪佳倡。諸中興之辟。非守文繼序。所辨。曰。廣深然之。或
曰。路藩慈易。民心所徯。方擬數請。移書鳳陽馬士英。畧見
主賢人意。已士英扶高黃二劉諸總鎮兵權。行檄必尊福。

藩可法曰、尊福藩序也。合衆五月朔、福王監國。十五日、即
真以高弘圖為首輔。曰：「廣以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次
之、力辭、改禮部左侍郎入直。」可法士英又次之。于是申後
正類父老咸扶杖拭目太平。士英忌、以勸為私恩、密結
勲戚中貴為元黨。族誠意伯劉孔昭辱曰：「廣于朝房而吏
部尚書張慎言受事甫三日、輒褫去。」曰：「廣爭之、求罷不許。」
時三案盡翻、曰：「廣益求去。」疏言：「前見文武交競、既漸無術、
調和近親、逆案重翻、又恨不能寢彈、遂使先帝十七年之
定、加煥付逝波。」皇上數日前之明、始竟同天。汗人言翻案
之典、出自內侍、糾封墨勅、囊鞬昭然、尤可恨者、肅持會推。

之○極○陽○避○中○旨○之○名○光○帝○一○誤○皇○上○豈○堪○再○誤○我○語○極○痛○
切○士○英○說○曰○鎮○合○疏○詆○曰○廣○曾○有○建○安○鎮○國○中○尉○朱○純○願○
候○考○吏○部○奏○曰○廣○定○策○時○有○異○心○士○英○遂○大○言○陛○下○四○伏○
未○報○曰○廣○其○一○也○發○神○廟○時○提○擊○東○宮○一○案○以○激○怒○上○且○
曰○策○陛○下○非○其○意○也○出○曰○廣○初○書○袖○中○示○同○官○因○矯○旨○排○
落○諸○賢○不○諭○時○正○賴○無○存○者○可○法○遂○請○出○督○師○揚○州○而○曰○
廣○求○去○益○急○會○以○皇○太○后○至○京○加○太○子○太○保○許○致○仕○去○讞○
關○時○曰○廣○遇○士○英○殿○門○刺○垂○之○士○英○為○色○沮○乙○酉○南○都○不○
守○門○人○楊○廷○麟○萬○元○吉○等○起○兵○江○左○潛○書○就○教○戊○子○北○降○
金○聲○垣○回○向○以○桂○林○命○數○曰○廣○出○曰○廣○欲○捷○拔○几○江○扼○安○

慶覽部聲垣不聽以兵下建昌饒州瑞州九江及臨江
吉安袁州等處唯贛州未下而北師大至因南昌聲垣敗
曰廣為亂兵所攫得肘印偽曰吾欲封宮道士也間授井
元其門下士先後死節者為徐沂陳子龍楊廷麟楊廷樞
等而所荐拔率忠烈先後死國已丑新建令誘致曰廣二
子俱及于難或曰其一尚存曰廣嘗作太史公自叙一篇
人率追贊朋黨之論

論曰果有扶天抑邪之志則序立新
不可為也爾時倘能持大義昌言前挺
福序如昌邑休度吾之道隣等物之
于志肅如

或曰以桂。漢參之矣。惜也。速與致也。及最後居之。乃欲
板狹樹溲。起則微難。雖然。福土果不為羣小所用。以初
棧付居之。通隣使主指。既定。不貲。上失天下。

王祁

王祁字如止號拱哲太倉王氏奴也。雅青接某。遂乳沒
主粗無算。後青接懷鉅貲為尼。憐祁與千金亦數月豪盡。
乙酉不肯。走開建寧之淨慈菴。利。為僧。嘗寄單大
中寺。祁短身而鰐鉄体。豐大。緇衣相向。多敬。啟動人。僧戒
秘而堅。孟。許祁以死者數百。彌矣。說稱諸術數能縮水令
乾。便步入海。民間徧稱楊技。以迓觀世音大士。帝惑之。時
鄧西王帝湖亦度為僧。丙戌唐事敗。王託鉢壽寧之鬼足
洞。王頗長讀書明機事。性好識。曰。鬼得足不死矣。雖荷坐
衣。緇單。意氣自別。王或言佛事神其案。洞內外人咸異之。

爭飯王。明年丁亥春，初亦僧服募洞。見王，曰：「僧何山？」初曰：「行脚耳。」王見初髻在，曰：「今髻袂皆非僧，有脚能行乎？」初亦知王非僧，曰：「行脚欲行殺髻。」鬼笑。王曰：「鬼有足無髻也。」因指洞名為識。初嘆曰：「請與鬼以足夜共寢處。」密言所欲。初別去，過以王踪跡微致所善僧，以乃露王于洞之內。外人且曰：「王佛祖再生為主，運又自言精天文家及音門。」六壬等數學，測無漏。有法呼天兵至。於是衆頂札惟命，得壯士三百人，咸習藥。惟左右且起而稍上為壽寧官將所。知出捕洞，故壁起不可踰。壁空而上，時洞外人皆入洞。起級保。官兵仰洞無如何。初乃直闖穴地洞，創身出，疾走。

壽寧。壽寧兵盡壁洞外。城卑。開門。走其縣官。將府數政和
兵共援壽寧。初。又間將壽寧。破政和。遣巡復還洞。會建安
令李甲。躬詣鄉督糧。僕後頗擾里老。舉衆前羅訴。不與直
衆喧。欲入建寧。鳴上官。令恐上官見督。排傳語鎮將。鄉之
人且為亂。明日。衆共詣城。鎮將開門。登城。覲方。衆有好事
者。大呼。今以我等為賊。無赦。與一決之。遂奪城外所設
保甲兵器。咸仰城。以防鎮兵之開門。遂出也。初。無窺城意。
偶火鎗中鎮。倒。衆知不可解。各使人呼其鄉。無不怨
其令。闕起。揖出。初洞中。初以鄭西常胡主兵。而身為國師。
用唐隆武年號。王無所裁進止。惟國師初。以王令部衆。

亦署官屬。四月，攻府治，建寧道顧南溟妻于匹馬走浦城。索援，未至，而鎮部騎者易初等開門縱騎出，初伏率擣下，大擊騎倒衆愕，而先是初所善僧各以義微示城衆。城外或警，則出木器投巷，妨馬足，遂有好事共奪門入，初等而騎兵還，碍木不得展，盡被殺。為是月之七日也。初令但殘官府，餘無所犯。迎王洞中居城，於是嘉陽政和樓下。將方國安從子元科已卒，其餘部散走山岩者，咸就初。曾大錫者，亦以兵來會，盡力。而城紳士願給餉守精。北兵攻圍數月，輒不利去。明年戊子，建國公鄭彩來，勢以曾監國命督海師與鄉較，合攻福州城，盡破而去。是時桂王王

肇慶號封祁鄧國公。初過分揭浦城。欲斷仙霞。而圍浦城。不即下。北師總督陳諱等重師來援。祁出戰。不勝。閉門嚴備。久之。饑。從貨粟海上。周姓成功。成功許諾。而圍四月之。四日。天霧四塞。守者急。北師梯木上。達無從覘。祁登城。舉大砲。裂反熱。祁創。裨令一城中盡起火。四十萬人無活者。祁乃自投火中死。而王為亂兵所殺。成功以餉至。無及矣。

論曰。祁救其主。走。去。而卒捐軀。以報國。無主。而有君。卒。未。異。何。也。以窮而通。以窮而起。傾能以誠信感人。卒之。咸投火自焚。然則盟於中。非一日之故矣。明其身故于。

大。不。在。金。粟。屑。也。恨。鄭。永。勝。欲。乘。北。自。為。功。而。不。與。
呼。吸。孤。城。力。竭。各。勢。俱。敵。所。為。事。不。出。一。手。緩。急。不。為。
能。關。傑。匿。主。武。傑。諫。主。豈。若。卿。卿。蒼。頭。能。為。萬。世。不。北。
卦。

李定國 劉文秀
白文選

李定國，偽西張獻忠義子也。長身，有大儒氣象。謙恭下士。兵律精。甲申，獻忠陷蜀，僭號，選兩成拒北師于西充縣，大敗鳳凰山，陣死。獻忠義兒十，其一為平東將軍孫可望。最梟，定國次之。為安西將軍，而撫南將軍劉文秀、定北將軍艾能奇又次之。合攻獻忠，不解，可望勢張，常走使三將軍時令其都督白文選、馮雙鯉等南陷重慶，遂由遵義陷貴州。會雲南土司沙定洲與其妻萬氏猝叛，據省城，走黔國公天波于增洱。天波與海道楊畏知合力拒守，可望詭稱援師，釋貴州，蕪程進解定洲之圍。定洲遁守俚草，可望

據有雲南全定國分攻緬甸及小西天等國凱歸可望乃
自編平東王靖典朝通寶建宮殿設府部各衙門原御史
任僕撻戴力立授禮兵二部尚書三將軍以素傳伍亦率
自王不相下可望嘗以事縛定國捷之演武場定國更心
恨以所部出搗叛賊沙定洲平之勢稍振楊畏知初攻可
望敗見撻戴可望冀贊明室可以警衆時越閩連雲桂藩
永明王建瓚肇慶矣可望遣畏知等入覲藉露內款之意
會武康伯胡執恭以桂命屯泗城洲西防黔內震輒便宜
招撫竟矯作冊命封可望為秦王冊中有云秦王總統天
下兵馬錢糧節制諸文武以監國親王体統行事朕尊禮

如古仲父仍鑄秦王印以給之乃密疏以請可望迎受亦
願知非真故令禮部騰黃始用永曆年號自稱監國秦王
臣表謝脩貢復布告雲貴楚粵結衆貴長如意善用可望
母內自樹勳度情勢不能不如前封廷臣表數年金堡等
執不可督師堵胤錫更苦口遂改封可望為平遠王賜各
朝宗定國文秀等皆公魯可望耻再命降封不受并挾定
國等不得受公爵廷論逮執恭坐以擅制之罪執恭沮泗
城不至時定北能奇元可望併有其軍益張庚寅入可望
北陷遵義復據貴州督師何騰蛟瞿式耜堵胤錫諸兵屢
敗主奔南寧可望遣其部賀九義張明志赴南寧復駕必

脅秦封關臣嚴起恒。昔臣楊鼎和、科臣劉堯琬、吳森、張載、
志等抗疏不許。九義使盜殺鼎和、松擊起恒、水死并殺堯
琬等。主不得已乃真封。可望為秦王。畏知廷論九義擅賊
執大臣。方辦事東閣。可望襲執。至黔中。赦之。壬辰定國以
其所部五萬人出靖州。可望恐定國挾主而東。使馮興
馬進忠名曰共事。實相制定國涕泣感之。咸願執鞭從。可
望使定國還主。安龍府。錢糧兵馬咸薄主之。定國至湖南。
連破靖沅武崗諸州。戰北師黃沙。盡掩其衆。可望心思之。
疏請封定國西寧王。文秀南安王。自功定國以可望。新
不愛。可望陰令雙鯉倖擊定國。早為定國所覺。可望乃善

護定國家口于雲南脩好秋定國乘勝指粵西北師定南
王孔有德迎戰嚴關箭洞李穀死有德退保會城破王
閉寶玉妻妾焚之因自剄遂下廣西獲金印一金冊十拂
有德子庭訓時北師平西王三桂已盡收川南郡縣南安
王文秀同白文選攻保寧不利單騎還可望請奪文秀王
爵示罰九月定國取衡州時詭令所及方數千里不復奉
可望約束可望出沅取辰州檄定國北追不聽復令劉文
秀攻常德不利文秀歸守雲南冬北師敬懼王攻衡州定
國敗王追之中流夫死兵五千潰定南既無嗣王姑護軍
師大至定國單棄衡州保永漢退保武岡癸巳定國走援

廣西可聖戰北師花街子敗不進定國勢六沮桂林守者
空城走去北將線國安生有之可望召定國不至退守貴
州時主行在安龍大困宗室被殘幾盡主與閣臣吳貞毓
等○登○內○監○張○福○祿○金○為○國○密○議○馳○封○定○國○為○晉○王○俾○疾○以
師○逆○駕○文○安○奏○馬○吉○翔○故○與○可○望○曜○出○之○南○寧○祭○陵○吉○翔
微○知○迎○駕○事○走○報○可○望○可○望○忌○令○鄭○國○佯○諱○吉○翔○就○安○龍
訊○勇○索○建○議○首○事○主○諱○之○曰○內○諸○臣○必○不○敢○或○外○偽○為○之
國○擅○械○繫○貞○毓○以○兵○入○宮○執○二○監○酷○拷○貞○毓○聲○數○可○望○不
臣○身○東○衡○走○約○定○國○帥○還○是○寧○他○何○與○于○是○羅○織○十○八○人
姓○名○勒○次○科○臣○張○璠○內○監○福○祿○為○國○望○凌○遲○詞○臣○蔣○乾

昌等、臺臣李頓等、部臣徐極等、皆棄市、貞觀以大匡賜、自
裁威懷、慨賦詩、盡定國以桂林不守、覲立功自贖、疾指東
粵、直薄清遠、移屯七星巖、頗懷內顧、糧盡而歸、力援平樂、
漫攻桂林、不利、退保南隘、乙未、定國克潯州、搆双鯉以可
望、指且陰、圖定國曰、我爾總以效死、明果不失初意、
從我入粵、東功不_朽、必欲相逼、定國頓首、沉以明志、衆感
激、双鯉遂以三千人為先鋒、東破高雷廉三府、敗北將郭
席、盡滅其衆、席單身走廣州、復領兵守高明、定國分兵三
道、一天威營、攻肇慶、下一義胡營、破高明、執虎親解縛
與之盟、虎譖、復叛去、三月、身率大師破楊春、六月、圍順德、

守嚴。不得入。常一試其所有地。題用一屋。天下自負。以為
仲父。後出善用象戰。象十三。俱命名。封以大將軍。所向必
碎。王興者。生文村。以其衆降定國。乃分國順德水門。而定
國自營三門。北平南靖南二王。援師至。不見定國。一衆驚
曰。四面下子矣。且退。有副將語王。此退必盡于江。不如死
仗。哭。死。仗。得脫。自是數月。不撓一矢。城中飢。盡破者數十
二月。滿兵來援。故匿上騎。全步卒突衆。進而騎間出。定
國陣後。定國敗。棄衆走還陣。是日。兵初出。衆受酒。獨不謝
而哭。傾已。知不利。北師盡驅諸衆入城。一衆悲鳴。不肯就
食。數日死。而王乃以書招定國。答書。棄忠義。動人。聽有。

云大夫同心相與共獵中原可也。還南寧、遵憲勅奔復安。
龍馬叩府不進。蓄之必不進。三易馬。率如是。定國異之。有
金中書者告曰：此真主國門也。人臣不得歸入定國。保遂
入行宮。主與后及太子等尚以為可望所遣。全勳衛馬見
明下階迎之。定國俯伏謝曰：臣非從秦王來。主喜賜繡敕。
坐定國。語次款啟。定國密誓必誅。可望以致命背出。所鑄
盡忠報國四字示近臣。咸責以忠臣。可望疾全曰：文選伺
安龍迫駕移黔合宮慟哭。不行文選亦為泣下。遂善報可
望。定國無他志。已定國扶主而奔入滇。文選又奉可望檄
促選駕曲靖。不得身與俱。西時劉文秀、暨都督王尚禮王

自奇賀九義等咸為可望守雲南。文秀私出見定國。微語
吾輩以秦王為董卓。但恐誅卓之後。又有曹操。定國指天
為誓。乃合計。倡言迎駕。奉秦王意。更一力為之。桂王入雲
南。定國躬為御與主。即可望所營宮室居之。盡收其護衛。
于是封定國為晉王。文秀為蜀王。艾能奇子承業為鎮國
將軍。晉延安王事。文選為鞏國公。尚禮為保國公。九義為
保康侯。文安侯吉翔入閣辦事。錢糧歸所司。兵馬事悉付
定國主之。更定各隘居守。可望以妻子在雲南。隱忍未發。
主遣文選往黔招之。不至。隨令東昌侯張虎送可望妻子
赴黔。可望無內顧。遂大言定國。文秀謀反。遣文選鞏國公。

勅印、決意攻滇、列侯馬寶、馬惟興等為文選曲解、受封雲
南、非其意、不如重用之、必感恩勿二、可望信之、擅封文選、
為証、逆招討郡王、提統兵馬、名清君側、令雙鯉守黔、而親
陳、次交水文選不戰走、歸定國、定國請進封文選、羣昌
王遣內閣馬吉翔視師、丁酉九月、定國文秀師至三岔、距
交水二十里、可望以總統中使、撤還黔、馬惟興語可望、公
自將當定國、而惟興與寶及漢川侯張勝、由尋甸間道襲
雲南、可得志、已大戰交水、惟興內應、可望兵潰遁還黔、時
秦王所部率集健、定國涕泣語之、明造、願越寶自吾家、至
此猶不悔天、必盡殲之矣、則可望所遣馬寶亦降、衆盡服、

獨張勝孤軍突雲南不備保國尚禮思開門入之為黔國
沐天波所覺不得葬定國以勝兵還救據勝
尚禮飲鴆死主封馮反鯉慶陽王馬進忠漢陽王馬惟興
馬善賀九義俱進封公馬德安度以三品岐山侯王會荆
江伯張光翠以黨附可望降蜀有差戊戌劉文秀病卒
國公自奇以永昌伯閑有才叛定國率兵誅自奇于永昌
可望微通北師以兵三千搃武岡為都將劉甲反攻賊殆
盡戊戌四月可望遂同陳縱兵滿兵五萬身為導入貴州
定國棄城走可望遂因陳縱兵北降得封義王十月北師
從貴陽滇人賈自朋者有幻術定國恃以無恐與僂

鯉等扼守盤江。冰而白文選守七星關。咸敗績。十二月。奉
主走永昌。己亥正月之二日。北師雲南。二月。主走騰越。定
國先獲宮眷。出三宜入緬。還督兵扼磨盤山。力戰。頗有推
陷。然人心已散。竟不能支。逃入孟良茶山。各土司中奉表
請蹕者數。閣部吉翔重遷留緬。辛丑。桂主及難。白文選遁
木邦。久北歸。定國卒于徽外。明年。定國子嗣興。文秀子震。
咸北歸。

論曰。李晉國歸命後。戰功較周寧武尤掄林。等勝勢十
倍。復嚴閑。殞定南。飯粵西。推敬謹。一再難東興。無與衡。
護安龍。定內難。窮地促狹。空名而偷息天外。較中。

湘又十倍難矣

定國與羣昌

文選以所部屯孟

民○跪○請○主○辛○其○營○者○數○十○上○至○全○部○將○即○通○武○以○兵○逆○
駕○而○主○惑○閣○部○馬○吉○翔○之○言○不○果○獲○至○辛○亥○康○王○以○
番○衆○窺○邊○豈○猶○其○遺○放○乎○抑○北○平○西○吳○詭○此○以○自○重○乎○

李來亨 劉二虎

李來亨為李闖從子一隻虎義子一隻虎歸命改名赤心
公爵自中湘王何騰蛟死湘潭赤心無所效病卒其妻
高氏能知兵結其衆來亨奉高命惟護自夔州竄郢而亂
山已漫賊命滇中稱御前營頗寵任通孫可望挾封來亨
各以舊尊此水火可望攻來亨敗之來亨以數百人凌遲
西山久之相附者衆高氏義密併
來亨掛征○將軍印封荊國公也
郝搖旗據房山等縣劉二虎據
餘大岩為心一虎保也

八千

歸州等處

股

令其民七種自食以

髮効加如是者數年嗣又有纂部

衛相声息特歲辛丑滇事盡明年

以兵徇地之未版者有命湖廣之

部四川之師當二席而國英總統

書招來京畿不應復招施州二王者答書不答有曰當日

鄭陽一舉至今決清九原自以其兄先曾戰死託於不反

兵草之義且云此日舉動台下獨不聞乎誠非以德服人

而以力服心悦則未矣不佞首陽微夫耳左北地云國

英兵進遇來亨于貓兒窩內兵不利失副將武君相尋二

陝西之師當

請

人兵千人。陷沔。提督董學禮。益內師入戰。來亨却。擄李
營宋總兵。斬千餘級。奪馬驢二十餘疋。來亨沿途疲其費。
糧退守七連坪老營。有土城週三十餘里。湖兵深入。榆
城糧不繼。至投馬以食。兵幾潰。是時楚友人糧罷苦斗。
米幾費五十金。鄉紳被督急。致有自殺而死者。來亨據復
龍觀以拒。遂巡至明年三月。湖兵逼復龍。復龍抽兵。路不
能正步。咫尺折亂石突吼。一矢及千仞之墜矣。湖兵累膝
跪而行。累屨用鉄錐級其上。執底以然。蟻附而登。卒達觀
巖。來亨恃險。意北兵萬不能至。是促棄七連左營。
陽河。退守譚家寨。

氏合湖兵駐七連。少息。

李諸難民以孤來亨延至七月。譚毅與譚弘殺其兄譚甲
北款。得封教。伺仇。庚弘募義戍來亨迫憤起。密約郝劉二
股合力出攻。大戰四晝夜。各踞山頂。來亨兵先下。湖兵趁
之。勢壓其上。來亨提健卒貫入。反壓湖兵之上。上下夾擊。
湖兵大敗。逃走當陽。是役也。李提督夫文武二百餘員。失
民二十餘萬。已獲盜兵合擊大捷。巫山縣被圍。閉敗耗。
中震國英督兵死仗。併破房山。擒郝劉兩股。報捷。韓王本
鉉不終。來亨退守原寨。冬。滿師至。來亨移保茅綠山。甲辰
正月。滿兵仰攻未利。未石懸擊。所傷極衆。于是掘塹。
斷其出入。閱月。來亨糧屢懸。二印胸前自越。而後舉。大

其妻亦在焚。馬獨子覺守義出降。二王不聽。高氏
守義北歸。為長常提兵。力保。得免死。

論曰。李篡弒而張割據。李之罪。浮於張。之篡李定國。
匡勸。辛丑以前。李之篡李來亨。負國。辛丑以後。而義皆
不可沒。然而來亨之功。又浮於定國。何則。戊申。曆益算。
三年。誰延之。或曰來亨
原名懋亨

張煌言

張煌言字子著浙江鄞縣人。萬學負至性。壬午舉於鄉。乙酉南部敗。五月武林北款。七月煌言從諸臣扶義。數脅滿監國紹興。以庶常權制誥。而成越敗。是辟海上。監定西伯張名振師北出。舟潰。登陸七日。聞靖。已丑監國保舟山明年。煌言復內地。虜寇起。陸參部左侍郎護定西名振。遷杉江。回。與勝北。為颶風覆舟。失期。勝北事敗。煌言偕名振走山寨。無所就。遂入舟山。辛卯。治兵鹿頸。八月舟山敗。煌言亦贊監國范懋三。沙。國。姓。駐。監。國。于。金。門。善。供。報。壬辰。煌言以兵部尚書同定西。庚名振等奔師吳東口。題。將。金。山。

寺不利去。已復取舟山。桂主慰安龍。遂勅招討。則桂成功。
延平王。已又仍魯王監國。煌言東園大學士。甲午。舟山潰敗。
屢使定西舟師。虜吳淞。逼崇明。大風舟覆。為土人所執。以
其義。從之。渡入海。時諸洋國使駐廈門。為思明州壁。大兵
外。群屯。監國駐金門。陳文達駐玉環山。阮春雷駐楚山。而
煌言駐臨門。會兵於五馬。己亥五月。煌言為延平先驅。大
舉。望湖州。指蕪湖。遠近感。煌言之義。上即者三十。七州。和
七月。鄭師因觀音門被劫。師潰。越月。煌言苦深入。猶以為
人空暇。堵楚援。沉其四艦。久之。軍援絕。中餉。衆散。沉舟登
陸。尚三千人。轉戰千里。入霍山界。歷崎嶇。盡飢。衆盡散。從

二十騎。卒不滿百。累得。至卑騎。授者二人。獲其騎。改商那。
匿氏舍。拾遺。馬。易。靴。而。窄。夜。奔。七。十。里。前。趾。血。殷。注。瘡。作。
得。胡。姓。及。金。徐。二。人。故。舞。戰。敗。脫。者。也。為。導。行。曲。護。蓋。捷。
步。計。糧。二。千。餘。里。為。時。二。十。七。日。仍。駐。臨。門。具。載。北。征。紀。
畧。卒。五。極。由。變。耗。確。三。上。書。監。國。擬。詔。書。一。通。微。不。欲。以。
虛。名。來。射。壬。寅。營。東。寧。望。言。以。鄭。遠。自。保。心。憚。帝。敵。愾。跡。
馳。吉。勒。之。願。知。且。曰。善。天。之。下。止。思。明。一。塊。軋。爭。土。四。海。
所。屬。望。萬。代。所。瞻。仰。何。異。桐。江。一。絲。繫。漢。九。鼎。今。使。守。禦。
單。弱。紅。夷。內。馬。垂。要。窺。伺。進。退。失。據。生。死。非。智。死。忘。非。忠。
心。可。惜。矣。至。云。有。明。之。倚。重。殿。下。以。能。雪。恥。報。仇。也。臣。

區臺。何預神刑。赤縣而暴。師半載。使北士塗肝膽。于火
輪。宿將推肢。俸于沙。質也。代其肆。招者三。于內南。德。則
云。乃。任。所。爭。者。天。經。地。義。所。圖。者。國。恆。家。仇。所。期。者。寧。傑
事。如。聖。賢。學。問。于。浙。德。替。趙。則。云。行。將。迎。楚。昭。于。雲。夢。奉
齊。襄。于。莒。城。于。茶。德。鎮。則。云。而。間。自。有。正。氣。萬。古。自。有。獨
常。忠。臣。義。士。慎。微。抑。其。是。而。已。區。此。志。百。州。聖。不。遇
臨。守。人。倫。即。是。澄。明。天。道。已。而。衆。以。亂。散。營。茅。臨。門。之。范
漢。甲。辰。七。月。之。廿。有。三。日。令。裨。將。吳。國。華。公。哨。海。至。陶。家
尖。會。寧。波。人。孫。惟。注。者。為。內。師。向。導。偏。抄。行。商。結。束。藏。不
使。得。之。國。華。被。創。投。海。死。并。子。林。者。死。不。言。望。言。堂。一

大者言之為導范渙。則午夜。惶言不知也。并持之。時一勇
士葉雲。二持槩。及至紀羅倫。字子木。問者。冠玉五人。咸被
縛。月素袍朱履。詣武林。督撫咸高。惶言義札待之。惶言拱
手曰。昨蒙。又一下。及賦性拘執。不知悔悟。以手指心。惶言
止。有北耳。無他言。既又曰。婦內割二十年。亦饒得矣。西面
偶坐。進酥茶。握手。惶言從不知。如味責以滿眼。不辱出。就
舍。寢食。衛者哀。歸。願緩。酒。更。漫飲食。如故。吟詩。談笑。如常。
九月之七日。就刑。五人。或從。死。妻。董子祺。收錢。塘。欲。且。
十餘年。有僧。香。嘉。領。之。至。星。並。見。嚴。惶言。初。被。拘。作。放。
歌。以。自。遣。曰。吁。嗟。乎。滄。海。揚。塵。子。日。月。盲。神。州。沉。陸。子。使。

罪惟錄

傳九下

四十四

谷崩。藐孤軍之岷。主予。乎。癸。呼。庶。余。憫。此。予。遺。予。遂。息。机。
而。寢。兵。方。壹。圓。崎。予。聊。稅。駕。以。理。名。豈。神。龍。魚。服。予。罹。彼。
豫。且。之。罪。余。生。則。中。華。予。死。則。大。明。寸。丹。為。重。予。七。尺。為。
輕。維。彼。文。山。予。以。竊。繼。於。燕。京。黃。別。故。卿。予。非。余。心。之。所。
營。欲。源。慨。自。裁。予。既。束。縛。而。嚴。刑。夢。謝。公。以。絕。食。予。奈。辱。
冢。之。相。併。等。鴻。毛。於。一。擲。予。何。難。談。笑。而。委。形。憶。唐。臣。之。
倚。齒。予。視。鼎。鑊。其。猶。冰。念。先。人。之。淺。土。予。忠。孝。無。成。緊。嗣。
子。之。牢。籠。予。痛。守。祀。之。云。慎。已。矣。夫。苟。瓊。謝。上。予。以。有。時。
而。周。零。余。之。浩。氣。予。化。為。風。霆。余。之。精。鬼。予。變。為。日。星。尚。
足。由。劉。常。於。萬。機。予。去。節。義。于。千。齡。夫。何。分。孰。為。國。神。予。

孰○為○家○。聲○歌○以○言○志○。予○肯○浮○慕○乎○箕○子○之○貞○。若○以○擬○夫○正○
氣○。或○無○愧○乎○先○生○。沒○系○之○以○詩○。有○曰○國○亡○家○破○欲○何○之○。
西○子○湖○頭○有○我○。卽○日○月○雙○懸○。子○氏○藁○。東○坤○半○壁○。岳○家○祠○。漸○
將○赤○手○分○三○席○。敢○向○丹○心○借○一○枝○。他○日○素○車○來○浙○路○。怒○濤○
豈○必○盡○鴟○夷○。載○幟○縱○橫○二○十○年○。豈○知○閭○統○在○于○閩○。浙○江○空○
繁○。養○光○鼎○震○澤○。難○迴○危○。孤○船○生○此○鴻○毛○。猶○負○屈○死○。西○窗○五○
畝○。夫○天○忠○貞○自○是○孤○臣○事○。敢○望○千○秋○信○史○傳○。又○詞○蝶○戀○花○
一○闌○。無○數○江○山○何○人○斷○送○。而○瘴○烟○蠻○故○苑○。鶯○花○飛○絮○。燕○子○
一○樣○。闌○珊○北○身○。保○是○天○頑○。多○免○到○處○也○。聞○閩○白○髮○鏡○中○青○
津○。匣○裡○和○淚○相○看○。其○經○故○里○者○。詩○曰○。蕪○鄉○伏○漢○節○。十○九○歲○。

華○遼○管○寧○客○遼○陽○六○閱○十○九○年○還○朝○千○古○事○歸○國○一○身○全○
余○獨○生○不○展○家○國○兩○寒○惻○飄○零○近○廿○載○仰○止○愧○前○賢○豈○意○
避○秦○人○翻○作○楚○囚○憐○掌○頭○未○故○里○城○郭○尚○依○然○仿○佛○丁○令○
我○魂○歸○華○表○蕪○有○覩○此○面○目○難○為○父○老○傳○愚○者○悲○我○拙○智○
者○吟○我○頑○我○有○賢○達○士○謂○此○勝○錦○旋○人○生○七○尺○軀○百○歲○寧○
久○延○所○貴○寸○心○丹○可○却○金○石○堅○求○仁○而○得○仁○抑○又○何○怨○焉○
臨○難○之○曰○絕○命○詞○二○一○日○何○事○孤○臣○竟○息○机○魯○戈○不○浸○挽○
糾○悍○到○來○晚○節○委○松○栢○此○去○清○天○歲○數○幾○難○容○五○岳○佳○
一○帆○仍○向○十○洲○歸○疊○山○遙○知○天○山○早○青○史○也○年○何○足○非○又○
作○五○言○絕○我○年○適○五○九○通○通○九○月○七○大○慶○已○不○知○成○仁○萬○

事果。而。事。起。市。煙。言。雖。在。軍。中。手。不。釋。卷。多。所。著。述。其。全
集。為。卜。天。中。所。手。訂。尋。類。散。佚。所。著。子。陵。論。寬。陵。以。甚。遇
乎。陵。者。之。罪。所。著。張。氏。報。韓。論。韓。氏。以。著。孔。夫。良。者。之。非
若。曰。果。如。陵。而。如。學。當。二。字。為。可。原。必。如。良。而。如。報。韓。二
字。為。無。議。二。論。載。外。志。中。

論曰。公。著。刺。以。扶。鼎。為。誓。自。三。沙。殺。監。國。十。年。不
通。高。欲。公。其。身。子。桂。以。戴。耶。必。性。之。氣。而。不。釋。和。志
是。也。自。徇。向。報。費。為。上。詔。書。革。而。又。恐。將。扶。不。力。遂。致
移。理。通。呼。吸。養。睡。自。愛。其。所。望。于。延。平。者。豈。不。孔。志。哉。
迨。上。書。未。半。世。子。類。及。借。枝。之。安。此。託。言。同。彼。非。果。夢。

案在出使。但即休。初陳止臺。何淳。古散。繼之痛。為也。事名。見就。死而後已。鞠躬之義。千古為昭。嗟乎。求寧。牖下。豈。張臨。也。如羅名。或曰。輪木。或曰。穆。到玉。或曰。賁玉。

鄭成功鴻遠彰

鄭成功初名森，字大木，唐主賜姓，併賜今名。世呼為國姓。
云福建南安石井人也。祖紹祖，為泉州庫吏，生芝龍。甫十
歲，隨入庫，丟石子，偶隔垣，墮中。太守蔡維善，維善怒，索紹
祖，紹祖携兒詣，請罪。兒無知，願代兒答。太守一見芝龍，異
之，曰：兒非凡。并免紹祖。高天啓初，芝龍與其弟芝虎流入
海島，願振衆，却中前驅，振衆死，衆無所統，立劍十米中，禱
于天，次拜，如動，歟主之。則芝龍南校，倭地，倭輒躍出于
是，共羅拜芝龍曰：天所授也。縱橫海上，官兵不能制。廷議
以故太守維善有恩芝龍，父量移泉州道，以書招之。芝龍

果因服詣道門。而弟芝虎恥為屈一軍謀并擯芝龍去。六
 年春、叛商民、食無賴、紅裹其首、為鄭家軍、勢漸張、巡撫朱
 一鳴遣都司洪先春率舟師擊之、策應把總許心素等漂
 失遁、芝龍間走山上、詐為鄉兵、出先春後、先春腹背受敵、
 身數創、大敗、芝龍不追、修臺遊擊、不殺、後改總兵俞咨皋
 于中左、取賊咨皋、去中左門開、百姓哀祈、不殺、芝龍嚴約
 來、善兵而去之、意無人得罪、使自解也、于是興泉道鄧良
 知、府王欽、使人招之、許立功自贖、會咨皋逮下獄、以其
 勅撫楊六楊七、不赴中左之變、于是無議、不果索贖、元年、
 禁漳泉海賊、芝龍巡原海上、巡刺界、九月、乃就撫于巡撫

部御史熊文燦。明年擊斬其故党李魁奇。自如。調粵東。合
勦海寇。不利。還。禁寇中左所。漫不利。五年。海寇劉香。左連
福建之小。怪擊走之。官芝龍遊擊。時香左連犯長樂。海豐。
久。樂令守道洪雲蒸。巡道康承祖。各將戍之本。張一條。柏
香左于謝道山。被執。八年。芝龍令粵兵共擊香。老于田尾。
逢洋。香老。齊所執。洪雲蒸前舟。黨止兵。雲蒸。芝龍。人。
我。天。死。船。國。願。必。擊。必。失。香。左。恐。殺。雲。蒸。官。兵。益。集。香。左。
感。自。焚。其。舟。沉。水。死。康。承。祖。等。脫。歸。進。芝。龍。承。將。海。寇。頗。
息。十。三。年。署。總。兵。行。副。總。兵。休。統。專。管。潮。漳。二。汛。十。六。年。
以。芝。龍。弟。鴻。逵。為。副。總。兵。鎮。南。嶺。甲。申。國。變。福。王。主。南。京。

馮達協力上流禦平南左良玉有功。還屯鎮江北。師下。潰歸。以唐王入郢。即位。封芝龍平鹵侯。馮達定鹵侯。從子彩。為永勝伯。而以封疆事盡委三鄭。芝龍曰。議出師。不果。聞唐黃道周素與芝龍不睦。張報相左。廷臣或論奪芝龍還。適芝龍益阻。駕自重。己馮達率兵北出。次婺源。不進。督師道周被執。死之。馮達棄師遁。而兵科張象玉亦監永勝彩。出杉關。南解撫州之圍。錄入關。自保。時魯王以海監國。紹興。寇抗北兵。芝龍密走表於魯。曰。魯吾所宗也。魯以是堅不臣唐。自二。及丙戌。越敗。芝龍盡撤仙霞之守。奉款。罷先。而其子國姓成功。鄒洛陽橋。阻兵拒父。成功不附。魯以唐。

封延平。速從桂朔。魯監國致海無所歸。未勝彩逆之。駐驚
門。芝龍奉北命。為作書招彩。驚門令以魯歸。爵閩廣王。彩
不報。丁亥。布衣王祁。擁鄱陽王破建寧。彩求勢。仗楊賢招
王士玉等合兵。復興化府。降福寧守將章雲鹿。時兵科劉
中藻以兵距福寧。轉戰下數縣。彩突福州。盡破去之。魯進
彩建國公。取長樂。連江。閩清。永福。諸縣。久之。復失。戊子。彩
與大學士熊汝霖陳偽邀汝霖飲。沉之海。又以義興侯鄭
遵謙奪彩數番舶。又擅分其食。殺遵謙。時建寧亦火。而
監國不振。己丑七月。芝西伯張名振迎監國還台州。之臨
門。彩不從。保三沙。成功。自保廈門。改為思明州。持重。兵無

所勦平邦。阮進攻鄭彩三沙。敗之。彩率數舟走粵。衆散。壬
辰。成功以兵攻漳泉。使客勸殺北師總督陳誼。桂主馳檄
招討方將軍。嗣旨封延平王。癸巳。詔入書求款。以為黨非
外作。內速。預臣馬崇道。臣黃澍。議罷兵。善侍芝龍。以乘成
功。成功作書遺其父。要漳泉。與福四府書。中稱子而不臣。
稱朝。廷無陛下字樣。率不恭。甲午。漳連將軍陳輝。協書。與
平侯名振。合窺其船。舟覆。不利。夫。成功復與其父書。華劉
福。連。一。省。及。沿。海。州。縣。延。縣。兵。不。得。命。統。兵。攻。漳。泉。逼。興
福。全。閩。震。動。會。二。王。鎮。東。粵。聲。震。成。功。阻。海。澄。岷。強。出。決。
已。而。部。將。黃。梧。乘。間。以。海。澄。北。降。得。封。海。澄。公。守。衛。民。成。

功併以衆駐思明傳箭洋舶各國諸稅併集養軍時監國駐金門兵部張煌言駐臨門入玉環山楚山牛頭門擒獲首犯勁旅相犄角為應援東南護援走集者益衆內海葉藏沿海居民例四徙四十里犯無赦成功象飢丁酉遣降將定寧伯張洪德及馬龍等驛粵潮州知縣穉棄澄海走大殘鷗汀背而去執知縣祖之麟授兵部侍郎己之麟聞北歸戊戌闖北竄山大掠己亥成功合兵部煌言率舟師大小八千餘艘衆數十萬突鎮江時張茂之德五軍煌言為前驅掩崇明嚴守將梁化鳳時江中橫鐵索架大礮其上舟近則的而轟之又幾索舟大沉水三利勾舵成功之衆

盡泊嚴家沙。六月之一日。為壇沙上。以人牢。祭告太祖高
 皇帝。新裏行。凡一軍皆帛次。日祭告。教宗。烈皇帝。祭哀金
 軍。告。祭。聲。震。百里。鎮江知府某。上。倚城遙觀。亦為雪涕。左
 石欽。勸。不能仰視。促戰。北。關。官。兵。稍。挂。越。王。日。風。為。操。斷
 鐵索。舟師以為神助。進泊金山。與北師約。旦戰。滿兵不戰
 漢兵遇漢兵。則曰。吾一家。毋自殘。時鎮將管勛。忠主滿兵
 海師先發。牌頭子。八。滿兵。衝。以。砲。則。卧。牌。而。待。之。吃。盡。縱
 馬。阻。牌。而。牌。的。放。晚。馬。疑。統。中。人。驚。返。走。箭。及。不。洞。牌
 頭。史。八。頭。子。分。為。二。牌。滿。師。疾。馳。其。中。空。將。及。中。軍。牌。起
 前。兩。大。頭。子。合。及。沮。騎。歸。海。師。三。人。互。背。如。一。人。三。面。施

乃滿師盡沒。管將軍負瘡半走。錄山知府遂率民兵斬辦以城降。擲帽城下。帽與堞齊。操江巡撫都御史朱以內師自安慶順流而下。戰瓜渚。全軍潰。朱被執。漕院元頤。淮兵南援。半道兵潰。元以勢解。自沉死。海師攻江南。營觀音門。兩岸連鰲。不斷。前鋒已達九江。矢馳數千里。楚豫震動。軍中不妄妄發。掠一黍者死。揚州有頑者。乘亂貨人于門。報帛示此。聲溺遠近。千里饋糧勿戕。時兵部燻言至。燕湖間使者上其稅課。今病軍中大其義。揚權亦使人上課。如燕湖曰。存以待用。郡邑上印。先至者三十有七。在道者不勝數。其入謁。皆明衣制。翅利而寬。帶也。各授原官。慰去。煌吉。

開有蕪湖急聲輯案。時人將軍輝列十三營于白土山。因
城內提督卽以潯標分守。鍵門不戰。衛明故紳于弗責。
物通漁於滿師。羅明二將軍兵。便宜由守。時諸郡邑之
不即上印者。鄉紳紛多詣官。勒其獻冊。野建凌挺起。豐旗
遙應。不啻數千部。或城守堅。捧海檄者。談笑就刃。如飴。百
姓率空城逸去。以弱守者。嚴止之。不得也。海師戰挑。涉不
利。將軍輝曰。水戰之不可移。而陸也。攻具不精。更爲具。坐
暇下臨。具成。而師老矣。會滿師。昇。發梁化爲之。索崇
明。欲奪其兵。化爲激。七月之晦。潛折故所墮門。同督標中
軍馮副將白。尋出不意。夜叔輝營。亂倉猝戰。石灰山海。

師敗績。失萬人。只却嘆言上流孤衆散。就成功。渡入海。輝
與副將余日新校執責。以招降成功。輝傲曰。國姓父不能
奪國姓。乃他輝邪。且輝亦知肯降國姓也。惟連死日新辭稱
將。輝大言。輝曰。吾悔。50日新俱盡。就我成功去。渡大嶺。關之
嵩門內。師失利。逆以書招撫。陳永思有曰。此者明阿達里
師從浙出。病發過半。不我而退。達素從閩出師。水陸三路。同時
覆沒。職戢且盡。馬既早。李高繼至。可以為法。馬惟善可以
為飛。桂初進封潮王。不受。卒丑。福駕不終。壬寅。乃以書之。龍
馬信。謙和蘭國之臺灣。而令子恆守廈門。雖小。得統
五軍。固全哉。忠貞伯洪旭。與背胸鄭赤。合師思明。臺海者。

距漳州七程。故和蘭進貢。泊舟候命。數。潤二千里。表信之。
 中亦有苗峒。不化。多土目。芝龍素嘗令。耶。時以地拒守。成。
 功。聞道入。蓋。墨。成。墜。地。氣。常。春。所。產。足。以。為。食。山。多。野。馬。
 差。小。成。功。謙。卑。以。招。封。行。不。敢。輕。用。王。印。而。標。無。不。藩。前。
 者。初。改。臺。考。為。東。都。亦。稱。明。京。以。候。巡。狩。尋。變。磬。沒。改。東。
 寧。國。成。功。今。歲。日。動。百。萬。俱。下。時。聞。其。子。經。順。通。於。乳。媪。
 某。睚。心。恨。馳。諭。殺。媪。則。伴。報。命。媪。東。流。矢。未。幾。媪。舉。子。偽。
 稱。經。婦。得。之。東。寧。文。武。稱。賀。成。功。不。疑。久。之。或。有。古。媪。未。
 死。及。舉。子。狀。成。功。方。病。聞。之。怒。甚。語。吾。不。能。令。吾。子。安。得。
 走。人。東。西。叱。大。將。裴。進。思。疾。取。子。殛。頭。進。思。奉。命。前。請。死。

成功曰。若何罪。進思注曰。父子天性。某恭命。遂萬一藩臺。
起平憶子某百死萬贖。請彼自詣麾下。面決之。進思遂以二
十人至厦門。忠貞旭猶牽父命當進。進思曰。且遲之。未幾。
成功薨。病劇時。諭其弟襲舍。輔吾少子。主東寧。成功有子
十人。經而外有聰明。廣知寬裕。溫柔等號。皆賢。進思從洪
旭以經奔喪。抵東寧。守者疑旭脫胃示之。東寧軍皆旭故
部。咸走散。經入葬喪。而善倚其幼弟。無相尤。九月。春監國
薨于金門。十一月。督餉鄭泰有罪。見殺。其子內款。以鎮將
馬得功攻思明。為守較固。全城所敗。得功死。和蘭夫乞內
援。合兵攻思明。思明失守。全城北降。得封承恩伯。忠貞伯。

他死之。于是北洋單總兵陳文達等各以所部內附。而牛頭門金門諸島之衆皆解。甲辰、閩部張煌言被執於臨門之范澳。不屈死。于是東寧之職兵者為降將部文通而經既立。稱嗣藩。感進思初說。特倚重。其澎湖守薛長霖。進思從子也。以義子故。為異姓云。己酉內遣興化知府慕天顏加太常卿。出欽東寧五月。正副文武二使抵澎湖。澎湖為臺灣門戶。相距六程。所轄三十六島。長霖以兵部守之。為內使通款。曲殷慕所要八事。不即開詔。乃使其礼官柯平。標勸父兵部葉亭。隨二使至泉州。初擬開讀于演武場。以文事與武備不合。不可。又以不遣官相迎不至。既開讀於文

廟祠業首。開國東寧。非屬地。雖髮之制。不能從。又以死
內地之體未遠。故降人未能即還。諸通市可高。柯業先燬。並
聞天無私覆。地無私載。凡屬生民之主。自宜以天下為心。
使跋行喙見。咸潤膏澤。頃自還界以來。四方流離。萬里丘
墟。是以不倭不憚。速行開國東寧。庶幾寢兵息民。相安無
事。今閣下叩命而來。前移諸事。未之詳及。僅諄：迎勅為
詳。夫事必前定而後可以無悔。言必前定而後可以踐諾。
大丈夫相信以心。披胸見膽。磊磊落落。固不必游移其辭。
今特遣督理行臺禮官兼理刑事柯平。監軍兵部郎中葉
亨。西商委曲。不倭恭承先緒。恪守丕基。必不棄前人之烈。

地上已無姓問之水濱洛陽阻兵案以衛軌拒父之律當
作何解居父大小必有說也相傳魯監國遺腹子為長楊王衛
繼奉養東寧夫遺腹是姓而未以為姓也 稱永曆二
十三年而魯遺乎